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緣起

俗語：「生而平等」是天賦人權的觀念，在現代教育思潮的發展上，具有極其重要的社會性意義。我國憲法第十五條規定：「人民之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應予保障」；第一五二條也明定「人民具有工作能力者，國家應予以適當之工作機會」。我國身心障礙保護法，承續原「殘障福利法」中，公民營機關定額僱用殘障員工。我國特殊教育法第十七條亦記載：「辦理身心障礙教育之學校，應主動聯繫醫療及社會福利有關機構，提供學生學業、生活、職業之輔導。」因此，我國近年來政府對身心障礙的職業教育與訓練問題，較之以往更為重視，積極從各方面致力於身心障礙職業教育工作的推展。

基於身心障礙應接受職業教育之理念，吾人應有深刻認知，對於殘障同胞與其給他們有魚吃，不如教其補魚技巧，與其關愛他們，不若教育與訓練他們。因此，殘障福利工作的基本精神，不僅在於消極的救濟或扶助，更需要的是積極輔導其自立自主，且應結合立法部門、教育機關、醫療單位及福利機構，共同執行職業教育、就業輔導及就業評估等工作，建立一套完善的身心障礙職業輔導體系。

近年來，國人對身心障礙掀起關懷熱潮的同時，也重視身心障礙的就業安置，不外乎受以下的幾個因素影響：1. 對人權的重視；2. 身心障礙的需要；3. 職業教育思想的改變；

4. 化依賴人口為有用之人力資源；5. 增加生產、廣開財源（楊朝祥，民 74）。身心障礙學生接受職業教育或職業訓練之重要性，依據馮丹白（民 81）教授研究結果，約略有下列幾點：

1. 就法令規章制度而言：對身心障礙學生之教育及就業皆有明文規定。

2. 就人力需求結構轉變而言：半技術及非技術工作適宜身心障礙者之就業。

3. 就社會福利發展趨勢而言：國人漸趨成熟之「社會福利」觀念。

4. 就身心障礙人口數而言：我國全部特殊兒童的出現率約在百分之十左右（郭為藩，民 78）。

5. 就身心障礙就業率而言：蔡宏昭（民 75）對身心障礙職業重建就業問題之研究結果，指出身心障礙失業率達 48.44%。

依據七十九年至八十一年之「第二次全國特殊兒童普查」結果，身心障礙兒童人數約佔學齡兒童總人數百分之 2.1%，其中智能障礙類兒童最多，約佔百分之 0.88%；其次為學習障礙類約佔百分之 0.44%；第三為多重障礙類約佔 0.21%（教育部，民 84）。面對佔多數之智障學童，其有效教學及就業輔導，則更顯有其重要性。

現今各類特殊兒童教育班及特殊學校紛紛成立，且特殊學生高職教育倍受重視，舉凡啟明、啟智、啟聰及仁愛學校高職部之設立，邁向十年國教計畫中之國中特殊學生技藝教育班，高職設置特殊教育實驗班，均凸顯身心障礙學生之職

業教育需要嚴密規劃。

任何一項教育方案的實施，事先必須有周詳的考慮與準備，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高職特教實驗班的實施亦然。然而，一項構想再周全的教育方案，在實際的運作過程中，難免會遇到一些困難。因此，透過對教育方案實施成效的調查研究，不斷的檢討改進，是一項不可或缺的工作。

在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的過程中，除了教學實施及各項行政資源的配合外，由於高職特教實驗班學生在學習行為、學習方法、學習信心及學習態度上甚為特殊。因此，教學策略的適當與否，將是影響實施成效的一項重要潛在因素。如何為高職特教實驗班學生發展出較適合他們的教學策略，以協助這些學生達成學習目標，是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過程中極重要而又易為人所忽略的一環。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自八十三學年度開始試辦，其班別分為正規班及延教班，其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者。實驗班所採用之課程模式、設科規劃、設備標準、師資培育、教材教法、學生輔導、學習評量及就業安置等方面的準則皆未訂定，僅由各召集學校研議大略規則，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各科規劃工作分工表

類	科別	召集學校	承辦學校
農	農場經營 食品加工 園藝	台中高農	台中高農 北門農工 佳冬農校
家	美容 家政	頭城家商	頭城家商 三民家商 稻江護家
工	汽車修護	三重商工	三重商工
商	餐飲服務	淡水商工	淡水商工

本研究擬從智能障礙學生之身心特性、職業潛能及就業類別之理論基礎著手，考量職業學校之學校性質及地區特性，整體性規劃職業學校推動智能障礙學生之職業教育，由不同之研究樣本之調查、專家學者之訪談及圖書資料之收集，期能對未來職業學校推展特殊教育實驗班之課程模式、設科規劃、設備標準、師資培育、教材教法、學生輔導、學習評量及就業安置等，提出具體且可行的策略。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已實施有五年度，其檢討與改進工作必須與時俱進，同時亦應積極規劃適當發展策略，協助學生有效學習獲致學習成果。因此，本研究之主要目的：

1. 分析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實施現況。
2. 探討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實施成效。
3. 探討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之發展策略。
4. 研議推展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具體建議。

### 第三節 待答問題

根據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提出下列待答問題：

#### 一、根據研究目的一提出下列待答問題

1. 「我國高級職業學校特師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之內容及構面為何？
2. 目前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之問題為何？

#### 二、根據研究目的二提出下列待答問題

1. 「我國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調查表中關於實施成效部分其內容及構面為何？
2. 職務類別不同之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3. 特教背景不同之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4. 任教特教班科別不同之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5. 任教特教班年資不同之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6. 每週任教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7. 任教特教班意願不同之教師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8. 就讀特教班科別不同之學生家長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9. 就讀特教班性別不同之學生家長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0. 就讀特教班年級不同之學生家長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1. 就讀特教班學歷不同之學生家長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2. 就讀特教班性別不同之學生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3. 就讀特教班類科不同之學生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4. 就讀特教班年級不同之學生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15. 就讀特教班前來源不同之學生對「高職特教班實施成效」看法是否有差異？

### 三、根據研究目的三提出下列待答問題

1. 「我國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調查表中關於發展策略部分其內容及構面為何？
2. 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對「高職特教班發展策略」看法為何？

#### 四、根據研究目的四提出下列待答問題

1. 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研究結論為何？
2. 對行政單位辦理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具體建議為何？
3. 對職業學校辦理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具體建議為何？
4. 對任教高職特教班教師之具體建議為何？
5. 對就讀高職特教班學生家長之具體建議為何？
6. 對辦理高職特教實驗班後續研究之具體建議為何？

## 第四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依研究目的及待答問題所界定之研究架構，如圖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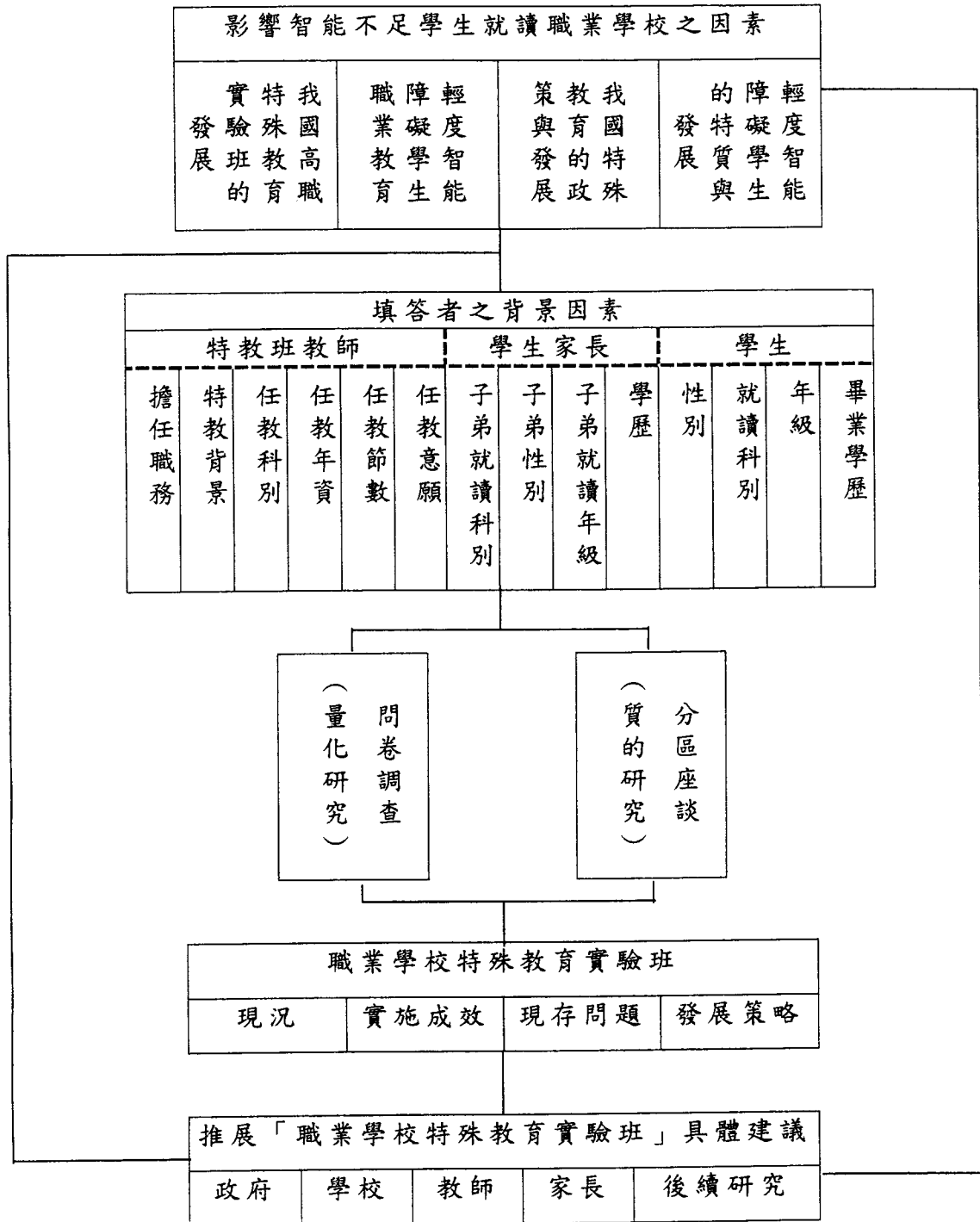


圖 1-1 「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研究架構圖

##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乃自八十三學年度開始試辦至八十七學年度已有五年時間，班別分為正規班及延教班，其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者。其間，陸續有學校增設科別或加入辦理特教實驗班，亦有學校因若干原因考量而停辦。由於本研究乃探討該實驗班辦理之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因此本研究範圍涵蓋包括目前辦理及曾辦理現停辦之職業學校，針對設科目標、行政配合、設科招生、學生輔導、課程教學、經費設備、進路輔導以及師資專業等向度探討職業學校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實施成效，並根據所得之結果據以規劃發展策略。

依據教育部特教小組資料，共計 43 所職業學校學校辦理（及曾經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因此本研究乃採用普查之方式，針對上述 43 所公私立職業學校進行調查研究，名單如表 1-2 所示。

表 1-2 83-87 學年度開設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學校名單表

83-87 學年度開設或曾開設高職特教實驗班學校					
海山高工、	基隆商工、	淡水商工、	協和工商、	喬治工商、	三重商工、
稻江護家、	桃園農工、	新竹高工、	關西高農、	苗栗農工、	花蓮高農、
頭城家商、	台中高農、	霧峰農工、	大甲高工、	彰化高商、	員林家商、
員林農工、	草屯商工、	嘉義家職、	民雄農工、	東石高中、	大德工商、
虎尾農工、	北港農工、	家齊女中、	台南高商、	曾文農工、	北門農工、
澎湖水產、	三民家商、	鳳山商工、	中山工商、	佳冬高農、	台東農工、
方曙工家、	嘉南家商、	龍德家商、	十信工商、	三信家商、	樹德家商、
金門農工					

## 第六節 名詞詮釋

### 一、職業學校

職業學校教育，以充實職業知能、涵養職業道德、加強繼續進修能力、促進生涯發展、培育健全之基層技術人員為目的（教育部，民 87）。我國臺灣地區目前公私立職業學校分為農、工、商、家事、海事水產、醫事護理、藝術等七大類別。

### 二、特殊教育實驗班

特殊教育實驗班乃意指民國八十三年七月開始試辦之高職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其設立乃是依據特殊教育法第四條規定，利用現有高職師資及設備等，傳授其職業知能，培養職業道德，增進就業之能力，以擴充輕度智能障礙國中畢業生就讀高職之機會。

### 三、實施成效

係指目前試辦及曾試辦「特殊教育實驗班」之職業學校，在課程目標、行政配合、設科招生、學生輔導、課程教學、經費設備、進路輔導以及師資專業等項目之實施成效。

### 四、發展策略

係指目前試辦以及將來有意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職業學校，在「辦理高職特教班」、「高職特教班納入正式編制」、「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特教組隸屬處室」、「增設生活輔導員」、「適合學生就讀科系」、

「特教班理想班級人數」、「特教班設科考量因素」、「生活輔導加強項目」、「學習輔導加強項目」、「職業輔導加強項目」、「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特教班相關配合活動」看法、「特教班選用教材」、「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勻支比例」、「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特教班學生就業安置工作」、「負責就業職場開拓單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教師來源」以及「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等項目之未來實施作法。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第一節 輕度智能障礙學生的特質與發展

智能障礙 (mental retardation)，以往稱為「智能不足」，係指智能發展遲滯以致處理自身日常事物與參與社會生活皆有困難的人 (郭為藩，民 82)。一般認為智障者大約佔人口總數百分之三左右，而依據聯合國流行病學的統計，出現率為 2.2%，以臺灣二千萬人口計算，應有約四十四萬名心智障礙者。由於智障者所表現的智能發展程度殊異，大致上又分為「臨界」、「輕度」、「中度」、「重度」和「極重度」等各個不同等級。茲就智能障礙定義、鑑定標準與輕度智障者特質分別說明如下：

#### 一、智能障礙的定義與鑑定標準

根據我國教育部最新公布「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原則、鑑定基準」第三條所示：所謂「智能障礙」，係指學生之智能發展較同年齡者明顯遲緩，且在學習及生活適應能力與表現上有顯著困難而需要特殊教育協助者 (教育部，民 87)。上述定義係參照美國智能障礙協會 (American Association on Mental Retardation) 在一九九二年修正通過的定義而制訂的。美國的定義指出：「智能障礙係指現有功能上極為重大的限制 (substantial limitation)。智能障礙者通常表現在智力功能顯著低於一般水準，同時伴隨著下列應用性適應技巧 (applicable adaptive skills) 中

兩個或兩個以上不同領域的限制：如溝通、自理、家居生活、社會技巧、社區生活、自我引導、健康與安全、學科基本能力、休閒與工作等；智能障礙係指在十八歲以前所顯現出來的。」

根據上述定義，對於智能障礙的鑑定，需符合下列兩項原則：

- (一) 心智功能明顯低下或標準化個別智力測驗結果未達平均數負二個標準差。
- (二) 由標準化測驗、專家觀察、教師或家長觀察和晤談結果，顯示學生在自我照顧、動作、溝通、社會情緒、或學科學習等領域的表現，較同年齡者有顯著困難情形。

由此可見，所謂智能障礙學生，必須符合「智力測驗」結果與「適應能力」評量所示的能力低下雙向標準。國內針對「智力測驗」部分，大都採用「魏氏兒童智力測驗」或「新編中華智力量表」，兩者都屬個別化智力測驗，其平均數為一百，標準差十五。在適應能力方面則採用「適應行為量表」加以評量。

根據教育部最新公布「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原則、鑑定基準」，各類障礙學生並不以其障礙程度細分等級，其原因係根據特殊教育法（民 86）第十三條之精神：「身心障礙學生之教育安置以滿足學生學習需要為前提，最少限制

的環境為原則」。然而，智能障礙者確實會因為其障礙程度的差異而顯現出學習、生活與工作潛能上不同的能力水準。就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所規範的身心障礙等級而言，輕度智障者係指個體的智商界於該智力測驗的平均值以下二個標準差至（含）三個標準差之間，或成年後心理年齡介於九歲至未滿十二歲之間。換言之，傳統上根據個別化智力測驗的結果，智商在平均數負兩個標準差到負三個標準差之間的學生，會被歸類為「輕度智能障礙」。換言之，若以「魏氏兒童智慧量表」作為施測工具，輕度智障學生的智商水準在 69 至 55 之間。

## 二、輕度智障學生的身心特質與發展

傳統上，對於輕度智能障礙學生也稱為「可教育性智能不足者」，理論上推估其智齡發展的極限為十至十二歲（郭為藩，民 82）。從「可教育性」一詞的應用，可見輕度智障學生確實具備相當學習發展的潛能，尤其在基本學科如讀、寫、算等學習上雖有困難，但在適當的教導下，尚有相當可能性。在生活自理能力、社會適應與工作技能的培養方面，更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探討輕度智能障礙學生身心特質，可從溝通能力、人格發展、學習特徵和工作能力特質等方面分別說明：

### （一）溝通能力：

雖然溝通能力並不侷限於口語表達，但是，語言畢竟是人類最重要的溝通管道。輕度智能障礙者在語言的發展較一

般人遲緩，通常表現在常用字彙貧乏、文法規則理解運用困難，有些甚至伴隨有構音上的異常（林寶貴，民 85）。綜合何華國（民 80）和林惠芬（民 82）的分析，輕度智障學生的語言特徵包括：口語表達困難、接受性語言（口語理解）障礙、持續交談困難、思緒片段無法完整回答問題、難以專心聽講、對他人口語與詢問難以適當回答、依靠視覺線索、難以掌握口語線索之重點、無法區分近似音、故事理解困難、音韻覺識困難、對於以口語方式呈現的字詞或數字難以正確重述、語言對動作之控制有缺陷，無法使用太複雜的語句等。

## （二）人格發展：

智能障礙者受限於智能發展的遲滯，導致自我與道德判斷發展遲緩，造成人格與行為發展的缺陷。綜合學者的分析（何華國，民 80；林惠芬，民 82；陳榮華，民 82；郭為藩，民 82），智障者可能表現的人格傾向如下：容易焦慮：較易緊張無法放鬆；歸因類型上屬於外控型，一般認為係受到長期失敗經驗的挫折所造成；較常使用拒絕、退化、壓抑等原始性防衛機轉以解決焦慮緊張；渴望他人的肯定，對接納與讚許的需求度高；人際關係較差，不易為同儕所接納；社會辨識力差，面對較複雜情境時無法應對；容易受外在刺激所左右。

## （三）學習特徵：

徐享良（民 87）指出，智障者在學習方面的特徵表現在：

注意力缺乏、專注力不夠；短期記憶較差、長期記憶與一般人類相似；對知識的類化與應用較差；認知發展緩慢，較晚進入具體運思階段；主動學習意願較低。郭為藩（民 82）認為智障者的學習特性有：注意力分散、辨認學習困難、短暫記憶拙劣、缺乏隨機應變能力以及仰求外助傾向等。陳榮華（民 81）則從智障學生學校中行為特徵分析，智障者傾向於：逃避人群、目瞪口呆、任何事情任人擺佈、不關心周圍事物、動作遲緩、喜歡與較年幼兒童玩、難以參與有規則性的團體遊戲、常模仿或尾隨別人、在團體中不受歡迎，甚至招冷落或摒棄、不能認真完成被指派之困難工作、不喜歡上學、工作或讀書不能持久等。綜合而言，智障者表現的學習特徵大致在注意力缺陷、短期記憶缺陷、對學習具有失敗的預期、不善於組織學習材料、學習遷移困難以及抽象思考能力有限等。

#### （四）工作能力特質：

輕度智障者大多數可以習得半技術或非技術性的競爭性工作能力（許天威，民 74），因此，他們是就業市場上重要的一群。尤其我國近年來的高度發展導致工資上漲，企業普遍缺乏基層勞工，如能善用智障者的充沛人力資源，必能協助智障者自助助人，共同投入社會建設，乘為社會的生產者。

## 第二節 我國特殊教育的政策與發展

我國特殊教育的發展先期以師法歐美先進國家的作法為主，近年來在有識之士的努力之下，已經逐漸走出自己的模式。過去，我們以學生的障礙類別，障礙程度，或單一的智能水準，為學生安排教育的內容，使大家認為這是特殊教育的本質。邇來，吳武典（民 84）根據世界潮流、我國獨特的文化背景和社會需求，預測我國特殊教育未來走向為：「兼顧資優與障礙學生、利用各種方法實施特教、加強無障礙軟體環境、發展早期療育、延長特教學生義務年限、注重學生生涯發展、強調障礙學生的功能性診斷、發展障礙學生的輔助性科技服務、加強一般師資對特教之認識與工作知能和實施融合教育。」吳氏的觀點反映出全球特殊教育發展的潮流，我們在這種潮流的衝擊下，必須有所因應。

高職特殊教育班的發展，是吳氏所謂延長特教學生義務教育年限與重視學生生涯發展的具體成效。如果從教育部們的努力與先進國家特殊教育發展趨勢來看，我們尚有許多努力的空間。茲就我國最高教育行政當局公佈的文件，說明特教發展的趨勢。

### 一、從教育部政策看特教發展

根據民國 84 年召開的「全國身心障礙教育會議」的結論，教育部於該年公佈「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教育報告書」，宣示政府推動特殊教育的決心，也成為我國當前特殊教育發展最

重要的白皮書。茲就其十大議題略述如下（教育部，民 84；民 88）：

（一）健全行政措施、提供特教服務：

工作重點包括加速修法工作，健全行政體系（如特教科的成立），加強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的功能，寬籌特教經費以及強化計畫督導與評鑑工作。

（二）建立彈性學制、實現終身學習：

首要工作在於彈性調整修業年限，擴大升學管道與考試機會，實施幼兒早期教育，普及學前特教；提供多元教育機會，加強學業與生活輔導以及終身學習制度的建立。

（三）平衡教師供需、提昇人員素質：

強調師資培育多元化；充實師資培育內涵，加強教師專業精神；檢討教師實習制度，培育優秀特教師資；規畫多元進修網路，提昇在職教師素養等。

（四）改進鑑定評量、強化多元安置：

包括健全學生鑑定制度，增設特殊教育安置設施與改進再加教育服務品質。

（五）調整特教課程、活潑教學方法：

重點工作包含規畫各類特殊教育課程，研製優秀特教教材教具，落實個別化教育方案，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六）重視技職才藝、促進潛能發展：

加強職能評估，設置適當職業類科，加強職業教師培訓，結合社政與勞政單位建立就業輔導安置制度，提供具體措施加強學生特殊才藝。

(七) 加強特殊體育、增進身心健康：

重點工作包括研修法規、建置資訊、健全組織、改進教學、研編教材、培訓教師、改善措施、培訓選手以及推展特殊體育活動。

(八) 鼓勵家長參與、提高教學效果：

強化家長會組織、建立家長申訴管道、擴大諮詢服務等。

(九) 善用資源系統、增進教育成效：

建立無障礙學習環境、輔助系統，協調醫療、社政、勞政單位，建立完整支援系統。

(十) 整建輔導網路、分享特教資訊：

重點工作包括統整教育資源，充實資訊網路，發揮特教輔導功能。

上述十大發展方向中，第六項特別強調「重視技職才藝、促進潛能發展」，顯示高職特教班的設置，正是與我國當前特殊教育重要政策相吻合，也是支持本研究最重要的動力。

在教育安置的方式上，邇來世界先進國家對於「去機構化」的努力可謂不遺餘力。雖然，我國身心障礙政策十大議題中指出我們的安置政策是多元安置，然而，為求特殊教育正常發展，為了輕度智障學生的社會適應，我們應為邁向融合教育的方向而準備。未來高職特教班能否轉型成為身心障礙學生重要的教育安置措施與轉銜的前哨站，全面特殊教育理念的落實具有決定性的因素。

## 二、我國實施融合教育現況探討

黎慧欣（民 85）的調查研究指出，國民中小學教師與學生家長，對融合教育的「了解程度」、「支持程度」、「覺知的困難」、「配合要件」與「實施模式」等態度與看法反映出我國尚未具備實施此一變革之條件。研究發現：作為融合教育首當其衝的普通教育教師對融合教育的了解程度顯著低於特教教師。在實施融合教育的支持程度方面普遍認為適合安置於普通班級的障礙學生，以輕度障礙且障礙本身不致造成認知學習困難的類型為主，包括輕度智障、輕度聽障、輕度肢障與弱視、顏面傷殘與身體病弱。特殊教育教師較其他三類人士認為障礙學生適合安置於普通班的比率高。而實施融合教育的可能的困難有：非障礙學生不當的行為與態度、普通教育教師負擔過重、普通教育教師特教知能不足、校內缺乏相關專業服務支援。實施融合教育的配合要件方面：提供教學上的支援與協助、學校全體人員對障礙學生持積極的態度、提供充分的相關服務措施、對障礙學生的採彈性評量、普通教育教師具備特教專業知能、普通班級中的障礙學生人數加以限制。

此外，郭秀鳳（民 85）研究幼兒家長及幼教工作者對融合式幼兒教育的態度，並探討他們對特殊幼兒的教育安置意見，以及對實施融合式幼兒教育問題與建議之看法。此一研究共調查 579 位一般幼兒家長、198 位特殊幼兒家長、220 位普通幼教工作者、及 100 位特殊幼教工作者。研究結果指

出：特殊幼兒家長和特殊幼教工作者對融合教育的態度比一般幼兒家長和普通幼教工作者更為正向。研究也發現，大部分的家長與幼教工作者同意「在普通班上課，另外安排一些特別的輔導」最適合有輕微發展遲緩、輕微心智障礙、肢體障礙、身體病弱、語言障礙、情緒障礙及學習障礙之幼兒。相對的，嚴重發展遲緩、嚴重心智障礙、多重障礙、視障及聽障幼兒被認為適合在比較隔離的特殊班級或特殊學校。家長和幼教工作者普遍認為：特殊教育教學資源及教師專業能力缺乏為實施融合式幼兒教育之主要問題。

就普通班級中安置有特殊兒童而言，饒敏（民85）研究台北市國民中學普通班教師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回歸主流的態度，並進一步探討其相關因素及可以預測教師回歸主流態度的因素。研究對象為任教班級內有回歸主流之視障、聽障、學障、智障學生的普通班教師。研究發現如下：整體而言，台北市國民中學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回歸主流的態度並無明顯的正負傾向，而是呈現出正向與負向態度互現的情形。六到八成的教師認為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將有助於學生的社會發展與適應，但亦有五成左右的教師認為身心障礙學生會增加普通班教學上的困擾。教師回歸主流態度與其「職別」、「教導身心障礙學生的感覺」、「身心障礙學生心理情緒問題」、「身心障礙學生人際關係問題」、「身心障礙學生不守規矩問題」、「身心障礙學生嚴重違規問題」、「教導身心障礙學生的能力感」、「校內支持」等變項有顯著相關。

學障、智障學生的普通班教師。研究發現如下：整體而言，台北市國民中學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回歸主流的態度並無明顯的正負傾向，而是呈現出正向與負向態度互現的情形。六到八成的教師認為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將有助於學生的社會發展與適應，但亦有五成左右的教師認為身心障礙學生會增加普通班教學上的困擾。教師回歸主流態度與其「職別」、「教導身心障礙學生的感覺」、「身心障礙學生心理情緒問題」、「身心障礙學生人際關係問題」、「身心障礙學生不守規矩問題」、「身心障礙學生嚴重違規問題」、「教導身心障礙學生的能力感」、「校內支持」等變項有顯著相關。

理論上，不論何種障礙的學生都有可能也有權利要求在普通班級中學習。既然各類學生都會融合到普通教室中，教師應如何幫助這些學生？如何能讓學生在一個有安全感，被接受，被尊重，且能得到適當發展的環境中學習，是每位教育工作者都必須思考的課題。吾人深信，全面融合教育的成功，才是發展高職特教班最重要的基礎。

### 第三節 輕度智能障礙學生職業教育

#### 一、輕度智礙學生職業教育的重要性

我國憲法第十五條明訂：「人民之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應予保障」，第一五二條更規定：「人民具有工作能力者，國家應予以適當的工作機會」。根據前述，輕度智能障礙者雖然在某些領域的發展上不如常人，但是，其具備工作能力則是無庸置疑的。

從憲法的基本精神而論，輕度智障者的工作權自然應予保障。政府有感於過去對於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工作未臻理想，民國 86 年修訂原有之「殘障福利法」，並更名為「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新法除了在第二條規範各主管機關時明訂：「勞工主管機關：主管身心障礙者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定額進用及就業保障之執行、薪資及勞動條件之維護、就業職業種類與輔助器具之研究發展、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專戶經費之管理及運用等就業相關事宜之規劃及辦理」，更特別開闢專章促進身心障礙者之就業，其中有關的保障分別為：「各級政府應依身心障礙者之障礙類別及等級，提供無障礙個別化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第二十六條）；「勞工主管機關應設立或獎勵設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機構，依身心障礙者實際需要，提供職業訓練、就業服務與就業所需輔助器具之研究發展及相關服務」（第二十七條）；「勞工主管機關對於具有工作能力，但尚不足於進入競爭性就業市場之身心障

礙者應提供支持性及個別化就業服務；對於具有工作意願，但工作能力不足之身心障礙者，應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主管機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設立或獎勵設立庇護工場或商店」(第三十條)。為了落實前述的就業輔導措施，該法更透過「定額雇用」的規定，保障所有身心障礙者就業的機會。

從法令的觀點可見我國在推展身心障礙者的就業工作已經稍具雛形，進一步從特殊教育的實務層面來看，職業教育才是保障智能障礙學生就業機會的關鍵因素。何華國(民 77)就指出：職業教育的實施有助於導正智障教育過份重視紙筆抄寫等學科教學的偏態；職業教育的實施，可以增進智障者的自我概念，提升生活適應能力；使智障者更有能力回歸到主流社會，實現特殊教育的終極關懷；也可以使智障者達到獨立自主的目標，更能增加國家的總體生產力。馮丹白與林炎旦(民 82)進一步從智障者的生涯發展歷程、我國社會人力需求結構的轉變和社會福利政策發展趨勢等角度分析指出：輕度智能障礙學生應積極加強職業教育。

輕度智障者職業教育的實施對於解決障礙人口失業率問題具有關鍵性的意義。國內已有的研究(如陳東陞，民 67；蔡昭宏，民 75)顯示：我國智能障礙啟智班畢業生就業率不及五成。馮丹白(民 85)也指出，智能障礙者其失業率仍高於普通成人，而國內現有勞力市場不足，國人不願從事勞力、低層次或非技術性工作，若能對智障者予以適當職業訓練與

就業安置措施，則勞力不足現象可望獲得紓解。

國外的經驗亦顯示，對智障學生實施職業訓練或職業教育，對其獲得正式的工作有實質的幫助 (Edgar, 1992)。

## 二、智能障礙者之職業潛能

許天威 (民 74) 曾指出輕度智能障礙者可以接受一般的教育至小學六年級的程度，而且大多數可習得半技術或非技術的職業能力。最嚴重的智能障礙者可能連日常生活的自理能力亦甚難養成，他們的職業能力自然無法樂觀。至於介乎輕度和極重度之間的中重度智能障礙者，若在教學上獲得適當的措施，亦可習得某些基本知能，並且在成人的監督和輔助下，發揮他們的職業潛能。

Brolin (1982) 則按智能障礙者的程度，列舉出其職業潛能的發展如下：(一) 輕度智能不足者大多數可習得半技術或無技術但卻具競爭性的工作；(二) 中度智能障礙者大多數可以半獨立地工作，或可被訓練而從事競爭性的工作；(三) 重度智能障礙者大多數可在以工作為主的發展中心或庇護工廠就業；(四) 極重度智能障礙者通常在養護機構受到照顧。其他學者如 Garrison & Force (1965); Kirk (1972) 等亦抱持同樣或相似的看法 (陳丹桂，民 86)。

## 三、智能障礙者之職業教育

在智能障礙就業能力的培養方面，職業教育與訓練無疑的居於一個十分重要的角色。裴恩與裴頓（Payne and Patton, 1981）曾將以工作為導向（work-oriented）的智能障礙者教育課程之實施，分成職業試探（vocational exploration），職業評量（vocational evaluation），職業訓練（vocational training），職業安置（vocational placement），與追蹤輔導（follow-up）五個階段。其中職業訓練實具有承先啟後的地位，並與智能障礙者職業能力的養成息息相關。

智能障礙者職業訓練與職業評量的過程是不可劃分的，兩者實為一體之兩面（何華國，民 71）。這可能由於吾人對彼等的評量與訓練，莫不採取試探性之作法。職業訓練的內容，如採取比較廣泛的觀點，則不僅包括某種特定職業技能的訓練，更包括一般性職前（pre-vocational）能力的養成。職前與特定的職業技能，皆為良好的職業適應所必需。由於日常生活與社交技能的訓練，在智能障礙者的課程中，皆有諸如「生活教育」等這類科目，來配合實施。因此，智能障礙者的職業教育，將以特定職業和基本工作技能養成，為探討的重點。

#### 四、智能障礙者之就業安置

智能障礙者教育的終極鵠的，一般莫不認為係在幫助他們獲得的就業安置（employment placement）。所謂就業安

置，乃在智能障礙者完成某一程度的教育或訓練後，獲得與其能力和需要相互配合的就業機會，而從工作中獲取報酬，以實現其最大可能之獨立生活也。儘管吾人竭盡心力地致力於智能障礙者職業評量、訓練、與諮商，要是在就業安置方面欠缺相對的努力，則預期的教育成果，仍難有實現的可能。不僅就業安置值得智能障礙教育工作者所重視，在就業安置後的追蹤輔導（follow-up），更是整個智能障礙者職業教育中，不可輕忽的一環。兩者同為智能障礙者職業教育過程上的重要環節。如果我們把職業訓練比喻作某一產品的製造，則職業安置為產品之推銷，而追蹤輔導則成了售後服務。再精良的產品，也需要良好的促銷與售後服務，才容易迅速打開市場，以發揮經營績效。同樣的，做好職業安置與追蹤輔導，不但能確保職業訓練的成果，也可以從職業安置與追蹤輔導中，獲得適當的回餽，以對智能障礙者的職業諮商、評量、訓練與安置等作必要的改進。

## 五、智障學生職業教育之目標

特殊需要學生職業教育之目標：

- （一）養成生活的自理能力。
- （二）增強團體生活的能力。
- （三）學習生活基本知能。
- （四）準備將來的職業生活。

智障學生之職業教育以提供其實用基礎技藝學習課程，

培養半技術或非技術人力，並增進基本就業知能及職業道德，使其能學得謀生之基本技術，得以順利適性就業安置。

輕度智障——可教育性——半技術性工作

中度智障——可訓練性——非技術性工作

重度智障——養護性——生活自理課程

## 六、智障學生職業教育之規劃重點

### (一) 設校

1. 現有啟智學校增設高職部。
2. 一般高職附設啟智班。
3. 一般高中附設啟智班。
4. 新設啟智職業學校。

### (二) 設科

1. 配合地方特色、就業市場需求。
2. 以半技術行業為設科方向。
3. 以群組式設科為規劃重點。

### (三) 師資

1. 職業教育師資應具職業教育合格證書及研習特殊教育20學分。
2. 目前試用教師延長為七年，可至各師範院校研習教育學分。
3. 職業教育及特殊教育師資培育單位應加強此類師資培育。
4. 啟智類職業教育師資應以分科甄選教師。

5. 優良師資乃是有志奉獻於智障兒童教育之教師。

#### (四) 教材

1. 應配合學生程度編寫，不能直接引用普通職業教育教材。

2. 應依學生之輕、中、重度不同等級分別編寫。

3. 應運用生活中心之核心課程設計方式進行各科統整編寫。

4. 應採用單元活動設計，教學目標明確且具體。

5. 內容應圖文兼具，並儘量使用簡單文字詞句繕寫。

6. 每單元教材並應繕寫其個別化教育方案（簡稱 IEP）。

#### (五) 教法

1. 多使用啟發性、創造性教學方式。

2. 教學內容多與日常生活應用結合。

3. 多給予學生實作練習，少用講述教學。

4. 考慮學生個別差異，使用分級或個別化教學。

5. 應用小老師制度、代幣制度等教學技巧。

6. 儘可能實施學生能力分組教學。

7. 複習已經教過之技能或知識。

#### (六) 課程時數

1. 著重學生技能訓練課程時數。

2. 課程應採階梯群集方式（啟智學校高職部）。

3. 課程應配合地方特色設計。

4. 課程應考量學生程度而有所不同。

5. 每堂上課時間應適度縮短。

### (七) 設備

1. 應以實用工藝工場之設備購置為宜。
2. 所有設備應考量學生使用安全性。

### (八) 評量

1. 依據個別化教學方案（即 IEP）進行評量。
2. 確實進行增廣及補救教學。

### (十) 就業安置

1. 學生就業是啟智教育投資效益最重要指標。
2. 教師多與企業雇主連繫，安排學生就業安置。
3. 教師應定期舉行學生就業追蹤輔導。
4. 儘可能於三下先行安排學生校外實習。

## 第四節 我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的發展

### 一、實施緣起

我國高職設立「輕度智能障礙實驗班」係從八十三學年度開始。設立之始考量輕度智障學生人口分佈、學校辦學概況、師資、場地、校長理念等因素（劉寶貴，民 84），原擬在全省各地公私立高職開設二十四科，分別以單獨設科和延教班形式等兩種方式設立，實際招生結果僅有二十二所職業學校試辦，試辦之學校及科名如表 2-1 所示。

表 2-1 八十三學年度開設高職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學校及科名

校名	科名	校名	科名
1. 頭城家商	美容科	13. 苗栗農工	寵物經營科
2. 三重商工	汽車修護科	14. 霧峰農工	食品經營科
3. 淡水商工	餐飲服務科	15. 員林農工	園藝技術科
4. 台中高農	農場經營科	16. 北港農工	寵物經營科
5. 北門農工	食品加工科	17. 草屯商工	美髮技術科
6. 佳冬農校	園藝科	18. 東石高中	飾品製作科
7. 稻江護家	家政科	19. 曾文農工	園藝技術科
8. 三民家商	美容科	20. 鳳山商工	商用資訊科
9. 基隆商工	家電技術科	21. 台東農工	農業技術科
10. 海山高工	電腦繪圖科	22. 家齊女中	飾品製作科
11. 桃園農工	園藝技術科	23. 協和工商	文書處理科
12. 新竹高工	電腦繪圖科	24. 喬治工商	美髮技術科

備註：1 至 8 為正規班，9 至 24 為延教班，23 至 24 因招生不足停辦

資料來源：教育部技職司，民 84

### 二、實施概況

我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概況可由幾個方面來說明：

依特殊教育法第七條規定：特殊教育之實施分三階段，其中國民教育完成後，在高級中等以上或特殊教育學校實施。

## （二）目標

1. 利用現有高職師資及設備等，擴充輕度智障國中畢業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2. 傳授其職業知能，培養職業道德，增進就業之能力。
3. 協助學生認識自我，瞭解環境，發展人際關係，培養適應社會及自立生活之能力。

## （三）對象

就讀國民中學普通班或啟智班之輕度智障國中畢業生，以應屆畢業生優先。

## （四）試辦學校

由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北市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審酌所屬高職辦學成績，學校校長、教師及行政人員意願、學校師資、設備、教室情況以及區域內輕度智障國中學生分布情況，推薦數所高職試辦。

## （五）設置類科及班數、學生人數

1. 宜考量師資、設備、地區教育資源、學生興趣、特質及就業市場概況，申請類科經教育部核准後開設。

2. 每校每類科以試辦一班為原則，每班學生八至十五人為原則。
3. 辦理型態：分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
4. 班名：統稱為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

#### (六) 修業年限

1. 高職日間正規班三年。
2. 延教班暫定一年。

#### (七) 師資

1. 以試辦學校現有教師對特殊教育有興趣者兼任之；每班設導師乙名，其餘視需要置若干名兼任教師，教授每項課程。
2. 試辦學校擔任該班導師、兼任教師者，由教育部協調師大或師範校院開辦特殊教育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培訓教師。

#### (八) 課程及教材

第一年試辦依現行既有課程及教材施教為原則。高職日間正規班依目前高職課程標準及教材；延教班依現行延教班課程標準及教材，第二年以後本部將視需要組成課程、教材小組進行編撰。

#### (九) 教學時數

每週三十六節為原則。

#### (十) 招生

由試辦學校組成聯合招生委員會辦理之，招生簡章中須載明：

1. 學生資格：以輕度智障之國中應屆畢業為主，如有餘額，可考慮接受畢業二年內未升學就業之學生。
2. 無公費，免學費僅收雜費。
3. 讀完每一年課程，成績及格者，如不願意繼續升讀，可取得「修業證明書」。

#### (十一) 學生成績考查及證書發給

正規班參考高職學生成績考查及證書發給規定；延教班依據延教班學生學籍管理辦法辦理。

高職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於八十三年七月開始在二十二所高職試辦至八十七學年度已有五年時間，班別分為正規班及延教班，其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者。其間，陸續有學校增設科別或加入辦理特教實驗班，亦有學校因若干原因考量而停辦。表 2-2 即是目前試辦及曾辦理現已停辦之學校名稱、科別名稱及辦理年度一覽表。

表 2-2 辦理學校名稱、科別名稱及辦理年度一覽表

編號	校名	科名	辦理班級數																	
			83		84				85				86				87			
			延	一	延	一	二	合	一	二	三	合	一	二	三	合	一	二	三	合
1	基隆商工	文書事務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家電技術科	1																	
2	三重商工	汽車科															1			1
		汽車修護科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1	1	2
3	海山高工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電腦繪圖科	1																	
4	淡水商工	餐飲服務科		1			1	1	1		1	2	1	1		2	1	1	1	3
		餐飲管理科				1		1		1		1			1	1				
5	桃園農工	園藝科				1		1		1		1			1	1	1		1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農場經營科							1			1		1		1			1	1
		園藝技術	1																	
6	方曙工家	餐飲科														1			1	
7	新竹高工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2	1	1	1	3
		電腦繪圖	1		1															
8	關西高農	家政科											1			1	1	1	2	
9	苗栗農工	園藝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寵物經營	1																	
10	龍德家商	文書事務科														1			1	
11	台中高農	農場經營科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1	1	1	3
12	霧峰農工	食品經營	1																	
13	大甲高工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2	1	1	1	3
14	彰化高商	文書事務科												1		1	1	1	2	
15	員林家商	家政科							1			1	1	1		2	1	1	1	3
16	員林農工	園藝技術	1																	
17	草屯商工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美髮技術	1																	
18	東石高中	飾品製作	1																	
19	虎尾農工	食品加工科							1			1	1	1		2	1	1	1	3
20	大德工商	美容科														1			1	
21	北港農工	農場經營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寵物經營	1																	
22	嘉義家職	家政科							1			1	1	1		2	1	1	1	3
23	嘉南家商	餐飲服務科														1			1	
24	民雄農工	食品加工科											1			1	1	1	2	
		園藝科				1		1	1	1		2		1	1	2			1	1
25	台南高商	資料處理科														1			1	

表 2-2 辦理學校名稱、科別名稱及辦理年度一覽表 (續)

編號	校名	科名	辦理班級數																	
			83		84				85				86				87			
			延	一	延	一	二	合	延	一	二	三	合	延	一	二	三	合		
26	北門農工	食品加工科		1		1	1	2	2	1	1	4	1	2	1	4	1	1	2	4
		園藝科											1			1	1	1		2
27	曾文農工	園藝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園藝技術	1																	
28	鳳山商工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商用資訊	1																	
29	中山工商	汽車科															1			1
30	佳冬高農	園藝科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1	1	1	3
31	頭城家商	美容科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1	1	1	3
32	花蓮高農	農場經營科			1		1	1	1			2		1	1	2	1		1	2
		家政科											1			1		1		1
33	台東農工	農場經營科			1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農業技術	1																	
34	家齊女中	飾品製作	1		1															
35	澎湖水產	水產製造科						1				1	1	1		2	1	1	1	3
小計	臺灣省辦理班級數		14	6	2	17	6	23	24	17	6	47	26	24	17	67	32	26	24	82
小計	臺灣省辦理校數		14	6	2	17		17	23			23	25			25	31			31
36	喬治工商	美容科			1		1		1			1			1	1	1			1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餐飲服務科						1				1		1		1			1	1
37	十信工商	資料處理科															1			1
38	稻江護家	家政科		1			1	1			1	1	1			1		1		1
39	協和工商	資料處理科						1				1		1		1			1	1
小計	台北市辦理班級數		0	1	0	1	1	2	2	1	1	4	2	2	1	5	2	2	2	6
小計	台北市辦理校數		0	1	0	1		2	2			3	2			3	2			4
40	三民家商	美容科		1		1	1	2	1	1	1	3	1	1	1	3	1	1	1	3
41	三信家商	餐飲服務科											1			1	1	1		2
42	樹德家商	家政科															1			1
小計	高雄市辦理班級數		0	1	0	1	1	2	1	1	1	3	2	1	1	4	3	2	1	6
小計	高雄市辦理校數		0	1	0	1		1	1			1	2			2	3			3
43	金門農工	資料處理科															1			1
		園藝科											1			1		1		1
合計	辦理班級總數計		14	8	2	19	8	27	27	19	8	54	31	27	19	77	38	31	27	96
合計	辦理校數總計		14	8	2	19		20	26			27	30			31	37			39

資料來源：修改自教育部 (民 88)

### 三、問題概述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的設立，為輕度智能障礙學生的發展開啟另一片天空，試辦五年以來已稍具成效。但因為試辦實驗性質，在相關法令與配套措施尚未完備之下，難免有所疏漏，而為有識者詬病。從籌備前後，乃至正式開辦，都有廣泛討論：有一般性之論述（如：王弘明，民 86）、也有系統性之調查研究（如：陳丹桂，民 86）；或從特教專業出發（如：徐享良、鳳華，民 87）、或為政策性的宣示（劉寶貴，民 84）、或以實務工作者觀點提出意見（如：李徒，民 84；韓福榮，民 86）。林林總總都反映出高職特教班的設置與實施問題，並提出改進之意見。茲依據設科、招生與編班安置、課程與教學、行政配合、師資、經費與設備、學生輔導以及升學與進路等方面逐一說明如下：

#### （一）設科

高職特殊班開辦之初，固然希望為輕度智障學生擴展升學管道與生涯發展的機會，然而，受制於經驗的不足與觀念的偏差，各校在類科的選擇與學生的甄試方面頗多困難。劉寶貴（民 84）指出，在高職設班，校數多、類科多，可以就近安置，與高職教育目標一致，可為延長國教鋪路，且普通高職招收智障生，符合回歸主流理想。然而，開辦伊始並未能招收到預期的輕度智障學生，其實最大的爭議是各校設置單科未能配合學生興趣與身心發展特質。

根據陳丹桂（民 86）的調查，教師認為設科適切性分別

為：園藝科、家政科、農場經營科、食品加工科、餐飲服務科、美容科、水產製造科、文書事物科、資料處理科、汽車修護科。家長認為設科適切性分別為：園藝科、餐飲服務科、食品加工科、農場經營科、家政科、水產製造科、美容科、資料處理科、文書事物科、汽車修護科。因此，教師與家長共同意見：園藝科最適切、汽車修護科最後。此外，教師認為必要設置綜合職業科。家長認為其子女所就讀科別的學習興趣比學習能力或本身條件的適切性重要，而學生認為就讀科別的學習興趣最重要。因此，招生項目應加重性向測驗計分詳細，規劃評估設置類科（陳丹桂，民 86）並增加職業訓練的類科別（韓福榮，民 86）。

## （二）招生與編班安置

資料顯示各校核定招生人數與實際就學人數頗有差距。陳丹桂（民 86）調查指出：由於招生宣導方式以透過國中宣導最多，家長認為「政府宣導不夠」是招生不理想的主要原因；而教師認為招生不理想的原因分別為：標籤作用、國中師生認識不足、學校地理位置不理想、就業問題未解決等因素。陳丹桂（民 86）進一步發現，招生理想的科別分別為：資料處理科、食品加工科、農場經營科和汽車修護科。教師與家長度目前招生方式滿意度都高。從家長的觀點而言，家長送子女就讀特教班理由以「學得一技之長、減少家庭負擔」為主。

針對招生問題，王文科（民 79）曾提出若干對策：招生

費用由政府負擔、國中畢業生進入職校不應採取「學區制」；招生宜採「職能評估」方式，以性向測驗甄選為主。後續有學者分別提出改進之意見，包括：招生入學宜成立「輕度智障學生入學甄選委員會」辦理，每班人數以 10-20 人為宜（吳天元，民 83）。成立聯合鑑定輔導小組（劉寶貴，民 84）。應該發展評量工具、設置評量團隊、加強宣導並請請國中教師轉介，加強與民間團體聯繫等（徐享良、鳳華，民 87）。此外，教育局應配合宣導並在媒體宣導，辦理國中教師、行政人員、家長宣導說明會開發輕度智障學生鑑定工具，落實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的功能（陳丹桂，民 86）。

在編班安置的方式方面，吳天元（民 83）認為，高職特教班教育安置以「資源班」、「獨立設科班」和「延教班」為宜。事實上開辦以來均以獨立設班為主，每班招收十五人。陳丹桂（民 86）研究顯示，八成多教師贊成目前特教班單獨成班授課方式，六成多家長贊成特教班單獨成班授課方式，而贊成安置資源班或普通班各佔兩成。大部份學生則肯定目前安置模式。針對編班安置也有若干改進意見：訂定轉科辦法，加緊成立資源班，修業年限彈性化（陳丹桂，民 86）。

### （三）課程與教學

在課程的規畫與實施上，王文科（民 79）建議：職校課程應與國中課程連貫，職校專業課程應由學校、企業機構、專家學者與教育行政機構共同擬定，課程調整應考慮學生個人需要與就業市場因素，教育方式採建教方式與社區企業體

結合，教育重點除專業技能外，須加強工作態度，學習專業科目應採分組教學。教材的選擇應由專業教師和特教老師共同決定。吳天元（民 83）也指出課程以實習為主、採群集式編制。

然而過去五年來各校面對的實況是：課程綱要不明確、不適當，科別內課程與教材名實不符，實習課程規畫不足，教材教具支援不足；某些類科有安全上的顧慮，轉銜過程缺乏專人指導（徐享良、鳳華，民 87）；實證研究反映出教師對課程綱要感到滿意者只佔三成（陳丹桂，民 86）；第一線的老師也指出，課程不適合智障學生，學校、家庭未能充分配合，學校未重視「轉銜工作」（胡雅各，民 86）。

基於實際運作的困難，課程之修訂刻不容緩（劉寶貴，民 84）。陳丹桂（民 86）認為應該設置【高職特教班課程教材專門研究小組】，採團隊方式編選教材，課程修訂應有彈性，以教學適用三年為原則。徐享良、鳳華（民 87）檢討高職特教班課程後則主張：應發展適當課程，重新檢討教育目標，課程按層級編排，採群集式課程，配合地區特性由學校彈性調整，確認輕度智障學生技術養成教育為「半技術性的」。

在教學上，雖然家長對特教班專業科目與一般科目教學滿意度很高（陳丹桂，民 86），卻難掩許多缺失。陳靜江（民

86) 指出當前的缺失為：「先有課程再談個別化教育方案」，應該以「個別化需求」為前提，增加編制或專業人員的參與。王弘明（民 86）也認為根本欠缺「個別化轉銜計畫」。其他的缺失尚有：少數教師對高職特教班教育目標仍存有歧見，城鄉學校在家長的支持方面有差異，個別差異太大，設置兼有少數中重度學生，專業師資不足（吳金花，民 86）。成績評量標準不明確，造成不公平（徐享良、鳳華，民 87）。教材編輯最大困難是「學生個別差異」太大，教師自編教材達到九成以上，教材形式以自編講義為主，七成學校辦理教材研習。而學生比較喜歡實習方面課程，五成以上教師教學方式採用依年級教學、個別需求和一對一指導陳丹桂（民 86）。

在成績考查方面，家長認為特教班學生月考最好不要排名次，應該規劃合宜的輕度智障學生行為與生活適應評量工具（陳丹桂，民 86）。教師和家長都認為研訂特教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非常重要。專業的技能檢定，家長和教師也認為特教班學生不宜與普通學生一起參加檢定，因此應該為智障班學生專案辦理技能檢定（陳丹桂，民 86）。

#### （四）行政支援

研究顯示各校辦理特教班的理由五成以上是由上級交辦的，特教業務由教務處兼辦者佔七成以上（陳丹桂，民 86）；目前欠缺專業團隊合作（王弘明，民 86）；教師對智障學生特質不夠了解，經費編列不適當，鐘點費的發予無法配合實

習與個別指導的需要（徐享良、鳳華，民 87）；欠缺特教專業師資（劉寶貴，民 84）。這些問題顯示出從中央到地方的行政支援有待改進。

當前急需解決的問題有：特教班納編，設專任教師，增聘社工師，增設各校特教師資與行政人員員額，實施雙導師制加強學生輔導，寬籌經費，納入固定預算等（徐享良、鳳華，民 87；陳丹桂，民 86；劉寶貴，民 84）。

#### （五）師資

師資是學校的骨幹，高職特教班的成敗，師資的良窳具有關鍵性因素。設班規畫之初，王文科（民 79）即提出若干建議：教師應給予職前訓練，規畫專業教師接受特教訓練，希望經由「校外短期進修」得到特教相關知能，提高待遇以吸引職校教師投入特教工作，加強專業教師與特教教師的協調合作，適當的職校師生比為 1：6.6，職校教師須能將專業教材簡化、具體化。

實施以後顯示，特教班合格特教教師比例只有 7%（陳丹桂，民 86）。欠缺正式編制（王弘明，民 86）。師資雖然以一班三人為原則，授課以兼任排課為主（吳天元，民 83）。教師無力自行發展課程與教材，特教與職教教師比例為：1：3 或 2：3（徐享良、鳳華，民 87）。

雖然師資培育與訓練未臻理想，陳丹桂（民 86）研究指

出，教師任教特教班的理由以基於「愛心和耐心」為主，教師進修意願強烈，教師肯定研習活動的成果。大部分學生心目中的特教老師是：關心學生、有愛心、耐心、親切和藹、不罵人、會聽大家意見的好老師（陳丹桂，民 86）。

在師資培育方面短程以接受 20 學分啟智組特教課程為主，長期師資培育以特教科系和職教科系學生互選輔系為主（吳天元，民 83）。外聘專長師傅到校授課。以「遠距教學」實施教師在職訓練，聘用專業特教教師（徐享良、鳳華，民 87）。其他方面應加強：研定教師進修研習計劃，辦理校內人員特殊教育知能研習，提供技職方面特殊教育相關資訊供教師參考取閱（陳丹桂，民 86）。取消兼課時數之限制，增進學校人員對智障者的瞭解與接納，藉由教導智障者，提昇教師的專業知能。加強特教師資班培訓（劉寶貴，民 84）。加強長、短期師資培訓（韓福榮，民 86）。設置「教師助理」（徐享良、鳳華，民 87）。

#### （六）設備經費

對於各校經費設備問題，陳丹桂（民 86）研究顯示，教師對於教室、設備、實習教材、教學環境佈置適切性滿意度都很高；家長對教學設備安全性滿意度高，學生對教學設備滿意度尚可。學校反應最大的困難是欠缺固定預算與設備，欠缺適當評量工具，欠缺專業鑑定人員（徐享良、鳳華，民 87）。

改進之道包括：建立資源教室並充實相關設備，專款專用增設特教班教室，加強現有設備的更新管理，以維護安全（陳丹桂，民 86）；撥款增設特殊班專用教室，經費的編列宜增加「專業人員聘用」費用，硬體應可以跨校支援流通使用（徐享良、鳳華，民 87）。

### （七）學生輔導

由於普通高職向來以招收一般學生為主，對於輕度智障學生的身心特質瞭解不深，在學生的輔導方面因為員額編制的限制，也較難著力。所幸輕度智障學生思想單純，大部份秉性純良，也少有嚴重偏差行為。學生認為自己就讀特殊班理由分別為：心智較低、學業成績不好、國中老師與家長的安排（陳丹桂，民 86）。李徒（民 84）認為「性教育」是重要課題，學生個別差異大，較缺乏自信心，適應環境能力較弱。雖然如此，大多數學生有禮貌守規矩。劉寶貴（民 84）認為須加強親職教育並建立智障學生之信心。

在學生進路輔導方面，廠商建議高職可以開設的科別依序為：電腦打字並強調社會能力的訓練，廠商願意提供的工作機會以服務業的清潔工為主，其次為包裝、機台操作、作業員、分類等（徐享良、鳳華，民 87）。工作態度（社會適應能力）是雇主最重視的變項，單一職業類科造成就業限制。簡單工作技能、身體條件也是雇主考慮的因素。可惜各校辦理各項就業輔導活動比例偏低，家長對於子女畢業後就業的

期望高於升學（陳丹桂，民 86）。

徐享良、鳳華（民 87）建議，實習規畫應於高二開始，每週三天、由教師巡迴輔導、或有廠商派人督導教育當局支付指導費，加強與勞政單位的密切聯繫。其他建議還有：成立跨專業與跨單位的轉銜委員會、建立「社區本位」訓練與安置模式、分別為學生擬定「轉銜計畫」（陳靜江，民 86）以及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韓福榮，民 86）。

##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 第一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旨在探究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根據研究問題的性質與目的，擬兼採「量化」與「質的」研究，以問卷調查、實地訪談及分區座談為主，並以文獻分析及專家審查為輔。本研究所採取的研究方法之內容如下所述：

#### 一、文獻分析

蒐集國內、外期刊、報章雜誌、研究報告、論文等相關文獻，透過理論探討，瞭解國內、外有關智障學生職業教育之相關研究。再根據本研究之動機、目的及待答問題，先行探討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之現況及問題，以建構問卷調查表之內容。本研究文獻參考來源如下：

1. 國內外期刊及雜誌。
2. 國內外政府之文件或出版品。
3. 國內研究報告及博碩士論文。
4. 國外研究報告及博碩士論文(Dissertation Abstracts International, 簡稱 DAI)。
5. 網際網路 (internet)。
6.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資訊室 CDROM (如 ERIC、SOCFILE、DAO、NTIS 等資料庫)。

## 二、問卷調查

本研究為了解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實施現況，釐清現存問題與辦理困難，以做為未來擬訂發展策略的考量，仍分兩個階段進行問卷普查，調查係以八十三學年度至八十七學年度核准辦理開班設置或曾辦理現已停辦的學校為主要研究對象。

### (一) 第一階段

由本研究小組成員根據文獻分析結果，研擬「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乙份，經專家討論後進行調查，進行各校實際執行現況及相關意見之徵詢彙集，調查表中有關實施現況部分共分：設科現況、招生現況、學生現況、師資現況、教學現況、設備現況、經費運用現況、學生輔導現況、進路輔導現況、各校辦理感想等十個構面進行調查，期能由此階段之普查，發現各校辦理現況與實質問題所在，做為進一步探討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的主要依據。

### (二)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的調查表回收後，隨即進行質與量之統計，並根據分析之結果擬訂「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問卷。本問卷共分為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學生家長及特教班學生等三式（詳細內容如附錄六、附錄七、附錄八所示），依設班目標、行政配合、設科招生、學生輔導、課程教學、經費設備、進路輔導、師資專業等構面進行調查，其

中學生卷部份特別由導師或輔導老師說明並指導學生填答，以便能更正確瞭解學生學習的現況。

### 三、分區座談

為彌補文獻分析與問卷調查之不足，進一步了解各方看法以及蒐集辦理學校意見，分別於88年12月10日及12月16日，舉行南、北兩梯次各校承辦人員與有關代表之分區座談，明確針對特教班的現況與成效提出有關建議，做為未來發展策略上的參考。

### 四、專家會議

本研究依照研究目的與問題，針對文獻探討、兩階段問卷調查及分區座談之結果進行專家會議，聘請從事特教工作的專家學者若干人參與討論，提出寶貴意見供未來發展策略的重要參考。

### 五、專家審查

延請特殊教育專家學者、職業教育專家學者、高職特教實驗班教師、學生家長、畢業生雇主等，討論「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相關議題，藉以審議研究計畫、調查問卷及研究報告，二階段專家審查之內容為：

1. 研究期間——研究計畫、問卷專家審查。
2. 研究後期——研究報告審查。

## 第二節 研究步驟

本研究主要的研究步驟如下所述：

### 一、確定研究題目與目的

研究者分析研究緣起，並擬定研究題目與研究目的，最後確定題目為「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研究」。

### 二、蒐集相關資料

研究者首先搜集與本研究相關的文獻，並閱讀、分析與歸納相關文獻，以作為本研究的理論根據。

### 三、編製「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與意見徵詢」調查表

研究者研讀有關問卷及量表，設計調查問卷，針對 83-87 學年度辦理或曾辦理現已停辦之職業學校進行普查，調查表中有關實施現況部分共分：設科現況、招生現況、學生現況、師資現況、教學現況、設備現況、經費運用現況、學生輔導現況、進路輔導現況、各校辦理感想等十個構面蒐集實施現況與現存問題等資料。

### 四、實地訪問及分區座談

訪談具有特殊職教理論與實務之人士，包括特殊教育專家學者、職業教育專家學者、高職特教實驗班教師、學生家

長、畢業生雇主等約 60 人，並分區分梯次進行座談。

#### 五、編製「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

根據前二階段之研究結果，編製「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共分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學生家長卷、學生卷三式。

#### 六、召開問卷專家審查

延請特殊教育專家學者、職業教育專家學者、高職特教實驗班教師、學生家長、畢業生雇主等，參加調查問卷編製審查會議，並修正問卷。

#### 七、選取調查樣本及進行調查

調查研究樣本乃針對辦理及曾辦理現以停辦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各個公私立職業學校，依其開設班級數進行抽樣。樣本名單為：一級主任一名、相關類科科主任一名、特教組長或承辦人員一名、導師（1 名/1 班）、任課教師（5 名/1 班：1/3 普通科目、2/3 專業科目）、輕障學生（5 份/1 班/年級）、及對應之學生家長（5 份/1 班/年級）。

#### 八、進行資料分析

進行問卷調查及實地訪談資料的整理、統計、分析等工作。

## 九、歸納結論與建議

根據問卷調查及訪問座談資料分析之結果，做成具體的結論與建議。

## 十、撰寫研究報告初稿

完成研究報告之初稿。

## 十一、召開研究報告初稿審查

聘請相關專家學者等，進行研究報告初稿審查，以修正研究報告內容。

## 十二、修正及完成研究報告

預計於6月底完成研究報告。

### 第三節 研究工具

#### 一、問卷編製

第一階段所使用之問卷採自編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參考國內外文獻及相關報告，規劃適宜我國職業學校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調查問卷。

第二階段所使用之問卷亦採自編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策略與發展策略」問卷，共分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學生家長卷、及學生卷三式，其編製過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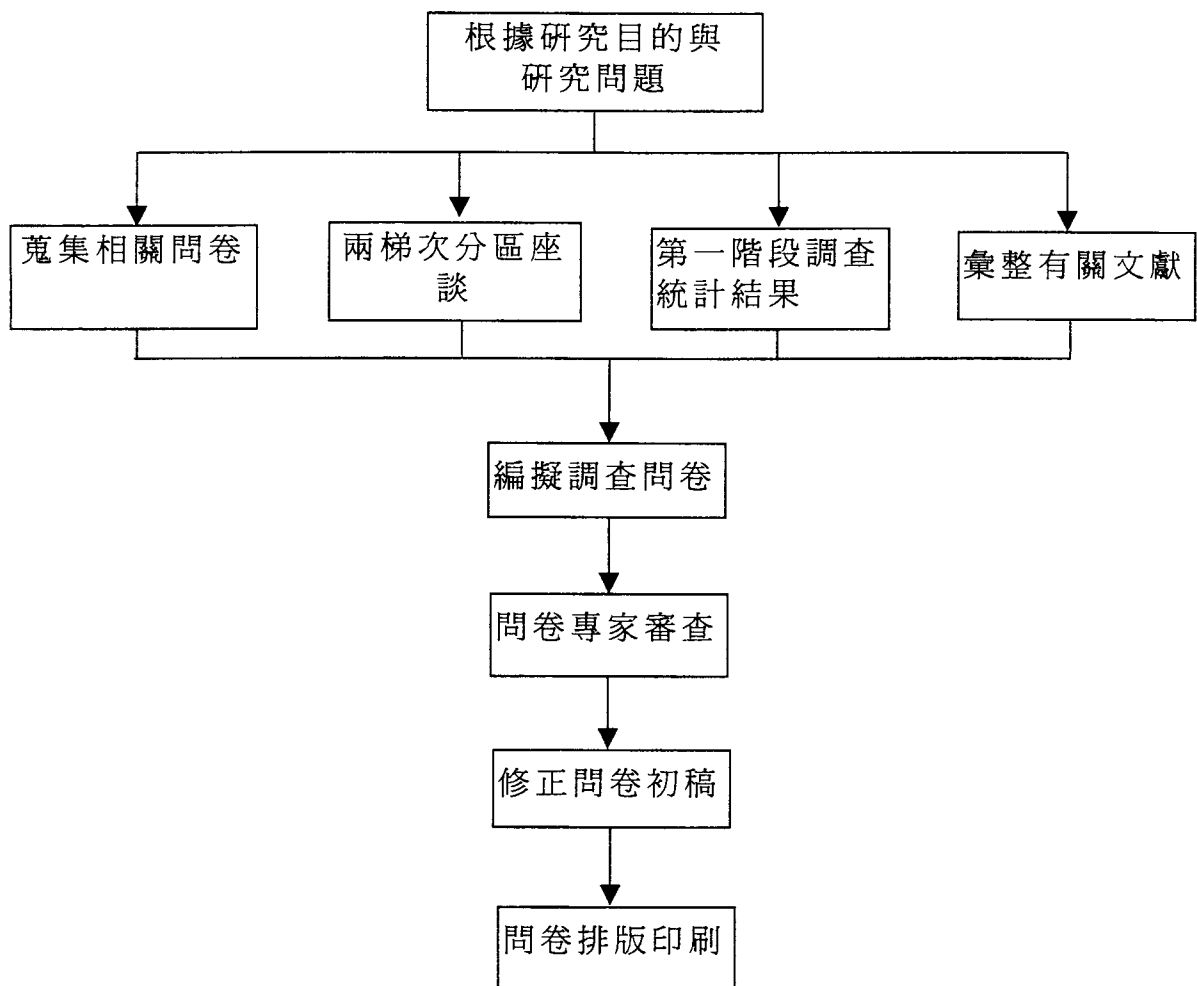


圖 3-1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策略與發展策略」問卷編製過程圖

## 二、問卷內容

### (一) 第一階段調查表

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學校，每校填寫一份；敦請各校校長召集相關人員（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等）召開檢討會議，討論特教班辦理情形，彙整意見。調查表量表之內容為：1. 基本資料；2. 實施現況。

實施現況中包括：

- (1) 設科現況
- (2) 招生現況
- (3) 學生現況
- (4) 師資現況
- (5) 教學現況
- (6) 設備現況
- (7) 經費運用現況
- (8) 學生輔導現況
- (9) 進路輔導現況
- (10) 辦理特教班之感想

### (二) 第二階段問卷

第二階段問卷乃採自編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共分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用卷、學生家長卷、及學生卷。其中學生卷的調查，是在考量學生能力的情況下，懇請教師協助逐條詳細念予學生瞭解後作答，而家長卷的填答，則是交由學生帶回，請家長作答。有

關各式問卷內容說明如下：

### 1. 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卷

- (1) 基本資料部分：性別、任教特教班年資、每週任教特教班節數、學歷、特教背景、職務、任教特教班之科別、與任教特教班之意願等八項。
- (2) 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部分：針對各構面設計五等第等距量表與類別式題目進行調查。
- (3) 其他部分：採用開放式題項，蒐集綜合意見。

### 2. 學生家長卷

- (1) 基本資料部分：學生就讀科別、學生性別、就讀年級、家長個人學歷、學生智能障礙程度等五項。
- (2) 問卷內容部分：包括五等第等距量表、類別式題目以及開放式題目三種類型題項進行調查。

### 3. 學生卷

- (1) 基本資料部分：性別、就讀類科、就讀年籍、以及就讀高職特教實驗班前之學歷等四項。
- (2) 問卷內容：以三等第之等距量表進行調查。

## 三、問卷填答與計分

### (一)「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本調查表主要目的在瞭解目前辦理或曾辦理現已停辦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實施現況，由各校校長召集相關人員召開檢

討會議，彙整辦理意見，並由承辦人員依各題填寫及勾選相關資料與意見。

## (二)「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表

### 1、實施成效

有關實施成效部分乃參照李克特五點量表，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與學生家長卷之計分方式依填答者對每一題目敘述之看法，在「非常同意」(90%)、「同意」(70%)、「沒有意見」(50%)、「大部分不同意」(30%)及「非常不同意」(10%)等選項中勾選，分別計以 5、4、3、2、1 分；而學生卷部分，因考量學生之狀況與能力，故採三點等距量表，選項分「同意」、「無意見」及「不同意」，並計以 3、2、1 分。

### 2、發展策略

有關發展策略部分採類別式題目，填答者依據題目敘述勾選符合自己看法之選項，勾選「其他」選項者，由填答者自行填寫於空白處。

## 四、預試實施與分析

### (一) 進行預試

本研究使用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三式初稿由專家學者書面審查後，經研究小組數次討論修正定稿進行問卷預試。預試對象為台北市數所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高職。

初擬總加量表之項目後，如何從所有項目中挑選適當項目，研究者必須要選出代表性的樣本（樣本數至少有 100 人）來實施預試（何榮桂，民 79）。是故，發出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預試問卷 115 份，回收預試問卷為 106 份，有效預試問卷數則為 104 份；學生家長預試問卷 115 份，回收預試問卷為 103 份，有效預試問卷為 101 份；學生預試問卷 115 份，回收預試問卷 112 份，有效預試問卷數為 104 份。

## （二）項目分析

預試回收後，進行資料編碼與輸入，並旋即進行項目分析，三式預試問卷各題目之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詳見表 3-1、表 3-2 與表 3-3 所示。

經預試項目分析後發現，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預試問卷各題目決斷值（CR 值）與整體相關係數達 .01 的顯著水準，且與整體問卷相關係數達 .03 以上，各題目均屬適合；學生家長預試問卷中除第 19 題相關係數未達 .03 予以刪除外，其餘各題目均屬適合；學生預試問卷中第 4、5、17 題相關係數亦未達 .03 予以刪除，其餘各題目亦屬適合。

表 3-1 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預試問卷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表

題號	預試問卷題目	決斷值 (CR 值)	與整體相 關係數
1	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43.40**	.41**
2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45.80**	.46**
3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44.66**	.46**
4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32.59**	.47**

5	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48.14**	.50**
6	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41.43**	.45**
7	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47.62**	.46**
8	校長重視特教班	28.51**	.63**
9	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29.07**	.69**
10	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29.02**	.67**
11	學校定期辦理特教工作之檢討	27.97**	.66**
12	設科能符合學生特質之需求	18.32**	.61**
13	設科能考量地區教育資源的配合	19.65**	.66**
14	設科能考量未來就業市場需求	15.68**	.56**
15	學生注重特教班招生宣導的工作	17.76**	.64**
16	入學鑑定方式適切合宜	15.72**	.66**
17	學生有充份接受輔導的機會	27.12**	.68**
18	學校有適當的輔導評量工具	12.14**	.67**
19	家長共同參與學生的生活輔導	17.82**	.65**
20	學校經常辦理親師生活動	24.15**	.68**
21	特教班必選修科目比例適當	13.15**	.65**
22	課程能考慮畢業後的轉銜	12.00**	.70**
23	課程能兼顧學生特質	11.81**	.69**
24	配合個別化教學計劃自編教材	20.17**	.62**
25	學校經常為學生實施補救教學	11.51**	.72**
26	特教班教學研究會能充分發揮功能	13.59**	.75**
27	特教班教學之教材充分	5.98**	.59**
28	實習操作前能教導工場實習安全	31.59**	.58**
29	補助經費能專款專用	22.12**	.59**
30	補助經費應用充足	17.63**	.58**
31	教學設備能符合學生能力	26.08**	.65**
32	提供充足的教學實習場所	27.39**	.65**
33	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24.94**	.69**
34	學校設備能與就業市場相互配合	14.78**	.64**
35	學校安排學生生涯輔導課程	13.92**	.77**
36	學校辦理學生就業輔導座談	12.08**	.68**
37	學校邀請企業辦理就業座談	6.12**	.68**
38	學校定期追蹤畢業學生就業動向	12.96**	.65**
39	教師技能專長與授課能夠配合	24.74**	.61**
40	教師特教專業輔導知能勝任特教班之教學	15.47**	.64**
41	教師能瞭解學生特性	29.75**	.51**
42	教師充分使用輔導評量工具	13.35**	.60**
43	教師進修研習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20.08**	.59**
44	教師進修研習機會足夠	4.58**	.49**

註：\*\* $p < .01$

表 3-2 學生家長預試問卷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表

題號	預試問卷題目	決斷值 (CR 值)	與整體相 關係數
1	我對子女所接受的職業教育，有助於將來就業	25.00**	.54**
2	我對目前特教班之辦理現況覺得滿意	26.09**	.63**
3	特教班對照顧智能障礙學生具有成效	28.76**	.61**
4	對於子女的上下學交通問題的安排感到滿意	17.97**	.39**
5	子女就讀之科別能符合就業市場需求	12.86**	.52**
6	貴子弟對目前所就讀的科別有學習興趣	26.90**	.54**
7	貴子弟所就讀的科別適合本身學習能力	23.51**	.62**
8	對學校輔導室所做之輔導工作覺得滿意	26.52**	.65**
9	對學校的生活教育覺得滿意	32.95**	.61**
10	子女就讀特教班後，在家的行為表現有進步	30.28**	.56**
11	對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的各項活動覺得滿意	27.01**	.68**
12	對學校特教班各科目老師的教學覺得滿意，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知識	34.63**	.65**
13	覺得高職特教班的課程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技能	27.53**	.64**
14	覺得高職特教班的教材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對上課內容很有興趣	24.92**	.70**
15	覺得高職特教班老師的教法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子女	26.84**	.66**
16	特教班實習設備符合子女能力	26.34**	.66**
17	特教班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23.71**	.66**
18	子女畢業後的就業意願高	21.32**	.48**
19	您認為有需要為子女與廠商建教合作	刪除	.22
20	學校對子女有足夠的就業輔導	19.00**	.48**
21	老師關心我的子女	49.14**	.53**

註：\*\* $p < .01$

表 3-3 學生預試問卷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表

題號	預試問卷題目	決斷值 (CR 值)	與整體相 關係數
1	我覺得學校的管教合理	12.13**	.39**
2	我覺得學校關心我們	8.81**	.33**
3	我覺得每天上課很快樂	12.36**	.53**
4	我和班上同學感情很好	刪除	.23
5	我總是希望老師快點下課	刪除	.05
6	我覺得就讀特教班對我的將來有幫助	12.61**	.38**
7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知識	9.89**	.49**
8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技能	9.44**	.47**
9	我對上課內容很有興趣	13.44**	.49**
10	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我	14.49**	.54**
11	老師上課很有趣	12.04**	.43**
12	若遇到不懂的事我會請教老師	11.02**	.42**
13	我喜歡上課的場所	11.96**	.44**
14	實習的材料夠用	14.15**	.35**
15	我知道我的興趣	10.74**	.32**
16	我喜歡做事	12.15**	.44**
17	將來我想就業	刪除	.29**
18	老師關心我們	7.94**	.48**

### (三) 效度分析

本研究預試問卷中效度考驗部分考量三式調查問卷內容深淺不一，所採之分析方法亦有出入，其中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採內容效度與建構效度，以透過專家書面審查調查問卷與使用統計軟體 SPSS/PC+ 進行因素分析；學生家長與學生之預試問卷則主要以專家審查內容效度為主。

#### 1、專家書面審查內容效度

調查問卷初稿編製完成後，邀請專家學者（會議日期與

與會專家名單如附錄五) 進行專家審查會議會中針對三式問卷題目內容適切性、用字遣詞、編排形式等方面，提供寶貴意見以修正題目架構與內容，建立調查問卷之內容效度。

## 2、因素分析

將回收之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預試問卷編碼建檔後進行因素分析，以建立本研究之建構效度。因素分析時採主成分法 (principal components) 分析共同因素，以變方最大法 (varimax method) 進行直交轉軸。根據研究小組文獻分析之結果限定因素數為八個，即課程目標、行政配合、設科招生、學生輔導、課程教學、經費設備、進路輔導及師資專業。分別針對上述八層面之各題進行因素分析，並將因素負荷量大於.40 者視為顯著負荷量，以決定每一因素所含題目。

因素分析完成以後，將不適合該因素之題目一併刪除。課程目標層面題數為 7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57.3%；行政配合層面題數為 4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73.9%；設科招生層面題數為 5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66.6%；學生輔導層面題數為 4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71.9%；課程教學層面題數為 8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66.1%；經費設備層面題數為 6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61.5%；進路輔導層面題數為 4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78.8%；師資專業層面題數為 6 題，可解釋該構面變異量為 63.7%。因素分析結果摘要表詳見表 3-3。

表 3-4 調查問卷因素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別	題目內容	因素負荷量	共同性	特徵值	各構面解釋變異量
課程目標	1. 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675	.456	4.010	57.3%
	2.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801	.642		
	3.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779	.607		
	4.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792	.627		
	5. 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767	.589		
	6. 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746	.556		
	7. 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730	.533		
行政配合	8. 校長重視特教班	.852	.726	2.956	73.9%
	9. 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914	.836		
	10. 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906	.821		
	11. 學校定期辦理特教工作之檢討	.757	.573		
設科招生	12. 設科能符合學生特質之需求	.852	.726	3.328	66.6%
	13. 設科能考量地區教育資源的配合	.880	.775		
	14. 設科能考量未來就業市場需求	.808	.653		
	15. 學校注重特教班招生宣導的工作	.806	.650		
學生輔導	16. 入學鑑定方式適切合宜	.724	.524	2.875	71.9%
	17. 學生有充份接受輔導的機會	.848	.720		
	18. 學校有適當的輔導評量工具	.842	.709		
	19. 家長共同參與學生的生活輔導	.858	.735		
課程教學	20. 學校經常辦理親師生活動	.843	.711	5.285	66.1%
	21. 特教班必選修科目比例適當	.807	.652		
	22. 課程能考慮畢業後的轉銜	.829	.687		
	23. 課程能兼顧學生特質	.883	.779		
	24. 配合個別化教學計劃自編教材	.804	.647		
	25. 學校經常為學生實施補救教學	.856	.732		
	26. 特教班教學研究會能充分發揮功能	.875	.765		
	27. 特教班教學之教材充分	.706	.498		
經費設備	28. 實習操作前能教導工場實習安全	.725	.526	3.693	61.5%
	29. 補助經費能專款專用	.710	.504		
	30. 補助經費應用充足	.789	.622		
	31. 教學設備能符合學生能力	.852	.727		
	32. 提供充足的教學實習場所	.831	.690		
	33. 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794	.631		
進路輔導	34. 學校設備能與就業市場相互配合	.720	.519	3.153	78.8%
	35. 學校安排學生生涯輔導課程	.862	.743		
	36. 學校辦理學生就業輔導座談	.922	.850		
	37. 學校邀請企業辦理就業座談	.911	.829		
師資專業	38. 學校定期追蹤畢業學生就業動向	.855	.731	3.824	63.7%
	39. 教師技能專長與授課能夠配合	.714	.510		
	40. 教師特教專業輔導知能勝任特教班之教學	.845	.714		
	41. 教師能瞭解學生特性	.849	.720		
	42. 教師充分使用輔導評量工具	.851	.725		
	43. 教師進修研習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875	.766		
	44. 教師進修研習機會足夠	.624	.389		

#### (四) 信度分析

本研究預試問卷之信度分析係採用內部一致性分析，即 Cronbach  $\alpha$  係數考驗，對保留下來的題目所構成的調查問卷進行信度的計算，分析每一題項及主題內容施測的穩定程度。因三式預試問卷內容深淺不一，配合統計分析之考量，僅對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作各構面之分析，所得結果如表 3-5 所示。

統計分析結果顯示：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整體內部一致性係數 Cronbach  $\alpha$  係數為 .9656，各因素層面的 Cronbach  $\alpha$  係數則為 .8693 至 .9253 之間；學生家長卷整體內部一致性係數 Cronbach  $\alpha$  係數為 .9176；學生卷整體內部一致性係數 Cronbach  $\alpha$  係數為 .7916。顯示本調查問卷具有良好之內部一致性，其信度良好。

表 3-5 調查問卷之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問卷別	各因素層面	Cronbach $\alpha$ 係數
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	課程目標	.8732
	行政配合	.8797
	設科招生	.8719
	學生輔導	.8693
	課程教學	.9253
	經費設備	.8711
	進路輔導	.9103
	師資專業	.8806
	整體	.9656
學生家長卷	整體	.9176
學生卷	整體	.7916

## 第四節 研究實施

### 一、研究樣本

研究調查係以八十三學年度至八十七學年度核准辦理開班設置或曾辦理現已停辦的學校為主要研究對象。第一階段採普查方式，進行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本研究先行發展「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透過教育部 87.10.7 之台（八七）特教字第八七一—二八八 0 號，直接寄發至各校，敦請各校校長召集相關人員（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等）召開檢討會議，討論特教班辦理情形，彙整意見，並由特教組長（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協助填寫。

第二階段問卷調查，乃是藉由兩梯次分區座談會議，轉發至蒞會之學校代表，請各校帶回填寫後寄回，若未出席座談會之學校則以郵寄方式補寄至該校。第二階段問卷調查之研究樣本如表 3-6 所示：

表 3-6 第二階段問卷調查研究樣本一覽表

校名	班級數	填答者身份與數量	共計		
海山高工	3	高職辦理特教班之一級主任 1 份			
基隆商工	3				
淡水商工	3				
協和工商	1				
喬治工商	3				
三重商工	3				
稻江護家	1				
桃園農工	3				
新竹高工	3				
關西高農	2			辦理相關類科科主任 1 份	
苗栗農工	3				
花蓮高農	3				
頭城家商	3				
台中高農	3				
霧峰農工	0				
大甲高工	3				
彰化高商	2				
員林家商	3				
員林農工	0	特教組長或承辦人 1 份	學校行政 人員及教 師卷：702 份		
草屯商工	3				
嘉義家職	3				
民雄農工	3				
東石高中	0				
大德工商	1				
虎尾農工	3				
北港農工	3				
家齊女中	0				
台南高商	1			特教班導師（1 份/1 人/班）	學生家長 卷：480 份
曾文農工	3				
北門農工	6				
澎湖水產	3				
三民家商	3				
鳳山商工	3				
中山工商	1				
佳冬高農	3				
台東農工	3				
方曙工家	1	特教班任課教師 （5 份/班：1/3 普通科目、2/3 專業科目）	學生卷： 480 份		
嘉南家商	1				
龍德家商	1				
十信工商	1				
三信家商	2				
樹德家商	1				
金門農工	2				
				輕障學生（5 份/班/年級）	
		對應之學生家長（5 份/班/年級）			

## 二、問卷回收

第一階段針對 43 所辦理學校發出調查問卷，每校 1 份，回收 32 份；第二階段針對 39 所學校發出調查表（扣除已停辦學校），依每校辦理班級數不同發出不同數量之調查問卷，其中「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共寄發 39 所高職 702 份問卷，回收 515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508 份，總回收率為 73.36%；「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生家長卷，共寄發 39 所高職 480 份問卷，回收 410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409 份，總回收率為 85.42%；「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生卷，共寄發 39 所高職 480 份問卷，回收 449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447 份，總回收率為 93.13%。

依 Babbie (1973) 的觀點，認為調查資料要能符合分析與撰寫報告的需要，回收率至少需達到 50% 始算「適當」；60% 視為「良好」；70% 或以上算是「很好」(王文科，民 82)。本問卷回收率顯示已具參考價值。

## 第五節 研究進度

本研究預計執行期間為 87 年 8 月 1 日起至 88 年 7 月 31 日止，其工作項目內容及進度分配，如表 3-7 所示。

表 3-7 我國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與策略規劃研究  
進度表

年月	87 年 8 月	87 年 9 月	87 年 10 月	87 年 11 月	87 年 12 月	88 年 1 月	88 年 2 月	88 年 3 月	88 年 4 月	88 年 5 月	88 年 6 月	88 年 7 月
工作項目												
資料收集	——											
文獻探討		————	————	————	————	————						
第一階段調查 問卷編製			——									
統計分析				——								
第一梯次分區 座談					——							
第二梯次分區 座談						——						
意見彙整						————	————					
第二階段調查 問卷編製						——	——					
問卷專家審查							——					
問卷預試							——					
問卷修改定稿							——					
資料分析								————	————			
完成研究結論 與建議									————	————		
專家審查											————	————
完成研究報告												——
預定進度累進 百分比	10	15	25	35	42	53	60	67	75	85	95	100

## 第六節 資料處理

本研究採取 SPSS/PC+分析統計，所採用的描述統計資料及考驗各項假設所需之統計方法概要說明如下：

### 一、問卷預試部分

- (一) 採用信度分析 (Reliability analysis) 及 t 考驗 (T-test) 統計分析，以進行調查問卷量表部分之項目分析，求出決斷值及  $\alpha$  係數。
- (二) 採用專家審查內容效度及因素分析之建構效度。

### 二、問卷調查部分

- (一) 採用次數分配 (frequency) 及百分比 (percentages) 以描述填答者之個人基本資料。
- (二) 採用平均數、標準差及排序以描述填答者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意見與看法分析。
- (三) 採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ANOVA)、t 考驗 (t-test) 及雪費事後比較 (Scheffe' posterior comparisons)，以考驗不同填答者對調查問卷中「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看法之差異情形。
- (四) 採用次數分配、百分比及卡方考驗，以考驗不同填答者對調查問卷中類別式問題之意見與看法。
- (五) 開放式問題部分採用人工記錄方式加以整理歸納。

## 第四章 資料分析與討論

本章主要根據研究規劃兩階段問卷調查收集之資料進行分析與討論。兩階段問卷調查表分別為「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與「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教師卷、家長卷及企業卷調查表，所得資料之分析結果載於全章，共分七節如下：

- 一、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分析
- 二、「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
- 三、高職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 四、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 五、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 六、高職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發展策略看法分析
- 七、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訪談資料分析

### 第一節 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分析

本節主要根據第一階段「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之問卷調查，將所得資料整理與歸納如下：

在量化分析方面，各校實施現況重點摘要彙整如表 4-1、表 4-2、表 4-3、表 4-4、表 4-5、表 4-6 及表 4-7 所示。

表 4-1 師資現況---合格教師比率統計表

	特教合格教師	非特教合格教師	合格比例 (%)
1、海山高工	4	26	13.33
2、基隆商工	1	23	4.17
3、淡水商工	4	26	13.33
4、協和工商	1	5	20
5、喬治工商	0	39	0
6、三重商工	1	18	5.26
7、稻江護家	1	14	6.67
8、桃園農工	2	28	6.67
9、新竹高工	2	23	8.00
10、關西高農	1	16	5.88
11、苗栗農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12、花蓮高農	3	25	10.71
13、頭城家商	0	36	0
14、台中高農	4	35	10.26
15、霧峰農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16、大甲高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17、彰化高商	1	24	4
18、員林家商		資料遺漏或不全	
19、員林農工	0	11	0
20、草屯商工	2	25	7.40
21、嘉義家職	0	40	0
22、民雄農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23、東石高中		資料遺漏或不全	
24、大德工商		資料遺漏或不全	
25、虎尾農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26、北港農工	4	19	17.39
27、家齊女中		資料遺漏或不全	
28、台南高商	2	10	20
29、曾文農工	2	26	7.14
30、北門農工	2	67	2.9
31、澎湖水產	1	22	4.35
32、三民家商	9	19	47.37
33、鳳山商工	1	9	10
34、中山工商	0	11	0
35、佳冬高農	1	23	4.17
36、台東農工	0	29	0
37、方曙工家		新開辦	
38、嘉南家商		新開辦	
39、龍德家商		新開辦	
40、十信工商		新開辦	
41、樹德家商		新開辦	
42、三信家商		資料遺漏或不全	
43、金門農工		資料遺漏或不全	
合計(總數)	49	649	7.55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2 師資現況---教師資格分析統計表

類別	特教合格教師		非特教合格教師				
	特教系畢業	非特教系畢業	實習教師	正在修特教學分教師	曾參加短期研習(3天以內)	完全未修特教學分	代理代課教師
小計	17	32	3	21	348	236	41
比例	34.69%	65.31%	0.46%	3.24%	53.62%	36.36%	6.32%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3 學生人數統計分析表

學年度	83學年度		84學年度		85學年度		86學年度		87學年度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小計	201	150	283	226	345	271	374	309	357	301
實際就學率	74.63%		79.86%		78.55%		82.62%		84.31%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4 學生就業情形一覽表

85學年度畢業				
	畢業人數	已就業人數	等待就業人數	就業率%
1、海山高工	7	7	0	100
2、淡水商工	9	7	2	77.8
3、三重商工	9	6	3	66.7
4、稻江護家	10	9	1	90.0
5、頭城家商	7	5	2	71.4
6、曾文農工	7	0	7	0
7、北門農工	12	3	9	25
8、三民家商	9	9	0	100
9、佳冬高農	11	10	1	90.9
平均就業率				69.09

表 4-4 學生就業情形一覽表 (續)

86 學年度畢業				
	畢業人數	已就業人數	等待就業人數	就業率%
1、海山高工	13	4	7	30.8
2、基隆商工	14	7	7	50
3、淡水商工	12	12	0	100
4、三重商工	15	10	5	66.7
5、苗栗農工	6	2	4	33
6、花蓮高農	8	4	4	50
7、頭城家商	8	3	5	37.5
8、北港農工	8	6	2	75
9、曾文農工	15	3	12	20
10、北門農工	10	10	0	100
11、三民家商	15	11	4	73.3
12、鳳山商工	14	4	10	28.6
13、佳冬高農	7	4	3	57.1
14、台東農工	5	4	1	80
平均就業率				57.29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5 教育部補助經費之運用情形一覽表 (結餘項目)

學年度	結餘 項目 校數	開班 補助 費	人事 費	行政 業務 費	材料 補助 費	器材 維護 費	活動 補助 費	教材 補助 費	教師 研習 費	招生 宣導 甄試 費	校外 實習 費	其他 (差 旅 費)
83 學年度		3	10	3	5	5	0	5	0	0	0	3
84 學年度		3	12	4	5	3	4	6	5	2	1	4
85 學年度		7	16	7	11	10	10	8	10	7	1	10
86 學年度		6	17	8	8	10	12	13	10	8	12	11
87 學年度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6 其他經費支援情形一覽表 (社會資源經費)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社會資源經費	2	0	2	3	3

資料來源：摘自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表 4-7 學生就業工作職種一覽表

畢業學年度	工作職種 (人數)
85 學年度	超市 (2)、餐飲 (5)、汽車業 (3)、出版 (3)、服務業 (11)、義工 (1)、職訓 (1)、美髮 (5)、紡織 (1)、家庭代工 (1)、工友 (1)、工廠 (1)、清潔 (7)、食品工廠 (3)、搬貨員 (3)、雇員 (1)、製造業 (1)
86 學年度	幼稚園助理 (1)、服務業 (11)、洗車 (4)、美髮業 (9)、製造業 (2)、電子工廠裝配 (2)、餐飲業 (12)、洗衣 (1)、清潔 (3)、倉管 (2)、操作員 (7)、技工 (1)、磨砂工 (1)、加油站 (4)、紡織 (3)、職訓 (6)、啟能訓練中心 (2)、食品 (5)、成衣加工 (3)、園藝 (3)、電腦打字 (1)、超市 (2)、包裝 (2)、乳工 (2)、工廠 (2)、小販 (1)、家中店務 (1)、送貨 (2)、雕刻 (1)、仲介助理 (1)、修車 (2)、保險 (1)

在質化分析方面，可分為辦理特色和具體成效部份兩方面：

#### 1、辦理特色方面的分析結果

- (1) 與同一地區辦理特教班之職校所設科系不相衝突為原則。

- (2) 以現有專業師資與充足之設備為設科依據。
- (3) 以學生未來進路較寬廣且容易就業為設科依據，考量適合學生學習如汽車美容等實用性課程之專業技能為主。
- (4) 利用社會資源，聘任專業人士指導學生，如竹編、律動等。
- (5) 藉音樂治療方式，鼓勵學習。
- (6) 增強學生生活教育、學生體能訓練、休閒生活充分利用校內資源。
- (7) 授課內容符合大多數學生的需要，危險性小，可讓學生實際操作，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增進教學效果。
- (8) 致力評量多樣化、教學正常化，以刺激學生潛能為主要目的，提供學生充分學習機會。
- (9) 重視親職教育，定期召開教學及個案研討，並聘請教授及專家指導。
- (10) 提供特教班學生，教師優於一般學生的教學環境及設備，並與生活教育課程配合，給學生最實用的教育內容。
- (11) 分組教學：部分課程採取分組教學，分組科目為國文、家事技藝等，依學生能力不分年級分組實施教學，減少學生個別間差異，提高學習興趣與效率。
- (12) 落實轉銜服務理念，引進相關單位之支援服務系

統之合作；實施進廠實習（半年）達成就業服務之安置目標。

## 2、辦理具體成效方面的分析結果

- (1) 特教班學生得到學校資源充分的支持與各項專業領域的服務，使他們能在正常的生活中成長。
- (2) 學生樂於學習，並自認為比國中時代成長許多，並有自我期望。
- (3) 尊重教師專業，兼具愛心、耐心之特質，讓學生在最好的情境下受教。
- (4) 對學生之生活常規訓練，生活自理能力訓練甚至第二專長之訓練，效果良好，教師能充分運用社區之各項設施及場所進行生活化之教學活動。
- (5) 由於校長、行政人員、教職員工及學生皆能發揮愛心、耐心，奉獻犧牲的對特教班學生付出，讓家長倍感溫馨。
- (6) 經老師耐心、愛心的教導，基本專業技能均能獨立完成。
- (7) 培養良好的人際互動、且有謀生的基礎能力，頗獲家長的肯定度高。
- (8) 提供輕度智能障礙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使學生在生活能力及社會適應方面進步明顯。

## 第二節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

本研究樣本包含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學生家長及學生等三式，依據問卷調查結果分析，各類填答者基本資料為說明如下：

### 一、高職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填答基本資料分析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卷，共寄發 32 所高職 589 份問卷，回收 515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508 份，總回收率為 87.44%；

填答者之基本資料包含：1. 現任職務；2. 特教背景；3. 任教科別；4. 任特教班年資；5. 任特教節數；6. 任特教班意願等六項，分析結果如表 4-8 所示。

#### （一）現任職務

最多為教師，有 314 人佔 63.6%，其次依序為兼組長有 83 人佔 16.8%，兼處室主任有 62 人佔 12.6%，最後則是兼科主任有 35 人佔 7.1%。

#### （二）特教背景

最多為尚未受特殊教育訓練，有 302 人佔 60.6%，其次依序為短期特殊教育研習班結業有 80 人佔 16.1%，特教學分班結業有 43 人佔 8.6%，最少則是師範院校特殊教育系所畢業有 12 人佔 2.4%。

### (三) 任特教班科別

最多為資料處理科有 87 人佔 18.6%，其次依序為園藝科有 72 人佔 15.4%，農場經營科有 62 人佔 13.2%，家政科有 56 人佔 11.9%，食品加工科有 55 人佔 11.7%，美容科有 33 人佔 7.0%，餐飲服務科有 27 人佔 5.8%，汽車修護科有 24 人佔 5.1%，水產製造科有 15 人佔 3.2%，最少為文書事務科有 13 人佔 2.8%。

### (四) 任特教班年資

最多為任教一年有 149 人佔 33.0%，其次依序為任教二年有 110 人佔 24.4%，任教三年有 103 人佔 22.8%，最少為四年以上有 89 人佔 19.7%。

### (五) 任特教班節數

最多為 1-4 節有 275 人佔 60.2%，其次依序為 5-8 節有 138 人佔 30.2%，9-12 節有 32 人佔 7.0%，最少為 13 節以上有 12 人佔 2.6%。

### (六) 任特教班意願

最多為有意願者有 227 人佔 48.3%，其次依序為極有意願 158 人佔 33.6%，普通者有 70 人佔 14.9%，不願意者有 15 人佔 3.2%。

表 4-8 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摘要表

基本資料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現任職務	兼科主任	35	7.1
	兼組長	83	16.8
	兼處室主任	62	12.6
	教師	314	63.6
特教背景	師範院校特殊教育系所畢業	12	2.4
	特教學分班結業	43	8.6
	短期特殊教育研習班結業	80	16.1
	尚未受特殊教育訓練	302	60.6
	其他	61	12.2
任特教班科別	家政科	56	11.9
	美容科	33	7.0
	資料處理科	87	18.6
	餐飲服務科	27	5.8
	文書事務科	13	2.8
	汽車修護科	24	5.1
	園藝科	72	15.4
	農場經營科	62	13.2
	食品加工科	55	11.7
	水產製造科	15	3.2
	其他	25	5.3
任特教班年資	一年	149	33.0
	二年	110	24.4
	三年	103	22.8
	四年及以上	89	19.7
任特教班節數	1-4 節	275	60.2
	5-8 節	138	30.2
	9-12 節	32	7.0
	13 節以上	12	2.6
任特教班意願	極有意願	158	33.6
	有意願	227	48.3
	普通	70	14.9
	不願意	15	3.2

## 二、學生家長填答基本資料分析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生家長卷，共寄發 32 所高職 415 份問卷，回收 410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409 份，總回收率為 98.80%。

填答學生家長之基本資料包含：1. 子弟就讀科別；2. 子弟性別；3. 子弟就讀年級；4. 家長學歷等四項，分析結果如表 4-7 所示。

### （一）子弟就讀科別

最多為食品加工科有 72 人佔 17.6%，其次依序為美容科有 71 人佔 17.4%，資料處理科有 63 人佔 15.4%，家政科有 50 人佔 12.2%，文書事務科有 46 人佔 11.2%，餐飲服務科有 38 人佔 9.3%，園藝科有 25 人佔 6.1%，汽車修護科有 19 人佔 4.6%，水產製造科有 14 人佔 3.4%，最少為農場經營科有 11 人佔 2.7%。

### （二）子弟性別

男生有 230 人佔 56.4%，女生則有 178 人佔 43.6%。

### （三）子弟就讀年級

最多為一年級有 148 人佔 36.5%，其次為二年級有 133 人佔 32.8%，最少為三年級 125 人佔 30.8%。

### （四）家長學歷

最多為高中職有 180 人佔 44.7%，其次依序為國小有 81

人佔 20.1%，國中有 75 人佔 18.6%，專科有 38 人佔 9.4%，大學有 23 人佔 5.7%，未受教育者有 6 人佔 1.5%，至於研究所以以上則為 0。

表 4-9 學生家長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摘要表

基本資料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子弟就讀科別	家政科	50	12.2
	美容科	71	17.4
	資料處理科	63	15.4
	餐飲服務科	38	9.3
	文書事務科	46	11.2
	汽車修護科	19	4.6
	園藝科	25	6.1
	農場經營科	11	2.7
	食品加工科	72	17.6
	水產製造科	14	3.4
子弟性別	男	230	56.4
	女	178	43.6
子弟就讀年級	一年級	148	36.5
	二年級	133	32.8
	三年級	125	30.8
學歷	未受教育	6	1.5
	國小	81	20.1
	國中	75	18.6
	高中職	180	44.7
	專科	38	9.4
	大學	23	5.7
	研究所以以上	0	0

### (三) 特教學生填答基本資料分析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學生卷，共寄發 32 所高職 450 份問卷，回收 449 份問卷，其中有效問卷 447 份，總回收率為 99.78%。

填答學生之基本資料包含：1. 性別；2. 就讀科別；3. 就讀年級；4. 畢業學歷等四項，分析結果如表 4-10 所示。

#### 一、性別

其中男生有 253 人佔 56.6%，女生有 194 人佔 43.4%。

#### 二、就讀科別

最多為資料處理科有 79 人佔 17.7%，其次依序為園藝科有 74 人佔 16.6%，美容科有 72 人佔 16.1%，家政科有 71 人佔 15.9%，食品加工科有 50 人佔 11.2%，汽車修護科有 40 人佔 8.9%，文書事務科有 25 人佔 5.6%，餐飲服務科有 21 人佔 4.7%，最少為農場經營科有 15 人佔 3.4%。

#### 三、就讀年級

最多為一年級有 159 人佔 36.0%，其次為二年級有 147 人佔 33.3%，最少為三年級有 136 人佔 30.8%。

#### 四、畢業學歷

最多為國中啟智班有 246 人佔 56.3%，其次依序為國中普通班有 115 人佔 26.3%，國中特殊技藝教育班有 45 人佔 10.3%，最少為國中資源班有 22 人佔 5.0%。

表 4-10 學生填答者基本資料分析

基本資料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253	56.6
	女	194	43.4
就讀科別	家政科	71	15.9
	美容科	72	16.1
	資料處理科	79	17.7
	餐飲服務科	21	4.7
	文書事務科	25	5.6
	汽車修護科	40	8.9
	園藝科	74	16.6
	農場經營科	15	3.4
	食品加工科	50	11.2
	就讀年級	一年級	159
二年級		147	33.3
三年級		136	30.8
畢業學歷	國中普通班	115	26.3
	國中啟智班	246	56.3
	國中資源班	22	5.0
	國中特殊技藝教育班	45	10.3
	其他	9	2.1

### 第三節 高職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本研究依據「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分析高職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有關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分為課程目標、行政配合、設科招生、學生輔導、課程教學、經費設備、進路輔導、師資專業等八構面。

#### 一、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如表 4-11 所示。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全量表看法，呈現「同意」現象（平均數 3.83 高於「無意見」之 3，並達顯著差異水準  $t=140.64$ ， $p<.01$ ）。

在分量表上，高職教育人員認為在「課程目標方面」成效度最高（ $M=4.37$ ），其次為「行政配合方面」（ $M=4.17$ ），第三為「經費設備方面」（ $M=3.88$ ），而成效度最低為「進路輔導方面」（ $M=3.43$ ）。

表 4-11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構面及整體看法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類別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排序
課程目標方面	4.37	0.54	178.12**	1
行政配合方面	4.17	0.82	113.28**	2
設科招生方面	3.73	0.87	94.91**	5
學生輔導方面	3.75	0.73	113.76**	4
課程教學方面	3.59	0.75	105.67**	7
經費設備方面	3.88	0.77	112.00**	3
進路輔導方面	3.43	0.95	79.92**	8
師資專業方面	3.69	0.75	108.66**	6
全 量 表	3.83	0.60	140.64**	

在「實施成效」調查問卷中，本研究設計四十四題，依據調查問卷資料分析結果顯示，高職教育人員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分析，大部份呈現「同意」現象（其平均數多數高於 3.50 以上），如表 4-12 所示。其中高職教育人員認為實施成效較高之前十項為：

1. 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M=4.50)
2.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M=4.41)
5. 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M=4.41)
7. 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M=4.41)
3.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M=4.37)
6. 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M=4.34)
8. 校長重視特教班 (M=4.24)

10. 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M=4.21)
4.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M=4.20)
9. 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M=4.19)

表 4-12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子題看法分析摘要表

因素別	題目內容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排序
課程目標	1. 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4.50	0.77	130.07**	1
	2.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4.41	0.68	143.08**	2
	3.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4.37	0.68	142.06**	5
	4.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4.20	0.82	113.42**	9
	5. 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4.41	0.65	149.85**	2
	6. 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4.34	0.72	133.93**	6
	7. 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4.41	0.66	148.90**	2
行政配合	8. 校長重視特教班	4.24	0.97	97.10**	7
	9. 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4.19	0.91	101.89**	10
	10. 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4.21	0.92	100.57**	8
	11. 學校定期辦理特教工作之檢討	4.15	0.91	100.79**	12
設科招生	12. 設科能符合學生特質之需求	3.79	0.96	87.28**	23
	13. 設科能考量地區教育資源的配合	3.82	0.93	90.89**	22
	14. 設科能考量未來就業市場需求	3.68	0.96	84.83**	29
	15. 學校注重特教班招生宣導的工作	3.72	0.89	91.61**	27
	16. 入學鑑定方式適切合宜	3.71	1.00	81.88**	28
學生輔導	17. 學生有充份接受輔導的機會	4.06	0.87	103.39**	15
	18. 學校有適當的輔導評量工具	3.54	0.99	78.64**	36
	19. 家長共同參與學生的生活輔導	3.75	0.93	89.09**	26
	20. 學校經常辦理親師生活動	3.95	0.88	99.65**	20
課程教學	21. 特教班必選修科目比例適當	3.53	0.91	86.25**	38
	22. 課程能考慮畢業後的轉銜	3.51	0.94	82.54**	39
	23. 課程能兼顧學生特質	3.51	0.97	80.32**	39
	24. 配合個別化教學計劃自編教材	3.88	0.97	88.90**	21
	25. 學校經常為學生實施補救教學	3.50	0.97	80.15**	41
	26. 特教班教學研究會能充分發揮功能	3.60	0.98	80.71**	33
	27. 特教班教學之教材充分	3.29	1.10	66.49**	42
	28. 實習操作前能教導工場實習安全	4.17	0.82	112.23**	11
經費設備	29. 補助經費能專款專用	4.05	1.04	85.10**	16
	30. 補助經費應用充足	3.79	0.98	84.30**	23
	31. 教學設備能符合學生能力	4.02	0.87	102.16**	17
	32. 提供充足的教學實習場所	4.10	0.89	101.96**	13
	33. 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4.00	0.89	99.15**	18
	34. 學校設備能與就業市場相互配合	3.64	0.96	84.03**	31
進路輔導	35. 學校安排學生生涯輔導課程	3.63	1.01	79.50**	32
	36. 學校辦理學生就業輔導座談	3.56	1.04	75.63**	36
	37. 學校邀請企業辦理就業座談	3.29	1.07	67.66**	43
	38. 學校定期追蹤畢業學生就業動向	3.58	0.98	78.93**	34
師資專業	39. 教師技能專長與授課能夠配合	4.00	0.89	98.81**	18
	40. 教師特教專業輔導知能勝任特教班之教學	3.66	0.94	85.65**	30
	41. 教師能瞭解學生特性	4.08	0.81	111.72**	14
	42. 教師充分使用輔導評量工具	3.57	0.96	82.47**	35
	43. 教師進修研習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3.79	0.87	95.89**	23
	44. 教師進修研習機會足夠	3.23	1.15	62.24**	44

## 二、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性分析

本研究為探討不同背景之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情形，是否達顯著差異存在，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或 t 考驗（t-test）分別進行問卷調查資料之考驗。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再達顯著水準（ $\alpha = .05$ ），則用雪費（Scheffe）之事後考驗來比較組間差異情形。填答高職教育人員之基本資料包含：1. 現任職務；2. 特教背景；3. 任教科別；4. 任特教班年資；5. 任特教節數；6. 任特教班意願等六項，其對實施成效看法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如下：

### （一）就現任職務變項分析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13 所示。

表 4-13 不同現任職務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科主任 (M, SD)		組長 (M, SD)		主任 (M, SD)		教師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38	0.42	4.44	0.56	4.51	0.40	4.31	0.57
行政配合方面	4.36	0.60	4.30	0.77	4.69	0.38	4.02	0.87
設科招生方面	3.77	0.82	3.89	0.85	4.02	0.54	3.60	0.92
學生輔導方面	3.87	0.50	3.92	0.71	4.04	0.49	3.62	0.77
課程教學方面	3.66	0.48	3.79	0.72	3.91	0.51	3.48	0.80
經費設備方面	4.16	0.53	4.06	0.66	4.28	0.56	3.74	0.79
進路輔導方面	3.70	0.67	3.55	1.01	3.69	0.74	3.33	0.97
師資專業方面	3.81	0.54	3.74	0.84	3.94	0.61	3.61	0.75
整 體	3.97	0.36	3.96	0.584	4.14	0.37	3.72	0.63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14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 ( $F=11.05, p<.05$ )，顯示擔任不同職務教育人員對實效成效看法不同。經事後考驗分析發現，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

### 2. 就各主題分析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各構面均達顯著差異水準 ( $p<.05$ )，顯示不同現任職務教師對各構面看法不一致。經事後考驗分析發現，在「行政配合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設科招生方面」，兼處室主任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學生輔導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課程教學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經費設備方面」，兼科主任、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師資專業方面」，兼處室主任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

表 4-14 不同現任職務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  
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0.85	0.29	3,480	2.87*	
行政配合方面	8.70	0.62	3,478	13.94**	3, 2>4
設科招生方面	4.02	0.75	3,480	5.34**	3>4
學生輔導方面	4.31	0.51	3,480	8.31**	3, 2>4
課程教學方面	4.49	0.54	3,480	8.21**	3, 2>4
經費設備方面	7.08	0.54	3,478	13.13**	3, 1, 2>4
進路輔導方面	3.62	0.88	3,477	4.12**	
師資專業方面	2.17	0.55	3,479	3.93**	3>4
整 體	3.81	0.34	3,480	11.05**	3, 2>4

註：\*  $p < .05$ , \*\*  $p < .01$

事後考驗 1. 兼科主任、2. 兼組長、3. 兼處室主任、4. 教師

## (二) 就特教背景變項分析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15 所示。

表 4-15 不同特教背景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  
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特教系 (M, SD)		學分班 (M, SD)		研習班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67	0.40	4.40	0.48	4.31	0.49
行政配合方面	4.25	0.92	3.70	1.03	4.10	0.88
設科招生方面	3.44	0.70	3.55	0.80	3.63	0.84
學生輔導方面	3.73	0.63	3.38	0.80	3.79	0.71
課程教學方面	3.48	0.62	3.35	0.82	3.69	0.69
經費設備方面	3.94	0.87	3.72	0.68	4.00	0.70
進路輔導方面	3.33	0.84	3.20	1.03	3.47	1.02
師資專業方面	3.61	0.60	3.52	0.75	3.81	0.75
整 體	3.84	0.52	3.63	0.61	3.86	0.62

表 4-15 不同特教背景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  
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續)

實施成效內涵	未受訓 (M, SD)		其他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35	0.58	4.50	0.46
行政配合方面	4.27	0.75	4.19	0.74
設科招生方面	3.78	0.90	3.78	0.89
學生輔導方面	3.80	0.72	3.78	0.75
課程教學方面	3.62	0.79	3.59	0.63
經費設備方面	3.91	0.78	3.76	0.80
進路輔導方面	3.50	0.94	3.37	0.85
師資專業方面	3.71	0.75	3.64	0.72
整 體	3.87	0.61	3.83	0.54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16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1.50$ ,  $p>.05$ )，顯示不同特教背景教師對實效成效看法一致。

### 2. 就各主題分析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行政配合方面」與「學生輔導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 ( $p<.05$ )，顯示不同特教背景教師對此二構面看法不同。經事後比較分析，在「行政配合方面」，尚未接受特殊教育訓練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特教學分班結業者；在「學生輔導方面」，尚未接受特殊教育訓練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特教學分班結業者。

表 4-16 不同特教背景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0.63	0.29	4,483	2.13	
行政配合方面	3.19	0.65	4,481	4.91**	4>2
設科招生方面	1.01	0.77	4,483	1.31	
學生輔導方面	1.65	0.53	4,483	3.11*	4>2
課程教學方面	0.88	0.57	4,483	1.53	
經費設備方面	0.85	0.59	4,481	1.44	
進路輔導方面	0.94	0.91	4,480	1.03	
師資專業方面	0.67	0.55	4,482	1.21	
整 體	0.54	0.36	4,483	1.50	

註：\*  $p < .05$ , \*\*  $p < .01$

事後考驗：1. 師範院校特殊教育系所畢業、2. 特教學分班結業、3. 短期特殊教育研習班結業、4. 尚未受特殊教育訓練、5 其他

### (三) 就任特教班科別變項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17 所示。

表 4-17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家政(M, SD)		美容(M, SD)		資料處理(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24	0.62	4.56	0.38	4.45	0.53
行政配合方面	4.29	0.68	4.51	0.50	4.27	0.72
設科招生方面	3.73	0.83	3.78	0.69	3.70	1.00
學生輔導方面	3.75	0.69	3.84	0.65	3.88	0.66
課程教學方面	3.65	0.79	3.88	0.65	3.60	0.76
經費設備方面	3.97	0.62	4.10	0.66	4.02	0.77
進路輔導方面	3.31	0.81	3.71	0.96	3.47	0.88
師資專業方面	3.79	0.61	3.81	0.75	3.80	0.72
整 體	3.85	0.54	4.02	0.52	3.89	0.60

表 4-17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續)

實施成效內涵	餐飲(M, SD)		文書(M, SD)		汽修(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50	0.46	4.32	0.44	4.56	0.50
行政配合方面	3.78	1.04	4.32	0.53	3.85	0.91
設科招生方面	3.87	0.74	3.61	0.86	3.81	0.92
學生輔導方面	3.45	0.79	3.64	1.05	3.55	0.83
課程教學方面	3.25	0.79	3.83	0.68	3.43	0.78
經費設備方面	3.43	0.82	4.12	0.64	3.47	0.77
進路輔導方面	2.84	1.22	3.62	0.82	3.63	0.78
師資專業方面	3.38	0.74	3.50	1.00	3.41	0.83
整 體	3.57	0.63	3.86	0.65	3.71	0.61

表 4-17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續)

實施成效內涵	園藝 (M, SD)		農經 (M, SD)		食品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19	0.60	4.39	0.49	4.23	0.62
行政配合方面	3.97	0.84	4.15	0.99	3.85	0.87
設科招生方面	3.63	0.85	3.54	1.03	3.69	0.85
學生輔導方面	3.56	0.74	3.91	0.69	3.52	0.83
課程教學方面	3.40	0.72	3.70	0.74	3.39	0.77
經費設備方面	3.69	0.81	3.96	0.79	3.63	0.82
進路輔導方面	3.29	0.98	3.67	1.02	3.28	0.94
師資專業方面	3.60	0.71	3.82	0.86	3.57	0.79
整 體	3.67	0.63	3.92	0.64	3.64	0.66

表 4-17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續)

實施成效內涵	水產 (M, SD)		其他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67	0.37	4.56	0.43
行政配合方面	4.76	0.24	4.29	0.84
設科招生方面	4.26	0.62	3.94	0.83
學生輔導方面	4.08	0.55	3.88	0.61
課程教學方面	4.08	0.69	3.85	0.73
經費設備方面	4.32	0.56	4.02	0.69
進路輔導方面	3.35	0.93	3.69	0.86
師資專業方面	3.76	0.62	3.76	0.67
整 體	4.17	0.38	4.01	0.53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18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 ( $F=2.75, p<.05$ )，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未有差異，看法仍屬一致。

### 2. 就各主題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課程目標方面」、「行政配合方面」、「學生輔導方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進路輔導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 ( $p<.05$ )，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未有差異，看法仍屬一致。

表 4-18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0.96	0.28	10,448	3.33**	
行政配合方面	2.54	0.65	10,446	3.87**	
設科招生方面	0.89	0.79	10,448	1.12	
學生輔導方面	1.38	0.53	10,448	2.60**	
課程教學方面	1.79	0.56	10,448	3.19**	
經費設備方面	2.31	0.57	10,447	4.02**	
進路輔導方面	2.15	0.88	10,445	2.43**	
師資專業方面	0.94	0.57	10,447	1.65	
整 體	1.00	0.36	10,448	2.75**	

\*\*  $p<.01$

#### (四) 就任特教班年資變項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19 所示。

表 4-19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一年(M, SD)	二年(M, SD)	三年(M, SD)	四年(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40 0.60	4.36 0.57	4.33 0.52	4.46 0.46
行政配合方面	4.17 0.89	4.05 0.80	4.10 0.80	4.23 0.86
設科招生方面	3.76 0.95	3.66 0.88	3.65 0.87	3.78 0.84
學生輔導方面	3.74 0.75	3.69 0.78	3.72 0.64	3.80 0.82
課程教學方面	3.53 0.80	3.55 0.80	3.65 0.67	3.66 0.80
經費設備方面	3.85 0.83	3.86 0.75	3.83 0.75	3.93 0.82
進路輔導方面	3.37 0.98	3.37 0.92	3.36 0.90	3.57 1.09
師資專業方面	3.62 0.78	3.68 0.73	3.66 0.75	3.87 0.76
整 體	3.81 0.63	3.80 0.624	3.79 0.56	3.91 0.65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20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0.81$ ,  $p>.05$ )，顯示不同任特教班年資教育人員對實效成效看法一致。

##### 2. 就各主題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各構面均未達顯著差異水準 ( $p>.05$ )，顯示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各構面看法一致。

表 4-20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0.28	0.30	3,437	0.92	
行政配合方面	0.15	0.63	3,436	0.24	
設科招生方面	0.47	0.80	3,437	0.59	
學生輔導方面	0.18	0.56	3,437	0.32	
課程教學方面	0.52	0.60	3,437	0.87	
經費設備方面	0.47	0.54	3,436	0.84	
進路輔導方面	0.92	0.95	3,434	0.96	
師資專業方面	1.15	0.58	3,436	1.98	
整 體	0.31	0.38	3,437	0.81	

#### (五) 就任特教班節數變項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節數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21 所示。

表 4-21 不同任特教班節數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1-4 節 (M, SD)		5-8 節 (M, SD)		9-12 節 (M, SD)		12 節以上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42	0.55	4.31	0.54	4.30	0.62	4.50	0.50
行政配合方面	4.22	0.81	4.02	0.86	3.96	0.90	4.14	0.62
設科招生方面	3.81	0.89	3.54	0.88	3.45	0.92	4.02	0.83
學生輔導方面	3.85	0.75	3.56	0.71	3.48	0.75	3.77	0.71
課程教學方面	3.69	0.78	3.44	0.75	3.29	0.74	3.75	0.69
經費設備方面	3.96	0.79	3.74	0.76	3.59	0.71	3.79	0.75
進路輔導方面	3.55	0.94	3.23	0.94	3.03	0.98	3.54	1.08
師資專業方面	3.77	0.79	3.59	0.70	3.56	0.71	3.52	0.70
整 體	3.91	0.63	3.69	0.59	3.59	0.56	3.88	0.53

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22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 ( $F=5.14, p<.05$ )，顯示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實施成效看法不同。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

### 2. 就各主題分析

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設科招生方面」、「學生輔導方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進路輔導方面」、「師資專業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 ( $p<.05$ )，顯示不同任特教班節數教師對上述構面看法不一致。

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在「學生輔導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在「課程教學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在「進路輔導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9-12 節者；在「師資專業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9-12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13 節以上者。

表 4-22 不同任特教班節數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0.48	0.30	3,443	1.57	
行政配合方面	1.54	0.68	3,441	2.25	
設科招生方面	3.29	0.79	3,443	4.15**	
學生輔導方面	3.12	0.54	3,443	5.70**	1>2
課程教學方面	2.85	0.59	3,443	4.80**	1>2
經費設備方面	2.34	0.60	3,441	3.86**	
進路輔導方面	4.63	0.91	3,440	5.09**	1>2, 3
師資專業方面	1.27	0.57	3,442	2.21**	3>4
整 體	1.94	0.37	3,443	5.14**	1>2

註：\*\*  $p < .01$

事後考驗：1.1-4 節、2.5-8 節、3.9-12 節、4.13 節以上

#### (六) 就任特教班意願變項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23 所示。

表 4-23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極有意願 (M, SD)		有意願 (M, SD)		普通 (M, SD)		不願意 (M, SD)	
課程目標方面	4.53	0.51	4.40	0.49	4.08	0.63	3.85	0.57
行政配合方面	4.28	0.83	4.16	0.84	3.88	0.77	3.89	0.76
設科招生方面	3.87	0.91	3.76	0.82	3.31	0.94	3.35	0.82
學生輔導方面	3.81	0.75	3.79	0.73	3.52	0.68	3.32	0.78
課程教學方面	3.66	0.74	3.68	0.73	3.28	0.82	3.02	0.89
經費設備方面	3.94	0.77	3.93	0.74	3.61	0.82	3.28	0.87
進路輔導方面	3.51	1.02	3.42	0.94	3.29	0.88	2.96	0.93
師資專業方面	3.76	0.75	3.72	0.77	3.48	0.72	3.42	0.63
整 體	3.92	0.59	3.87	0.59	3.56	0.61	3.38	0.65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24 所示。

### 1. 就整體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 ( $F=8.83, p<.05$ )，顯示不同任特教班意願教師對實效成效看法不同。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

### 2. 就各主題分析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課程目標方面」、「行政配合方面」、「設

科招生方面」、「學生輔導方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師資專業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 ( $p < .05$ )，顯示不同任特教班意願教師對上述構面看法不一致。

經事後比較分析發現，在「課程目標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在「行政配合方面」，任特教班級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者；在「設科招生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者；在「學生輔導方面」，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意願普通者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不願意者；「課程教學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經費設備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

表 4-24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考驗
課程目標方面	4.55	0.27	3,456	16.37**	1,2>3,4
行政配合方面	2.77	0.68	3,454	4.05**	1>3
設科招生方面	5.68	0.76	3,456	7.40**	1,2>3
學生輔導方面	2.37	0.54	3,456	4.38**	3,2>4
課程教學方面	4.56	0.57	3,456	7.94**	2,1>3,4
經費設備方面	3.69	0.59	3,455	6.22**	1,2>3,4
進路輔導方面	1.80	0.92	3,454	1.95	
師資專業方面	1.64	0.57	3,455	2.86*	
整 體	3.19	0.36	3,456	8.83**	1,2>3,4

註：\*  $p < .05$ , \*\*  $p < .01$

事後考驗：1. 極有意願、2. 有意願、3. 普通、4. 不願意

## 第四節 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 看法分析

本研究依據「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分析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問卷內容共計二十題，因以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為主題設計，並考量問卷內容深淺，故採整體進行分析，不進行其各分構面分析。

### 一、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如表 4-23 所示。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呈現「大部份同意」現象（平均數 4.04 高於「大部份同意」之 4，並達顯著差異水準  $t=137.75$ ， $p<.01$ ）。而在「實施成效」調查問卷中，本研究設計二十題，依據調查問卷資料分析結果顯示，學生家長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分析，呈現「大部份同意」現象（其平均數多數高於 4.00 以上），如表 4-25 所示。其中家長認為實施成效較高之前十項依序為：

1. 老師關心我的子女。(M=4.6)
2. 對學校特教班各科目老師的教學覺得滿意，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知識。(M=4.2)
3. 對學校的生活教育覺得滿意。(M=4.2)
4. 子女就讀特教班後，在家的行為表現有進步。(M=4.2)

5. 特教班對照顧智能障礙學生具有成效。(M=4.22)
6. 覺得高職特教班老師的教法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子女。(M=4.17)
7. 貴子弟對目前所就讀的科別有學習興趣。(M=4.15)
8. 對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的各項活動覺得滿意。(M=4.14)
9. 覺得高職特教班的課程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技能。(M=4.14)
10. 特教班實習設備符合子女能力。(M=4.14)

表 4-25 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子題看法分析摘要表

題號	學生家長問卷題目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排序
1	我對子女所接受的職業教育，有助於將來就業	4.10	0.88	93.04**	13
2	我對目前特教班之辦理現況覺得滿意	4.13	0.87	95.14**	11
3	特教班對照顧智能障礙學生具有成效	4.22	0.84	99.31**	4
4	對於子女的上下學交通問題的安排感到滿意	3.96	1.06	73.99**	18
5	子女就讀之科別能符合就業市場需求	3.64	0.99	72.55**	20
6	貴子弟對目前所就讀的科別有學習興趣	4.15	0.86	96.76**	7
7	貴子弟所就讀的科別適合本身學習能力	4.01	0.86	92.83**	17
8	對學校輔導室所做之輔導工作覺得滿意	4.13	0.86	96.72**	11
9	對學校的生活教育覺得滿意	4.26	0.77	110.86**	3
10	子女就讀特教班後，在家的行為表現有進步	4.22	0.81	104.43**	4
11	對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的各項活動覺得滿意	4.14	0.85	97.92**	8
12	對學校特教班各科目老師的教學覺得滿意，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知識	4.29	0.75	114.73**	2
13	覺得高職特教班的課程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技能	4.14	0.83	99.73**	8
14	覺得高職特教班的教材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對上課內容很有興趣	4.07	0.86	94.65**	14
15	覺得高職特教班老師的教法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子女	4.17	0.87	95.43**	6
16	特教班實習設備符合子女能力	4.14	0.86	95.54**	8
17	特教班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4.02	0.85	93.23**	15
18	子女畢業後的就業意願高	4.02	0.95	84.00**	15
19	學校對子女有足夠的就業輔導	3.92	0.97	80.37**	19
20	老師關心我的子女	4.65	0.67	138.32**	1
整	體	4.04	0.59	137.75**	

## 二、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性分析

本研究為探討不同背景之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情形，是否達顯著差異存在，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或 t 考驗（t-test）分別進行問卷調查資料之考驗。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再達顯著水準（ $\alpha = .05$ ），則用雪費（Scheffe）之事後考驗來比較組間差異情形。

### （一）就子弟就讀科別變項分析

不同子弟就讀科別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26 所示。

表 4-26 不同子弟就讀科別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

實施成效內涵/子女就讀科別									
家政(M, SD)	美容(M, SD)	資料(M, SD)	餐飲(M, SD)	文書(M, SD)					
3.96 0.59	3.85 0.61	3.99 0.72	4.11 0.48	4.22 0.54					
汽修(M, SD)	園藝(M, SD)	農經(M, SD)	食品(M, SD)	水產(M, SD)					
3.91 0.60	4.11 0.48	3.99 0.50	4.17 0.53	4.28 0.56					

---

不同子弟就讀科別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27 所示。

不同子弟就讀科別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F=2.25$ ， $p>.05$ ），顯示不同子弟就讀科別家長對實效成效看法一致。

表 4-27 不同子弟就讀科別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子弟就讀科別	0.78	0.34	9,399	2.25

### (二) 就子弟性別變項分析

不同子弟性別之家長對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分析，採用 t 考驗分析，其分析結果如表 4-28 所示。

不同子弟性別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t=0.83$ ,  $p>.05$ )，顯示不同子弟性別家長對整體成效度看法相當一致。

表 4-28 不同子弟性別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差異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男性(M, SD)		女性(M, SD)		t 值
子弟性別	4.07	0.60	4.02	0.58	0.83

### (三) 就子弟就讀年級變項分析

不同子弟就讀年級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29 所示。

表 4-29 不同子弟就讀年級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一年級(M, SD)		二年級(M, SD)		三年級(M, SD)	
子弟就讀年級	4.03	0.61	4.02	0.61	4.07	0.54

不同子弟就讀年級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30 所示。

不同子弟就讀年級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0.14$ ,  $p>.05$ )，顯示不同子弟就讀年級家長對實效成效看法一致。

表 4-30 不同子弟就讀年級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子弟就讀年級	0.05	0.35	2,403	0.14

#### (四) 就家長學歷變項分析

不同家長學歷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31 所示。

表 4-31 不同家長學歷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  
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家長學歷	未受教 (M, SD)		國小 (M, SD)		國中 (M, SD)	
	4.22	0.45	4.06	0.60	4.02	0.61
家長學歷	高中 (M, SD)		專科 (M, SD)		大學 (M, SD)	
	4.04	0.57	4.11	0.53	4.17	0.48

不同家長學歷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32 所示。

不同家長學歷之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0.45$ ,  $p>.05$ )，顯示不同家長學歷家長對實效成效看法一致。

表 4-32 不同家長學歷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學生家長學歷	0.15	0.33	5,397	0.45

### 三、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綜合意見

#### (一) 學生家長對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理由

家長對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理由之看法，分析如表 4-33 所示。家長對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理由，以認為「學得一技之長，減少對家庭的依賴」有 328 人佔 80.2% 為最多，其次

為「提升學生的生活適應能力」有 302 人佔 73.8%。

表 4-33 家長對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理由之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學得一技之長，減少對家庭的依賴	328	80.2	1
2. 可享受三年的教育和庇護	137	33.5	3
3. 提升學生的生活適應能力	302	73.8	2
4. 其他（請說明）	29	7.1	不排序

## （二）家長對子女適合就讀科別看法

家長對子女適合就讀科別之看法，分析如表 4-34 所示。家長認為適合子女就讀科別之前五項依序分別為農場經營科有 196 人佔 47.9%，其次依序為園藝有 175 人佔 42.8%，汽車修護科有 163 人佔 39.9%，美容有 157 人佔 37.7%，食品加工科有 121 人佔 29.6%。

表 4-34 學生家長對子女適合就讀科別之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家政	29	7.1	12
2. 美容	154	37.7	4
3. 食品加工	121	29.6	5
4. 園藝	175	42.8	2
5. 農場經營	196	47.9	1
6. 水產製造	111	27.1	7
7. 文書事務	37	9.0	11
8. 資料處理	74	18.1	8
9. 餐飲服務	116	28.4	6
10. 汽車修護	163	39.9	3
11. 綜合職業科	64	15.6	9
12. 其他	50	12.2	10

## 第五節 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本研究依據「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分析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問卷內容共計十五題，因以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為主題設計，採整體進行分析，不進行其各分構面分析。

### 一、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

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分析如表 4-35 所示。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呈現「同意」現象（平均數 2.66 高於「無意見」之 2，並達顯著差異水準  $t=176.01$ ， $p<.01$ ）。而在「實施成效」調查問卷中，本研究設計十五題，依據調查問卷資料分析結果顯示，特教學生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分析，呈現「同意」現象（其平均數多數高於 2.00 以上），如表 4-35 所示。其中學生認為實施成效較高之前五項為：

1. 老師關心我們（ $M=2.82$ ）
2. 我覺得學校關心我們（ $M=2.79$ ）
3.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技能（ $M=2.77$ ）
4.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知識（ $M=2.74$ ）
5. 若遇到不懂的事我會請教老師（ $M=2.71$ ）

表 4-35 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子題看法分析摘要表

特教學生用問卷題目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排序
1. 我覺得學校的管教合理	2.65	0.60	92.31**	10
2. 我覺得學校關心我們	2.79	0.49	118.40**	2
3. 我覺得每天上課很快樂	2.65	0.59	93.86**	10
4. 我覺得就讀特教班對我的將來有幫助	2.59	0.67	81.62**	13
5.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知識	2.74	0.53	108.29**	4
6.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技能	2.77	0.50	115.66**	3
7. 我對上課內容很有興趣	2.62	0.58	94.88**	12
8. 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我	2.54	0.65	81.52**	15
9. 老師上課很有趣	2.68	0.54	103.93**	7
10. 若遇到不懂的事我會請教老師	2.71	0.54	105.78**	5
11. 我喜歡上課的場所	2.66	0.58	95.71**	9
12. 實習的材料夠用	2.55	0.66	81.30**	14
13. 我知道我的興趣	2.69	0.59	94.50**	6
14. 我喜歡做事	2.68	0.54	103.12**	7
15. 老師關心我們	2.82	0.45	130.40**	1
整 體	2.66	0.01	176.01**	

## 二、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性分析

本研究為探討不同背景之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情形，是否達顯著差異存在，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或 t 考驗（t-test）分別進行問卷調查資料之考驗。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再達顯著水準（ $\alpha = .05$ ），則用雪費（Scheffe）之事後考驗來比較組間差異情形。

填答特教學生之基本資料包含：1. 性別；2. 就讀科別；3. 就讀年級；4. 畢業學歷等四項，其對實施成效看法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如下：

### (一) 就性別變項分析

不同性別之學生對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差異分析，採用 t 考驗分析，其分析結果如表 4-36 所示。

不同性別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t=-1.79$ ,  $p>.05$ )，顯示不同性別學生對整體成效度看法相當一致。

表 4-36 不同性別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差異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男性(M, SD)		女性(M, SD)		t 值
性別	2.64	0.33	2.69	0.30	-1.79

### (二) 就讀科別變項分析

不同就讀科別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37 所示。

表 4-37 不同就讀科別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科別	家政(M, SD)		美容(M, SD)		資料(M, SD)		餐飲(M, SD)		
	2.72	0.29	2.64	0.33	2.62	0.34	2.81	0.19	
科別	文書(M, SD)		汽修(M, SD)		園藝(M, SD)		農經(M, SD)		食品(M, SD)
	2.44	0.38	2.71	0.25	2.71	0.32	2.59	0.25	2.65 0.30

不同就讀科別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38 所示。

不同就讀科別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 ( $F=3.19$ ,  $p<.05$ )，且就讀餐飲服務科學生對於特教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文書事務科。

表 4-38 不同就讀科別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事後比較
就讀科別	0.31	0.09	8,438	3.19**	4>5

註：\*\*  $p<.01$

事後考驗：1. 家政科、2. 美容科、3. 資料處理科、4. 餐飲服務科、5. 文書事務科、6. 汽車修護科、7. 園藝科、8. 農場經營科、9. 食品加工科

### (三) 就讀年級變項分析

不同就讀年級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39 所示。

表 4-39 不同就讀年級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一年級 (M, SD)		二年級 (M, SD)		三年級 (M, SD)	
就讀年級	2.69	0.31	2.64	0.32	2.65	0.31

不同就讀年級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40 所示。

不同就讀年級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1.08$ ,  $p>.05$ )，顯示不同就讀年級學生對實施成效看法一致。

表 4-40 不同就讀年級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就讀年級	0.10	0.10	2,439	1.08

#### (四) 就畢業學歷變項分析

不同畢業學歷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如表 4-41 所示。

表 4-41 不同畢業學歷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平均數及標準差分析表

實施成效內涵						
畢業學歷	普通班 (M, SD)		啟智班 (M, SD)		資源班 (M, SD)	
	2.66	0.31	2.69	0.29	2.63	0.36
畢業學歷	技藝班 (M, SD)		其他 (M, SD)			
	2.60	0.34	2.64	0.42		

不同學生學歷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之差異分析，如表 4-42 所示。

不同學生學歷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 ( $F=0.85$ ,  $p>.05$ )，顯示不同學生學歷學生對實施成效看法一致。

表 4-42 不同畢業學歷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實施成效內涵	組間 MS	組內 MS	df	F 值
畢業學歷	0.08	0.09	4,432	0.85

## 第六節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發展 策略看法分析

本研究依據「高職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調查問卷，分析高職教育人員對職業學校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發展策略之看法。下列為有關高職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未來發展策略規劃，項目包含：

### 一、辦理高職特教班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辦理高職特教班之看法，分析如表 4-43 所示。對辦理高職特教班看法，認為維持現況者有 323 人佔 65.1% 為最多，其次是繼續擴大辦理有 147 人佔 29.6%。

表 4-43 高職教育人員對辦理特殊教育班看法分析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繼續擴大辦理	147	29.6	2
2. 維持現況	323	65.1	1
3. 縮小辦理	13	2.6	3
4. 停辦	7	1.4	4
5. 其他	6	1.2	不排序

### 二、高職特教班納入正式編制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高職特教班正式納入編制之看法，分析如表 4-44 所示。對高職特教班納編看法，認為需要納入正式編制有 414 人佔 82.8%。

表 4-44 教師對高職特教班納編看法分析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有需要	414	82.8	1
2. 維持現況	75	15.0	2
3. 其他	11	2.2	不排序

### 三、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之看法，分析如表 4-45 所示。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看法，認為維持現況（正規班修業三年）為最多，計有 391 人佔 78.7%。

表 4-45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看法分析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維持現況（正規班修業三年）	391	78.7	1
2. 比照實用技能班（年段式）	89	17.9	2
3. 其他	17	3.4	不排序

### 四、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之看法，分析如表 4-46 所示。對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看法，贊成者有 449 人佔 88.6% 為最多。

表 4-46 教師對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贊 成	449	88.6	1
2. 無 意 見	49	9.7	2
3. 不 贊 成	8	1.6	3
4. 其 他	1	0.2	不 排 序

#### 五、特教組隸屬處室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組隸屬處室之看法，分析如表 4-47 所示。教師對特教組隸屬處室看法，認為適合隸屬輔導室有 242 人佔 48.8% 為最多，其次是教務處有 192 人佔 38.7%。

表 4-47 高職教人員對特教組隸屬處室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教 務 處	192	38.7	2
2. 訓 導 處	5	1.0	4
3. 實 習 輔 導 處	42	8.5	3
4. 輔 導 室	242	48.8	1
5. 其 他	15	3.0	不 排 序

#### 六、增設生活輔導員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增設生活輔導員之看法，分析如表 4-48 所示。對增設生活輔導員看法，贊成者有 379 人佔 77.3% 為最多。

表 4-48 高職教育人員對增設生活輔導員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是	379	77.3	1
2. 無意見	81	16.5	2
3. 否	29	5.9	3
4. 其他	1	0.2	不排序

### 七、適合學生就讀科系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適合學生就讀科系之看法，分析如表 4-49 所示。教師對適合學生就讀科系看法，勾選適合超過 50% 以上之科別依序為園藝科（385 人，75.8%）、家政科（272 人，53.5%）、餐飲服務科（271，53.3%）、食品加工科（263 人，51.8%）。

表 4-49 高職教育人員對適合學生就讀科系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家政	272	53.5	2
2. 美容	217	42.7	6
3. 食品加工	263	51.8	4
4. 園藝	385	75.8	1
5. 農場經營	224	44.1	5
6. 水產製造	68	13.4	10
7. 文書事務	103	20.3	8
8. 資料處理	103	20.3	7
9. 餐飲服務	271	53.3	3
10. 汽車修護	60	11.8	11
11. 綜合職業科	127	25.0	7

## 八、特教班理想班級人數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理想班級人數之看法，分析如表 4-50 所示。對特教班級學生人數看法，認為應為 5-9 人有 181 人佔 36.2%，其次是 7-11 人有 175 人佔 35.0%。

表 4-50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級學生人數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5-9 人	181	36.2	1
2. 7-11 人	175	35.0	2
3. 9-13 人	108	21.6	3
4. 11-5 人	32	6.4	4
5. 其他	4	0.8	不排序

## 九、特教班設科考量因素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科考量之看法，分析如表 4-51 所示。對特教班設科考量因素看法，認為應配合就業需求有 272 人佔 54%，其次是配合學生需求有 167 人佔 33.1%。

表 4-51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科考量因素看法分析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配合就業需求	272	54.0	1
2. 配合學生需求	167	33.1	2
3. 配合教師能力	15	3.0	4
4. 配合學校設備	21	4.2	3
5. 區域高職設科	12	2.4	5
6. 配合教育政策需求	12	2.4	5
7. 其他	5	1.0	不排序

#### 十、「生活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於學校在「生活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分析如表 4-52 所示。對生活輔導加強項目看法，認為最應加強「社會適應」有 213 人佔 42.1%，其次依序為「品格輔導」有 99 人佔 19.6%，「人際關係」有 87 人佔 17.2%。

表 4-52 高職教育人員對生活輔導加強項目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思想輔導	42	8.3	4
2. 品格輔導	99	19.6	2
3. 禮儀輔導	35	6.9	5
4. 健康輔導	28	5.5	6
5. 人際關係	87	17.2	3
6. 休閒輔導	1	0.2	7
7. 社會適應	213	42.1	1
8. 其他	1	0.2	不排序

#### 十一、「學習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學習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分析如表 4-53 所示。對學習輔導加強項目看法，認為應加強「學習態度」之輔導有 231 人佔 46.4%，其次依序為「學習方法」之輔導有 153 人佔 30.7%，「補救教學」之輔導有 61 人佔 12.2%。

表 4-53 高職教育人員對學習輔導加強項目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學習態度	231	46.4	1
2. 學習方法	153	30.7	2
3. 補救教學	61	12.2	3
4. 中輟輔導	11	2.2	5
5. 增廣輔導	39	7.8	4
6. 其他	3	0.6	不排序

十二、「職業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職業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分析如表 4-54 所示。對職業輔導加強項目看法，認為應加強輔導「職業性向」有 134 人佔 26.8%，其次依序為「職業自我觀念」有 82 人佔 16.4%，「工作價值觀」有 65 人佔 13.0%。

表 4-54 高職教育人員對職業輔導加強項目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職業性向	134	26.8	1
2. 就業意願	52	10.4	5
3. 職業自我觀念	82	16.4	2
4. 工作價值觀	65	13.0	3
5. 就業訊息	40	8.0	7
6. 職業道德	53	10.6	4
7. 職業安全	51	10.2	6
8. 轉業輔導	19	3.8	8
9. 其他	4	0.8	不排序

### 十三、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之看法，分析如表 4-55 所示。對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看法，認為適合分組教學者有 432 人佔 88.2%。

表 4-55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課分組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是	432	88.2	1
2. 否	58	11.8	2

### 十四、特教班相關配合活動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相關配合活動之看法，分析如表 4-56 所示。對特教班最需要增加相關配合活動之看法，最多是「學生自我成長活動」有 198 人佔 39.5%，其次為「參觀教學」有 159 人佔 31.7%，「親師活動」有 63 人佔 12.6%。

表 4-56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最需增加的相關配合活動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參觀教學	159	31.7	2
2. 親師活動	63	12.6	3
3. 師生聯誼活動	28	5.6	5
4. 教學成果展	11	2.2	6
5. 生活講座	40	8.0	4
6. 學生自我成長活動	198	39.5	1
7. 其他	2	0.4	不排序

## 十五、特教班選用教材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選用教材之看法，分析如表 4-57 所示。對特教班選用教材看法，以教師自編講義為最多，有 324 人佔 64.2%，其次為成立編輯小組統一編制有 119 人佔 23.6%。

表 4-57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選用教材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自編講義	324	64.2	1
2. 成立編輯小組統一編製	119	23.6	2
3. 參考高職教科書	21	4.2	4
4. 參考實用技能班教科書	28	5.5	3
5. 參考國中技藝班教科書	10	2.0	5
6. 其他	3	0.6	不排序

## 十六、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之看法，分析如表 4-58 所示。教師對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看法，認為最需要的是技能教學錄影帶有 218 人佔 43.2%，其次是生活輔導錄影帶有 209 人佔 41.4%。

表 4-58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需補充教學媒體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技能教學錄影帶	218	43.2	1
2. 生活輔導錄影帶	209	41.4	2
3. 職業輔導簡介	70	13.9	3
4. 其他	8	1.6	不排序

#### 十七、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勻支比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相互勻支比例之看法，分析如表 4-59 所示。對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勻支比例看法，認為維持現狀專款專用為最多，計有 338 人佔 74.3%。

表 4-59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勻支比例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維持現狀專款專用	338	74.3	1
2. 15%	28	6.2	4
3. 20%	34	7.5	2
4. 30%	30	6.6	3
5. 其他	25	5.5	不排序

#### 十八、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之看法，分析如表 4-60 所示。對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看法，認為「維持現狀」為最多，計有 178 人有 37.9%，其次依序為「比照特殊學校學生公費待遇」有 158 人佔 33.6%，「政府補助學雜費及交通費」有 65 人佔 12.1%。

表 4-60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繳交學雜費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維持現狀	178	37.9	1
2. 比照特殊學校學生公費待遇	158	33.6	2
3. 政府補助學雜費	57	12.1	4
4. 政府補助學雜費及交通費	65	13.8	3
5. 其他	12	2.6	不排序

#### 十九、特教班學生就業安置工作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未來的就業安置工作之看法，分析如表 4-61 所示。對特教班學生未來得救就業安置看法，認為應「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為最多，計有 290 人佔 59.9%，其次依序為「能提早進入職場實習」有 118 人佔 24.4%。

表 4-61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未來就業安置工作看法  
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能提早進入職場實習	118	24.4	2
2. 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	290	59.9	1
3. 成立輔導小組追蹤就業情形	74	15.3	3
4. 其他	2	0.4	不排序

## 二十、負責就業職場開拓單位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負責特教班學生就業職場開拓單位之看法，分析如表 4-62 所示。對負責特教班學生就業職場開拓單位看法，認為適合由「社會福利機構安排」為最多，計有 267 人佔 55.4%，其次為「政府行政單安排」有 175 人佔 36.3%。

表 4-62 高職教育人員對負責特教班學生就業職場開拓單位  
看法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學校安排	22	4.6	3
2. 社會福利機構安排	267	55.4	1
3. 政府行政單位安排	175	36.3	2
4. 家長自行負責	6	1.2	4
5. 其他	12	2.5	不排序

## 二十一、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之看法，分析如表 4-61 所示。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看法，認為最需要的是「特教專業學分班」有 315 人佔 64.9%。

表 4-63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所需進修方式看法分析  
摘要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排序
1. 赴企業見習	62	12.8	2
2. 教學研討會	57	11.8	3
3.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	25	5.2	4
4. 特教專業學分班	315	64.9	1
5. 研究所學位進修	18	3.7	5
6. 其他	8	1.6	不排序

## 二十二、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教師來源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教師來源之看法，分析如表 4-64 所示。對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教師來源看法，認為「本校專業科目教師兼授」為最多，計有 299 人佔 61.5%，其次是「聘請有實務經驗的業界人士兼任」有 95 人佔 19.5%。

表 4-64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教師來源看法  
分析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本校專業科目教師兼授	299	61.5	1
2. 聘請有實務經驗的業界人員兼任	95	19.5	2
3. 聘請合格證照的專業技術人員兼任	73	15.0	3
4. 其他	19	3.9	不排序

### 二十三、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之看法，分析如表 4-65 所示。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看法，認為最應積極辦理的進修研習是「專業輔導知能」有 194 人佔 40.0%，其次依序為「實務經驗」有 169 人佔 34.8%，「教學方法」有 96 人佔 19.8%。

表 4-65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辦理進修方向看法分析  
摘要表

類 別	人 數	百分比%	排 序
1. 實務經驗	169	34.8	2
2. 生涯規畫	21	4.3	4
3. 教學方法	96	19.8	3
4. 專業輔導知能	194	40.0	1
5. 人文通識	4	0.8	5
6. 其他	1	0.2	不排序

## 第七節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 訪談資料分析

本研究為進一步了解各方看法以及蒐集辦理學校意見，分別於民國 88 年 12 月 10 日及 12 月 16 日，舉行南、北兩梯次各校承辦人員與有關代表之分區座談，明確針對特教班的現況與成效提出有關建議。

本研究規劃之分區座談議題共計十二大項，分別是：行政配合、設科招生、經費補助、課程目標、課目表及時數、教材設計、教學方法、機器設備、師資專業、學生輔導、行就業安置、以及其他方面，分別提出現有問題和解決之道的意見，茲將分區座談重要意見與相關建議摘要彙整歸納如下。

### 一、在行政配合上

#### (一) 現有問題

- 1、特殊教育行政職掌劃分不清，特教業務各校隸屬處室不一致，在工作內容、聯絡與執行上無法統一。
- 2、無專業的生輔員，協助學生生活教育及生活輔導。
- 3、缺乏正式編制的專業人員，在推動特殊教育工作上有其困難與限制之處。
- 4、行政資源不足，目前特教承辦人僅由教師一人兼任，無法提供多元化的特教情境及教學資料，拓展學生

生活經驗，人力不足，無法臻於特教完善之境。

- 5、特殊教育班兼課人員太多，任課教師無足夠的特教學識能力，且比照正規班核算任課教師基本時數則負荷過重。
- 6、特教業務在匆促間放入普通教育行政中，在行政配合上難免產生行政認知之差異。
- 7、智障程度之正確判定及送件時效。
- 8、在社政、勞政單位支援不足，無法提供學生多元化輔導；轉銜計劃較難進行。

## (二) 解決之道

- 1、健全特殊教育行政體系，給予正式員額編制，以利推展特殊教育業務；辦理行政人員及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提昇專業素養。
- 2、對高職特教辦理學校明訂各項工作職掌，專人辦理相關業務，以利業務進行及研習分派。
- 3、擴大辦理任課教師特教學分進修機會。
- 4、針對成績考查辦法或行為輔導方式，皆應採取不同的標準或模式處理較妥。
- 5、加強特教宣導與溝通及國中說明會。
- 6、行政工作人員與導師應由專人專職負責，以提升教學品質。
- 7、社政、勞政單位提供社工人員、就輔人員定期蒞校輔導、支援。

- 8、特教業務行政人員應比照學校之組長減低授課時數，並給予正式之職務加給。

## 二、在設科招生上：

### (一) 現存問題

- 1、設科分化過早，形成學生興趣與能力及科別過少無從選擇，乃以現有師資設備為原則，未必適合學生需要或家長要求。
- 2、統整不易—建議不分科。三年以三個職種，如園藝、農經、家政的三個細目來進行教學。
- 3、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者，常因鑑定不明確而有非輕度智障者，且常出現與手冊資格不符考生或兼有其他障礙考生進入實驗班。
- 4、因為設科、課程安排缺乏彈性，未能照顧所有學生的需求，學生進校只能選該科就讀，不一定能符合學生興趣。
- 5、學生來源不穩定；所招收之學生，未必對現有之設科有興趣（缺乏學習動機），畢業後就業與所學相關不大。
- 6、未有客觀標準化測驗工具及合格施測小組參與招生鑑定，造成招收之學生是否恰當，成為特教班被質疑之弱點。
- 7、應由教育部統一印製廣告宣傳，不僅在教育行政單位上，並應彙整縣市政府社會科及地區鄉鎮公民政

- 課及社區資源中心，以利招生來源。
- 8、特教生資質無法學習過於專業或危險性高之學科，為了照顧這些學生，多數學校把課程內容改變很多，使科別與內容有許多出入。
  - 9、類科分化太細，學生不了解，也別無選擇，學生所學與該科一般學生水準差異甚大。
  - 10、部份類科設置在私立學校，導致學生在選科時，礙於經濟因素，未能依其興趣選科，學生興趣不符時，轉科困難。
  - 11、未能真正解決國中特殊班（智障）期待進入一般高職的回歸主流呼聲，國中特殊班已服務至中重度。

## （二）解決之道

- 1、建議設置綜合職業科較適合，讓學生接觸各方面領域，以便做職業試探或轉銜計劃，如此，課程的內容架構應充分授權由各校視學生需求作彈性的調整或設計，必要時，在二、三年級時再以分化選擇，以達零拒絕之教育目標。
- 2、針對國中生及家長加強宣導，結合社區資源、推廣相關技術與能力的訓練與陶冶。
- 3、應針對各地區特質及城鄉差距調整設班數目，於招生簡章中統一規定各招生類科不宜入學之考生報名限制條件，以為依循。
- 4、增設各種障礙之實驗班，暢通學生讀高中管道。

- 5、加強招生宣導工作，高職特教班應依學生之職業性向，廣開不同的學習課程。
- 6、縣市鑑輔會應確實完成篩選鑑別的過程，成立區域性招生鑑定委員會協助招生鑑定工作及負責安置轉介學生。
- 7、請縣市鑑輔會落實審核鑑別工作，建立特約醫師鑑定制度，確實依其障礙等級類別簽發手冊。
- 8、利用電視媒體、電腦網路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 9、鼓勵公立學校廣設適合特教學生之類科，並研商轉科問題。

### 三、在經費補助上

#### (一) 現存問題

- 1、設備費每年不足，無法為特殊學生提供不同於一般人的學習設施，如有關生活教育及社會適應技能之養成所需設備尚待加強。
- 2、經費不足：特教津貼—合格特教人員發給每月 1800 元（不夠發給）。
- 3、行政費不足—如特教組長、輔導教師給予每月應得行政費時，明顯不足。
- 4、實習課程居多，材料補助費及器材維護費嚴重不足。
- 5、輔導學生職業訓練，習得一技之長，以實務為核心加強轉銜，相對實習課程增加，各項經費不足。
- 6、分組、協同教學鐘點不足：學生個別差異大，實施

分組教學或實習課程時，礙於經費，未能充分實施分組，發揮其功能。

- 7、班級經營困難，導師業務增加，導師費與其工作份量不成比例，部份老師特教班的課是基本鐘點時數，造成特教班的鐘點費剩餘過多。
- 8、受經費科目限制，無法妥善運用，特教經費能全額使用在特殊教育需要上。

## (二) 解決之道

- 1、特教津貼應實際向教育部申請發放，行政費也應訂出較具體標準申請，增加材料補助費及器材維護費。
- 2、特教經費比照一般預算執行要點經費得流用 30%，或人事費如有結餘款得流入有關業務費支用。
- 3、因經費不足，建請補助經費、設備，增加實習機會，利於教師參加各項研習，增進專業技能，增加水、電、設備，維護之經費。
- 4、經費的流用能予以放寬，特教班鐘點費剩餘款能做為採購設備之用。

## 四、在課程目標上：

### (一) 現存問題

- 1、有些教師在設定課程目標時，仍依照自己對學生的要求去考慮，較少顧及特教學生的能力及需要，因此，造成學生學習不適應的現象。

- 2、高職特教班，課程目標不夠明確具體，目前並未考量就業安置，與殘障者需求不符。
- 3、依照所擬定之個別化教育計劃之長、短期目標常與實際教學有落差，部份科目，課程目標過於艱深。
- 4、與未來就業的職業世界間乏轉銜及職業與社會生活適應能力之探索，以利找出學生適應問題的再教育課程架構設計。
- 5、各科目目標太細，設科目目標太專業化，對學生能力及未來就業市場造成限制。

## (二) 解決之道

- 1、結合高職與職業訓練機構，由高職進行職業基礎訓練再經由職業訓練機構完成就業安置。
- 2、學校實施特殊教育，須依照學生的能力與需要，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教學，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 3、教學活動與社會企業資源結合，以利轉銜工作推展。
- 4、授權由各校（老師、家長、業界）根據學生的需求來設計合宜的課程，朝綜合職業科的模式發展。
- 5、實習課程增加，課程以實務操作為主，在從操作中學得，日常生活及人際關係相關知識。
- 6、課程設計宜更活潑化，落實實務，多安排具有生活功能的課程。
- 7、應以實用化、生活化之課程目標為主，近程方面：加強生活技能及管理自我控制，中程方面：學習更

- 專業化的技術，遠程方面：轉銜計畫安排就業資訊。
- 8、修訂課程綱要方向，課程內容應以實作為主，並應特別加強與職場之連繫，可藉由校內外的實習，落實轉銜目標之達成。
  - 9、簡化課程科目，以核心課程歸劃課程目標。

## 五、在課目表及時數上：

### (一) 現存問題

- 1、對三年級若需安排校外實習在課程及時數上不易調整。
- 2、課程分科過細，課目太多、太雜，時數不足，學生不易吸收，適應困難。
- 3、特教班學生應著重在生活教育及職業態度的培養，勝於職業訓練，故有關生活教育、社會適應等方面的時數應增加。
- 4、應加重生活技能之課程，並確定明細，由輔導室行政人員或教務處負責每週 1-2 節課，予以實施及評量課程學習成效。
- 5、課程綱要之規定較無彈性，以致教師教學內容常受限制，無法給特教學生適性教學。

### (二) 解決之道

- 1、應以核心課程方式，課程規劃以“領域”來區分，課程設計以生活化為主，並朝多種職業技能訓練，

- 避免學生在校訓練與就業職種有所出入。
- 2、課目不必太專業（技能科目），分科勿太細，整合同性質之科目，以利學生之學習。
  - 3、加強學生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及社會互動關係的能力，增加實用課程。
  - 4、調整實習時數，教師進職場指導學生應視同授課時數之一部份。
  - 5、宜早修訂課目，避免分科太細，相關科目需合併，宜排 2-4 節空白課程，以作補救教學或自習，例如：生活教育+社概+各科概論。

## 六、在教材設計上

### （一）現存問題

- 1、特教班上課情況不同於一般班級，需要特別的課本及教具。
- 2、教材缺乏系統化與一致性、生活化，自編教材教師，缺乏可供參考之教材（尤其是專業技能科目），增加困擾。
- 3、參考教材編輯及教具的製作有待開發。
- 4、真正適合學生的教材，不易尋找。若要自行設計，則花費時間太多，沒效率，教師疲於奔命。
- 5、因乏特教專業背景的人才，故生活化、社區化等原則難以兼顧。
- 6、教師對教材的搜集，編寫，尤其是針對不同程度的

學生需有不同程度的教材，均感負荷頗重。

- 7、教師普遍缺乏特教知能，無適當的參考資料為設計的依據，無法掌握教材是否合適該班使用。
- 8、教材多為任課教師自編，取材及內容搜集均不易，較為簡略、粗糙，缺乏生動圖片，未能引起學生閱讀動機，且由於多數教師未具特教合格師資資格或專業知能，教材內容不一定適合特教學生。

## （二）解決之道

- 1、請補助學術機構、特殊教育學校，進行課程設計、改進教材教法之研究與實驗。
- 2、加強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個別化教學設計。
- 3、宜編製連貫性之系統化教材，可多舉辦教材編輯、設計之研習會，一切以生活為重心。
- 4、請依身心障礙類別，擇定相關專長學者研發教材，建立資料庫以提供特教教師編制教材之參考，增進教學效果。
- 5、建議成立教材資源中心，提供各校有關的教材參考資料，並舉辦各校（設有特教班者）交流觀摩、分享彼此心得。
- 6、依身心障礙類別、程度，擇定相關專長學者或資深特教教師成立特教教材編撰小組，分共同科目、各職種教材供任課教師、學生使用。
- 7、儘量研發視聽媒體、製作教具或印製圖書目錄，以

利教師教學。

- 8、將相關教材放於網路上，供全國任教特教班老師參考。

## 七、在教學方法上現存問題

### (一) 現存問題

- 1、在教學方面，仍然沒有脫離傳統的教學型態，沒有針對特教學生的身心特性與需要，進行個別化教學。
- 2、學生障礙類別不同，程度差異頗大，必須實施分組教學，但往往造成顧此失彼，無法同時照顧周延。
- 3、個別化教學很難完全做到。學生主動學習意願不高，學生個別差異大，一位老師要同時針對個別需求來教學，有時無法兼顧。
- 4、教師皆為兼任，難以專於特教。撰寫 IEP 有困難，教師進修機會少，教師熱心愛心具備，但教法專業不足。
- 5、在進行生活化之教學方法，週邊配套欠缺。學科與實作方面有些不易充分配合。
- 6、學生個別差異甚大，教師上課無法落實（如分組實施），並且教師無特教知能實無發揮教學功能。
- 7、教學方法大部份仍採用班級之團體教學，而某些專業或實習課程因排課節數限制，需採用分組或協同教學，以利個別化教育之推展，卻因上述限制而無法實施。

8、視聽教學效果良好，但目前缺乏教材教具。

## (二) 解決之道

- 1、針對學生個別能力與需要，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個別化教學。
- 2、為達個別化教學目標，可採用個別指導、班級內小班教學、師徒制、電腦或多媒體輔助教學、社區資源運用等教學方式。
- 3、提供更多的教材、教具、媒體教學，或可採參觀、訪問或討論方式行之。
- 4、加強教師特教專業知能，研習時以實務為主，理論為輔。
- 5、設計情境教學，充分利用社區資源，提供教師進修機會，增強專業輔導。
- 6、辦理教學觀摩，獎勵教學方法有創新突破教師。
- 7、廣開設特教學分班及 IEP 相關研習課程，或將 IEP 電腦化，方便教師填寫。
- 8、研發視聽媒體、製作教具或印製圖書目錄供教師教學使用。

## 八、在機器設備上

### (一) 現存問題

- 1、特教班教學及實習設備與一般班級共用，不敷使用，機器設備未能及早準備好，有緩不濟急之缺憾。

- 2、有安全上顧慮之儀器，不敢讓學生操作。無特別加上安全防護設施的機器設備，安全堪慮。
- 3、特教教師多為兼任，無技術人員協助工廠設備，無技術人員協助維修及管理，教師兼任尤其機械動力運轉高溫操作易生危險，教師任教意願不高。
- 4、為因應其個別化教育計劃，機器設備的充實相當重要，因此設備越來越多，但是校舍場地的擴增卻受限制。

## (二) 解決之道：

- 1、請撥專款興建特教班專用教室與辦公場所，整體規劃特教班教學環境。
- 2、推展特教班電腦或多媒體輔助教學，每一位學生一部電腦，以利特教班個別化教學與網路教學。
- 3、建請相關專家學者研發適合各種障礙之輔具。
- 4、配合特教班學生需要，購置各種輔具，以及特教班學生專用的電腦軟、硬體設備等。

## 九、在師資專業上

### (一) 現存問題

- 1、目前任課教師大部份由一般教師兼任，影響教學品質。大部份教師未修特教學分，缺乏專業訓練。
- 2、任課老師對特教學生的身心發展狀況不完全瞭解，因此教學不能適當處置。

- 3、多數教師專業知識不足，欠缺了解輕度智障學生身心特性，因而在教學績效上，未如預期，而生挫折。
- 4、教師熱誠及意願均高，唯皆缺乏經驗及特教專業知能，對突發狀況或差異性較大的學生尚不知如何運用特殊教學技巧，教師容易產生挫折感。

## （二）解決之道：

- 1、加強特殊教育教師在職進修或出國考察研究，提昇教師素質及專業精神。
- 2、多舉辦有關之課程研習，例如：各種障礙孩子的身心特質，開辦特教學分，各區（北、中、南）資源共享。
- 3、開放師範學院能廣開中等學校特殊教育學分班，以利教師就近修習，提昇特教之師資。
- 4、增加特教老師的編制，廣泛吸收特教人才。
- 5、宜多鼓勵有專業知識的老師修習特教學分。讓特教班的學生得到更多學習的機會。
- 6、繼續辦理各項短期研習訓練，提升教師特教專業水準。
- 7、請利用寒暑假大量開設特教學分班供此類教師取得正式合格特教教師資格，此外可鼓勵教師多參加相關之研習。
- 8、應多開設特教學分班，讓這些有熱心、具專業訓練

的教師，能再接受特教專業訓練，以利教學。

## 十、在學生輔導上

### (一) 現存問題

- 1、學生突發事件非常多，對於具有嚴重行為問題之學生，普遍缺乏專業能力，在輔導上較感困難。
- 2、在班上每個學生的障礙類別大不相同，無法兼顧其情緒安撫及課業之講授，而殘障手冊之類別與實際之情況出入頗大，使得輔導上浪費很多的資源，如：手冊上為輕度智障，但接觸後發現智力佳，疑為高功能自閉症，或心理障礙....等。
- 3、偏差行為不易矯正，輔導倍感辛苦，且效果不彰。學生常規訓練不易。特殊教育專業輔導教師不足。
- 4、特教生個別化顯明，較強調個別諮商輔導，礙於人力不足。
- 5、學生輔導本身受家長配合度的影響，同時家長對學生的教育理念，也成為輔導成效。
- 6、兩性教育較缺乏正確認識，學生常有情緒困擾。

### (二) 解決之道：

- 1、利用新生報到時，舉辦親師座談，宣導學校政策，並瞭解家長對孩子的期望。
- 2、透過社團或相關活動，鼓勵特教班學生儘量參與普通班學生活動。

- 3、實施同儕輔導，鼓勵具有愛心的同學認輔特教班學生，協助其解決學習上或生活上的問題。
- 4、請於入學報名前，再鑑別一次，並請國中時的老師隨同，以便鑑定人員能更深入了解孩子的狀況，做為更能清楚斷定障礙類別之依據。
- 5、輔導人員的增加可以解決特教生學習問題，理想的編制：特教組長、輔導教師、導師等正式人員納編。
- 6、學校的輔導室亦可提供輔導老師，加以協助輔導，以了解學生之習性、特質，針對行為改變技術、訓練、心理輔導，而達到預期目標。
- 7、增加團體課外活動，學習正確的兩性交往；加強訓練學生的溝通能力，使情緒得以舒解。
- 8、整合社會福利單位，成立多專業統整合作團隊，提供專業人員參與校內個案分析研究。
- 9、繼續加強認輔教師的輔導工作，以真正落實學生輔導發現學生問題。
- 10、建立特教班學生的輔導連絡網，多使家長參與了解其孩子之特質及個性。

## 十一、在就業安置上

### (一) 現存問題

- 1、特教班學生因本身受到心理上或生理上的限制，在就業安置較有困難。
- 2、無專業人員輔導轉銜工作，就業時的人際關係訓練

不足，就業困難，職場接受度仍偏低。

- 3、未有專業人員（社區化就業服務工作人員）參與學校就業安置工作，支持性之機構，城鄉之間仍有距離，明顯欠缺。
- 4、學生職業性向不明顯，就業前的實習機會不多，未有多專業統整合作團隊共同服務。
- 5、教師對職場無實務經驗，因為任課教師皆屬兼課性質，時數不多，無法全程帶領學生進職場實習，因此在就業安置上有無力感。
- 6、目前一般業者對於特教班的學生，接受程度尚低，學生跨入就業市場的門檻過高，應提高勞資間之撮合率。
- 7、就業機會少，雇主接受此類學生意願不高。學生在校實習機會不足。
- 8、社會的接納程度，畢業生找工作不易，學生進入就業市場與人相處溝通能力較差，易受情緒影響。

## （二）解決之道：

- 1、設實習輔導教師，專屬特教就業實習，特教班學生轉銜社會，就業的進路安置途徑、辦法，請職訓單位早日協助。
- 2、課程儘量集中在二年半完成，三下到校外實習，畢業後能上職場工作。
- 3、召開雇主座談會—找出適合工作地點。有工作做，

月薪不一定要很多。

- 4、就業福利法的落實，明確訂定輔導單位，有計劃的輔導並追蹤。
- 5、加強訓練其就業技能及人際關係之溝通要領。
- 6、課程內容以實用性為主，並加強實習課程，以培養良好的工作態度及能力。
- 7、政府為特教班學生提供就業機會，建立身心障礙者雇用支援中心，使學生在學校受教零拒絕，就業無障礙。
- 8、勞政單位、社政單位及學校應共同參與特教班學生之進路輔導，在廠商及各項支援系統的有效配合下，才能達成特教班學生的就業輔導。
- 9、採支持性就業模式，在高三下由老師帶入職場，依其適應情況逐漸讓學生獨立作業。此外，如能像美國政府採取任用殘障者免稅或減稅措施，成效將更好。
- 10、可由主管當局統籌開辦就業管道，多設立如陽光洗車中心、喜慙兒麵包店、寬寬洗衣坊等就業機構，或許透過民間慈善團體或社團法人機構來開拓就業機會亦不失為可行之道。
- 11、落實進用身心障礙人士制度，尤其公立單位更應率先採用並加強向私人機構宣導。
- 12、儘速擬定就業安置輔導辦法，詳細制定權責劃分，或籌設就業安置專門機構負責高職特教班學生就業

安置及轉銜之專門機構或組織。

## 十二、在其他方面上

### (一) 現存問題

- 1、學生入學時已界定學習科別為何，但實際上課後卻毫無興趣，甚而拒絕入學，拒絕操作，根本無法做評量，而老師已於課餘發現學生有其他興趣，但學校卻無此科別，致無法授課，徒然浪費學生之資賦，若如此下去，如何畢業。
- 2、須常與每位學生家庭聯絡，但似乎大多家長都存有一種解脫觀念，就是孩子到校後，就是學校之事，故校方須負起很重的角色，通知家長到校做親職座談，似乎不踴躍，常說要上班沒空，致造成行政工作，教師行政上造成負荷。
- 3、輕障生因先天條件較差，很難取得證照，因為他們在動作反應、社會和語言技能等方面的發展都較為遲緩。
- 4、實施雙導師制，若經費不足，副導師可以減授授課基本時數，以協助導師班級經營。

### (一) 解決之道

- 1、開學之初，若發現學生性向及興趣不在本科，則可轉至鄰近有開設此科的學校，以免造成浪費，而耽誤學生適當學習的時機。

- 2、社會福利需配套措施，減少就業阻力及社會問題。
- 3、特教屬全校性，不僅含身心障礙也包含資賦優異，屬全校之推廣及無障礙之理念，既是行政組織一員請一視同仁，如不休假，行政加給請給予調整。
- 4、請勞政單位協助推動輕障生技能檢定，以延長檢定時間，學科改用口試方式，術科用操作指認方式等措施，協助他們獲得技術士證照。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規劃。經由文獻探討之歸納，研究小組首先編擬「高職特教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藉以釐清其辦理現況及相關問題，並以收集規納之資料作為編擬「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教師卷、家長卷及學生卷調查表之參考，探討其實施成效與實施策略以作為研究小組規劃發展策略之依據，隨後研擬具體建議，期盼提供教育行政單位、職業學校、特教班教師與學生家長之參考。茲經統計與內容分析獲得之結論與建議詳述於以下二節。

### 第一節 結論

經文獻探討與統計分析結果，本研究之研究結論詳細說明如下。

#### 一、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

有關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實施現況，可從師資專業、學生就業情況、經費補助情況等幾項重點項目說明。

##### (一) 師資專業

在師資專業方面，目前任教特教實驗班之教師以非特教合格教師居多，合格之特教教師總數為 49 人，非特教合格教師總數為 649 人，總合格率僅有 7.55%；在特教合格教師中，特教系所畢業共 17 人佔 34.69%；非特教合格教師中，

以曾參加短期研習（三天以內）者最多，共 348 人佔 53.62 %。

## （二）學生人數方面

根據研究調查結果顯示，實際就學率由 83 學年度起逐年增高，核定招生人數與實際就學人數之比例介於 74.63%~84.31%之間。

## （三）學生就業情況

已畢業之學生（85、86 學年度）就業率有多所學校超過 50%，僅有少數幾所學校學生就業情況不佳，85 學年度畢業生平均就業率為 69.09%，86 學年度畢業生平均就業率為 57.29%，但大多數學校對於特教學生畢業就業工作情形仍未充分掌握。

## （四）經費補助情況

由教育部補助經費結餘項目來看，在人事費部分有結餘校數較多。至於其他校外經費支援部分，83 至 87 學年度曾接受社會資源經費補助學校數極少。

## 二、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

### （一）高職教育人員對實施成效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整體實施成效呈現「同意」現象。在各構面中以「課程目標方面」成效度最高，其次為「行政配合方面」，第三為「經費設備方面」，而成效度最低為「進路輔

導方面」。

實施成效之各子題較高之前十項依序為：

1. 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2.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3. 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4. 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5. 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6. 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7. 校長重視特教班。
8. 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9.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10. 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至於不同變項之高職教育人員對實施成效看法之分析，可從現任職務、特教背景、任教科別、任特教班年資、任特教節數以及任特教班意願等六項進行討論。

#### 1、現任職務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且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

不同現任職務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均達顯著差異水準，且在「行政配合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設科招生方面」，兼處室主任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

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學生輔導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課程教學方面」，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經費設備方面」，兼科主任、兼處室主任與兼組長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在「師資專業方面」，兼處室主任對特教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教師。

## 2、特教背景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顯示看法一致。

不同特教背景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行政配合方面」與「學生輔導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且在「行政配合方面」，尚未接受特殊教育訓練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特教學分班結業者；在「學生輔導方面」，尚未接受特殊教育訓練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特教學分班結業者。

## 3、任特教班科別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經事後比較發現未有差異。

不同任特教班科別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在「課程目標方面」、「行政配合方面方面」、「學生輔導方

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進路輔導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經事後比較分析未有差異，仍屬一致。

#### 4、任教年資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顯示看法一致。

不同任特教班年資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均未達顯著差異水準，顯示看法一致。

#### 5、任特教班節數

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且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整體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

每週任特教班節數不同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設科招生方面」、「學生輔導方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進路輔導方面」、「師資專業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且在「學生輔導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在「課程教學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在「進路輔導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5-8 節者，每週任特教班 1-4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

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9-12 節者；在「師資專業方面」，每週任特教班 9-12 節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每週任特教班 13 節以上者。

#### 6、任特教班意願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育人員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且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

不同任特教班意願之教師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各主題成效度看法，在「課程目標方面」、「行政配合方面」、「設科招生方面」、「學生輔導方面」、「課程教學方面」、「經費設備方面」、「師資專業方面」達顯著差異水準，且「課程目標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在「行政配合方面」，任特教班級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者；在「設科招生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者；在「學生輔導方面」，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意願普通者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不願意者；「課程教學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

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經費設備方面」，任特教班極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任特教班有意願者對特殊教育實驗班辦理實施成效之看法亦高於普通與不願意者。

## （二）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

學生家長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呈現「大部份同意」現象。其中各子題中，家長認為實施成效較高之前十項依序為：

- 1、老師關心我的子女。
- 2、對學校特教班各科目老師的教學覺得滿意，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知識。
- 3、對學校的生活教育覺得滿意。
- 4、子女就讀特教班後，在家的行為表現有進步。
- 5、特教班對照顧智能障礙學生具有成效。
- 6、覺得高職特教班老師的教法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子女。
- 7、貴子弟對目前所就讀的科別有學習興趣。
- 8、對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的各項活動覺得滿意。
- 9、覺得高職特教班的課程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就讀特教班學到很多技能。
- 10、特教班實習設備符合子女能力。

至於不同變項之學生家長對整體實施成效看法之分析，可從子弟就讀科別、子弟性別、子弟就讀年級以及家長學歷等四項進行討論，發現均無顯著差異，顯示對實效成效之看法一致。

另外，家長對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理由之看法，以認為「學得一技之長，減少對家庭的依賴」有 328 人佔 80.2% 為最多，其次為「提升學生的生活適應能力」有 302 人佔 73.8%；家長認為適合子女就讀科別之前五項依序分別為農場經營科有 196 人佔 47.9%，其次依序為園藝有 175 人佔 42.8%，汽車修護科有 163 人佔 35.9%，美容有 157 人佔 37.7%，食品加工科有 121 人佔 29.6%。

### （三）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看法

特教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呈現「同意」現象。其中學生認為實施成效各子題較高之前五項為：

1. 老師關心我們。
2. 我覺得學校關心我們。
3.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技能。
4. 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知識。
5. 若遇到不懂的事我會請教老師。

至於不同變項之特教班學生對整體實施成效看法之分析，可從性別、就讀科別、就讀年級以及畢業學歷等四項進行討論。發現不同性別、不同就讀年級以及不同畢業學歷之

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無顯著差異，顯示看法一致。而不同就讀科別之學生對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整體看法達顯著差異，且就讀餐飲服務科學生對於特教實驗班實施成效之看法高於文書事務科。

### 三、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發展策略

#### (一) 辦理高職特教班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辦理高職特教班之看法，認為維持現況者有 323 人佔 65.1% 為最多，其次是繼續擴大辦理有 147 人佔 29.6%。

#### (二) 高職特教班納入正式編制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高職特教班正式納入編制之看法，認為需要納入正式編制有 414 人佔 82.8%。

#### (三) 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修業年限之看法，認為維持現況（正規班修業三年）為最多，計有 391 人佔 78.7%。

#### (四) 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之看法，贊成成立特教組負責業務有 449 人佔 88.6% 為最多。

#### (五) 特教組隸屬處室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組隸屬處室之看法，認為適合隸屬輔導室有 242 人佔 48.8% 為最多，其次是教務處有 192 人佔

38.7%。

#### (六) 增設生活輔導員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增設生活輔導員之看法，贊成者有 379 人佔 77.3% 為最多。

#### (七) 適合學生就讀科系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適合學生就讀科系之看法，勾選適合超過 50% 以上之科別依序為園藝科 (385 人, 75.8%)、家政科 (272 人, 53.5%)、餐飲服務科 (271, 53.3%)、食品加工科 (263 人, 51.8%)。

#### (八) 特教班理想班級人數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理想班級人數之看法，認為應為 5-9 人有 181 人佔 36.2%，其次是 7-11 人有 175 人佔 35.0%。

#### (九) 特教班設科考量因素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科考量之看法，認為應配合就業需求有 272 人佔 54%，其次是配合學生需求有 167 人佔 33.1%。

#### (十) 「生活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於學校在「生活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認為最應加強「社會適應」有 213 人佔 42.1%，其次依序為「品格輔導」有 99 人佔 19.6%，「人際關係」有 87 人佔 17.2

%。

#### (十一)「學習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學習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認為應加強「學習態度」之輔導有 231 人佔 46.4%，其次依序為「學習方法」之輔導有 153 人佔 30.7%，「補救教學」之輔導有 61 人佔 12.2%。

#### (十二)「職業輔導」加強項目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職業輔導加強項目之看法，認為應加強輔導「職業性向」有 134 人佔 26.8%，其次為「職業自我觀念」有 82 人佔 16.4%，「工作價值觀」有 65 人佔 13.0%。

#### (十三) 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教學分組之看法，認為適合分組教學者有 432 人佔 88.2%。

#### (十四) 特教班相關配合活動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相關配合活動之看法，最多為「學生自我成長活動」有 198 人佔 39.5%，其次為「參觀教學」有 159 人佔 31.7%，「親師活動」有 63 人佔 12.6%。

#### (十五) 特教班選用教材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選用教材之看法，以教師自編講義為最多，有 324 人佔 64.2%，其次為成立編輯小組統一編制有 119 人佔 23.6%。

#### (十六) 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補充教學媒體之看法，認為最需要的是技能教學錄影帶有 218 人佔 43.2%，其次是生活輔導錄影帶有 209 人佔 41.4%。

#### (十七) 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勻支比例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設班經費運用相互勻支比例之看法，認為維持現狀專款專用為最多，計有 338 人佔 74.3%。

#### (十八) 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之看法，認為「維持現狀」為最多，計有 178 人有 37.9%，其次依序為「比照特殊學校學生公費待遇」有 158 人佔 33.6%，「政府補助學雜費及交通費」有 65 人佔 12.1%。

#### (十九) 特教班學生就業安置工作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學生未來的就業安置工作之看法，認為應「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為最多，計有 290 人佔 59.9%，其次依序為「能提早進入職場實習」有 118 人佔 24.4%。

#### (二十) 負責就業職場開拓單位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負責特教班學生就業職場開拓單位之看法，認為適合由「社會福利機構安排」為最多，計有 267 人佔 55.4%，其次為「政府行政單安排」有 175 人佔 36.3%。

### （二十一）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式之看法，認為最需要的是「特教專業學分班」有 315 人佔 64.9%。

### （二十二）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教師來源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實習教師來源之看法，認為「本校專業科目教師兼授」為最多，計有 299 人佔 61.5%，其次是「聘請有實務經驗的業界人士兼任」有 95 人佔 19.5%。

### （二十三）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看法

高職教育人員對特教班教師進修方向之看法，認為最應積極辦理的進修研習是「專業輔導知能」有 194 人佔 40.0%，其次依序為「實務經驗」有 169 人佔 34.8%，「教學方法」有 96 人佔 19.8%。

##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綜合各項研究結論，分別針對「教育行政單位」、「學校」、「教師」、「學生家長」以及「後續研究」五方面，分別提出建議以供參考。

### 一、對教育行政單位

#### (一) 鼓勵大專校院相關科系開設特殊教育教育學分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目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師資普遍以非特教合格教師居多，其他非特教合格教師佔 90% 以上，其中以接受三天以內短期研習者佔 53.62%。由此看來，師資專業已成為未來高職特教班發展亟待解決之問題，建議教育行政單位應鼓勵各大專校院相關科系開設特殊教育學分班，開放高職特教班教師研習特教學分班讓目前擔任特教班之教師能有進修充實特教專業知能的管道，加強專業輔導知能陶冶，並藉由修習學分成為正式合格之高職特教班教師。

#### (二) 規劃職業教育師資培育機構開放特殊教育養成學分

為考量職業教育與特殊教育師資設備以及學生專業知識與能力之培養，並能持續培育未來高職特教班之師資，建議於目前大專院校中設有職業教育學程與特殊教育學程之師資培育機構開設師資養成學分（學程），使有志擔任高職特教班之莘莘學子能有修習之機會與管道。

### （三）切實執行「強制雇用比例」，提供支持性就業安置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85 學年度與 86 學年度畢業之高職特教班學生，其就業率分別為 69.09% 與 57.29%，從數字上來看仍有提升的空間，建議行政單位應落實「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的執行，切實執行「強制雇用比例」的要求，提供高職特教班畢業生支持性就業之服務。

### （四）將特教班正式納編，增加辦理特教班之業務費，並放寬彈性使用人事費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高職教育人員、學生家長與就讀學生對於目前高職特教實驗班辦理之實施成效均有極高的評價與肯定，而高職教育人員對於高職特教班未來的發展亦有 82.8% 的人認為應納入正式編制中，因此建議教育行政單位應考量教育思潮演變與社會實際需要，將高職特教班納入正式編制以利其未來發展。

另外，根據研究調查顯示，有關辦理經費補助方面，由於人事費與業務費之彈性不足，使得補助經費無法充分運用，建議有必要增加辦理特教班之業務費，並放寬人事費之彈性使用。

### （五）制訂「特殊教育班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提供具有法源基礎以利學校遵循

由於高職特教班學生在課程教學與職業技能的學習上頗

為特殊，有必要透過長時間觀摩、見習與實習來達到學習的目的，因此建議教育行政機關應研擬制訂「特殊教育班校外實習實施要點」，建立法源依據，讓學校與教師能有所遵循。

(六) 重新修訂「高職特殊教育班課程綱領」，考量全省之地區性及學生數規劃學群，在學群下配合就業市場設置各類科

為使高職特教班在質與量上有完善健全的發展，應該全面檢討審視各校之類科設置情況，召集專家學者重新修訂「高職特殊教育班課程綱領」，並考量台灣地區區域性及學生數，顧及學生未來就業需要，配合就業市場發展，協調各職業學校以「學群為主，下設類科」形式進行整體之規劃。

(七) 於課程中加入就業轉銜課程，增加校外參觀、見習與實習時數

根據文獻分析顯示，多數學校與教師認為課程中「就業轉銜」部分明顯不足，轉銜過程中缺乏專人指導等等問題。另外根據研究調查結果亦顯示，高職教育人員有將近六成認為對於學生未來就業安置工作，應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最為重要。因此建議教育行政單位應明確訂定就業轉銜課程的加入，鼓勵學校重視轉銜課程的安排，並增加校外參觀、見習與實習之時數。

(八) 適當縮減特教班之班級人數，並於實習課分組教學，

以減少教師負荷，提升教學成效

根據文獻分析與分區座談資料顯示，高職特教班第一線之教育人員多認為教學事務繁重，且需付出許多時間與精力於班上學生，由其在實習教學部分更顯得力有未逮，而研究調查結果亦顯示，高職教育人員對於特教班理想上課人數之看法以 5-9 人為最多，建議有關特教班招收學生人數應以小班為主，人數介於 5-9 人之間，如此一來教師不致負荷過重，在教學與輔導學生方面較能游刃有餘。至於實習教學部分建議採協同分組教學，以提升教學效果。

(九) 社會福利機構參與特教班就業輔導工作，建立社教、文教及學校就業輔導體系

邁向一個社會福利國家，對於身心障礙者之照顧與教育是不容忽視的工作，社會各階層有必要對特教班的辦理付出關心與協助，建議應鼓勵社會福利機構多多參與特教班就業輔導工作，協助學生就業轉銜，建立社教、文教及學校三角並列的就業輔導體系。

## 二、對學校

(一) 鼓勵及協助現任特教班試用教師及有志願擔任特教班教師研修特殊教育學分

學校應鼓勵及協助現任特教班教師及其他有意願擔任特教班教師就讀特殊教育學分班或參加短期進修研習，藉以提升特教班師資專業水準，充實學校教師之特教相關知能。

(二) 優先聘用具有特殊教育學分之專業科目及實習教師

建議學校聘用特教班教師時，應優先考量具有特殊教育學分或相關特教背景之專業科目教師或實習教師，解決目前各校合格特教教師短缺之窘境。

(三) 加強與企業職場聯繫，增加學生就業安置成功率

為了落實學生的就業轉銜與輔導，學校應加強與企業職場聯繫，藉由見習觀摩與互訪彼此溝通瞭解，增加學生畢業就業安置之成功率。

(四) 強化特教班畢業生就業安置之追蹤輔導工作

特教班學生至調查研究結束為止僅有二屆畢業生，就業情況尚稱良好，為了充分瞭解畢業生就業與學用配合情況，建議學校有必要強化特教班畢業生就業安置之追蹤輔導工作。

(五) 寬列特教班業務經費，並積極尋求相關社會資源支應

為了使特教班的行政業務與教學工作能互相配合正常運作，建議學校寬列特教班業務經費，提供與特教業務承辦人與任教教師彈性運用的空間。為使學校與企業能充分瞭解，並使經費更為充足，建議學校積極尋求相關社會資源支應，謀求各種有利特教班教學之協助。

(六) 增加學生自我認知及行業介紹，加強職業觀念之建立

為了幫助學生建立自主生活、適應社會、瞭解環境、認識自我的能力，以及學習職業相關知能、培養職業道德與良好工作態度，建議學校應增加學生自我認知及行職業介紹，加強學生職業觀念之建立。

(七) 規劃特殊教育班學生生涯規劃課程或活動

為避免特教班畢業生的生涯發展停滯，應使其具有生涯規劃的觀念，建議學校透過規劃相關課程與活動，教導學生學習認識與瞭解自我生涯規劃的觀念。

(八) 設科應以半技術之服務類或綜合職能科為導向，力求

以學群為主，避免設置單職能工之窄化類科

建議職業學校辦理特教班在設置類科選擇方面，應配合教育行政單位之規劃，考量該區域職類特色與學生數量，以配合學群為主，半技術服務類或綜合職能類之類科為導向，避免設置單職能工之窄化類科。

(九) 應用實務辦學經驗，參與行政單位之教材及課程規劃工作

建議學校應用實務辦學經驗，積極與他校及教育行政單位分享交流，並主動參與行政單位之教材與課程規劃工作，共同為特教班的未來而努力。

(十) 利用相關活動或研習，宣導與表揚特教班教育人員使命與榮譽，並規劃資深及有志願之教師任教特教班，提高教學成效

目前辦理特教班之學校校長、行政人員及教師多以愛心、耐心與犧牲之精神為特教班學生服務，為了表揚相關人員之教育愛，肯定其付出與犧牲，建議學校應利用相關活動或研習，宣導與表揚特教班教育人員使命與榮譽，酌予記功嘉獎。另外，為使有意願、有熱誠的教育人員投入特教班之行列，建議學校應妥善安排規劃其工作，由其任教特教班，以提高教學成效。

(十一) 於教務處下規劃成立特教組，負責課程教材與教學等業務，至於學生輔導則由輔導委員會配合辦理專責執行該項業務

為了統籌特教班之運作，建議學校於教務處下設置特教組，負責教學相關業務，並協調學校其他處室互相配合，尤其學生輔導工作更應結合學生輔導委員會辦理。

(十二) 善用人事經費，增設生活輔導員

由於經費運用之限制，使得各校在人事費項目常有餘額，加上特教班第一線上有 77.3% 之教育人員贊成增設生活輔導員，協助教師輔導學生生活及學習之問題，因此建議學校善用人事經費，增設生活輔導員，使經費能盡其所用。

### 三、對教師

#### (一) 善用特殊教育進修研習管道，充實專業素養

目前高職特教班教師多以兼課方式任教特教班，以其滿腹教育愛，犧牲奉獻所學教導特教班學生學習職業知能，為了滿足現有教師在特教專業素養之需求，建議教師應積極、主動爭取特教研習與進修，並善用所學，提升自我專業知能。

#### (二) 瞭解學生特性及能力，協助學生適性就業安置

為了達到最佳之教學效果，建議教師應充分瞭解學生之特性及能力，設計適合之教學方案因材施教，為使學生能學用相配合，應主動協助學生適性就業，尋求轉銜服務與工作安置。

#### (三) 多與企業廠商聯繫，瞭解學生就業職種及工作內容

為了幫助學生未來畢業之就業安置，以及充實自身職業技能之教學，建議教師應多與企業廠商聯繫，吸收新資訊、掌握新脈動，適時對學生介紹各種職業工作內容，並在學生就業後，主動瞭解學生就業工作內容。

#### (四) 加強對特教班工作認知與協助，提升特教學生自信心

教師應加強自身對特教工作及專業知能之認知，並協助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員辦理相關業務。另外，由於特教班學生在學校中常受輕視，教師應適時鼓勵特教班學生，並建立學生之自信心。

(五) 教學重視職業道德素養與社會適應能力，而非著重於職業技能養成

由於學生畢業後在職業工作方面的要求不同於一般高職學生，教學應著重於職業道德與社會環境適應，而非強調職業技能養成，因此建議教師在「生活輔導」方面應加強社會適應；「學習輔導」方面應加強學習態度之輔導；「職業輔導」方面應加強職業性向之探索以及重視職業道德之陶冶。

#### 四、對學生家長

(一) 參與學校教師教學事務，與教師充分配合，提供學生個人資料

為了學生的健全學習與發展，家長不應將責任全部推諉給學校與教師，而是應與學校教師充分配合，參與教學活動與事務，提供學生各項資料，協助教師之教學工作。

(二) 協助子女就業安置，並適時提供就業狀況資料

為了有效輔導學生之就業工作，建議家長應配合學校協助子女就業安置，主動提供學生就業狀況資料，供學校建立相關檔案。

(三) 對於學校教學與活動，多給予支持、鼓勵與掌聲，少消極性批評

特教班之辦理起初屬實驗階段，在各項配合業務多有不足，為使特教班有好的發展，家長應支持、鼓勵學校各種教學活動，提供具建設性之意見取代消極性的揶揄與批評。

## 五、對後續研究

- (一) 高職特教班各類科教材規劃研究
- (二) 高職特教班校外實習要點規劃研究
- (三) 高職特教班教師專業進修規劃研究
- (四) 高職特教班畢業生就業安置規劃研究
- (五) 高職特教班畢業生學用配合之研究
- (六) 高職特教班師資培育與任用制度研究
- (七) 高職特教班教師具備能力之研究

## 參考書目

- 王文科 (民 82): 教育研究法。台北: 五南。
- 王弘明 (民 86): 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實況。特教園丁, 第 13 卷 2 期, 28-31 頁。
- 何華國 (民 80): 傷殘職業復健。高雄市: 復文。
- 何榮桂 (民 79): 運用 SPSS/PC+作項目分析的方法。測驗與輔導, 99 期。
- 余鑑 (民 85): 輕度智障學生技藝教育實施之問題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計畫編號 NSC85-2511-S003-019。
- 吳金花 (民 86): 智能障礙學生職業教育教學策略之介紹。特教園丁, 第 12 卷 3 期, 1-3 頁。
- 李 徒 (民 84): 高職輕度智障學生的輔導心得。技術及職業教育雙月刊, 第 28 期, 38-39 頁。
- 邢敏華、劉建仁 (民 77): 啟聰學校高職部學生之職業興趣與實際從事職業之相關性因素探討。特殊教育季刊, 第 29 期, 12-15 頁。
- 周台傑、邱上真、吳天元、周天賜、林千惠、陳靜江、葉瓊華、盧台華 (民 85): 高中(職)啟智學校(班)課程規劃之研究(第三年度成果報告)。台北市: 教育部社會教育司。
- 林坤燦 (民 83): 智障者職業教育與訓練內涵。特教教育季刊, 第 52 期, 18-21 頁。
- 林惠芬 (民 82): 特殊教育通論: 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台

北市：五南。

林寶貴（民 85）：語言障礙與矯治。台北市：五南。

姚清輝（民 83）：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學生學習態度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胡雅各（民 86）：高職特教實驗班學生職業輔導之探討。特教園丁，第 13 卷 2 期，23-27 頁。

徐享良、鳳華（民 87）：高職輕度智能障礙特殊教育實驗班設科計劃之研究。台北市：教育部技職司。

高玉蓉（民 83）：啟聰學校高職階段學生生涯成熟之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11，113-132。

教育部（民 84）：八十四學年度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新進人員特教知能研習實錄。台北市：教育部。

教育部（民 85a）：八十三學年度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訪視報告。台北市：教育部。

教育部（民 85b）：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業務檢討會手冊。（教育部，民 85）：台北市：教育部。

教育部（民 88）：教育部專案研究期中報告審查意見表。（未出版）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民 83）：高級職業學校提供輕度智障生就學機會專案研究。台北市：教育部。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民 85）：八十三學年度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報告。台北市：教育部。

莊妙芬、陳靜江（民 86）：高職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師資培

- 育課程之現況與問題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NSC86-2417-H024-002。
- 郭為藩（民 86）：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台北：文景。
- 陳丹桂（民 86）：高職特教班教育規劃實施現況與成效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陳榮華（民 82）：智能不足研究。台北市：師大書苑。
- 陳靜江（民 86）：重視高職階段智障青年邁向成人生活的轉銜需求。特教園丁，第 13 卷 2 期，19-22 頁。
- 陳靜江、邱上真（民 85）：轉型方案在啟智學校高職部之發展與成效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NSC84-2411-H017-002
- 曾景賢（民 78）：智能不足者職業輔導之成效與展望。特教園丁，第 4 卷 3 期，8-10 頁。
- 馮丹白（民 81）：我國智能不足者職業訓練與就業安置問題之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計畫編號 NSC81-0301-H003-008。
- 馮丹白（民 82）：為推展智能不足者職業訓練與就業安置之建言。特殊教育，46，1-5。
- 馮丹白（民 85）：特殊需要學生之職業教育。技術及職業教育雙月刊，第 34 期，6-12 頁。
- 馮丹白、林炎旦（民 82）：推展我國智能不足者職業訓練與就業安置之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9，1-22。
- 楊朝祥（民 69）：特殊需要學生(Special Needs Students)的職業教育。工業職業教育，6（2），14-16。

廖 信 (民 85): 特殊學生職業訓練空間與設施歸劃。特教教育季刊, 第 61 期, 17-21 頁。

劉寶貴 (民 84):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問題之探討。技術及職業教育雙月刊, 第 25 期, 28-33 頁

蔡啟海 (民 86): 資訊科技在英國特殊美術課程之應用。特殊教育季刊, 第 62 期, 33-35 頁。

韓福榮 (民 86):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的實施現況。特殊教育季刊, 第 62 期, 29-32 頁。



## 附錄一

#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 意見徵詢」公函

# 教育部 函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機關地址：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傳真：〇二—二三九七六九三九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柒年拾月柒日

發文字號：台（八七）特教字第八七一—二八八〇號

附件：

## 附件隨文

主旨：檢送「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乙份，請 貴校惠予填寫，請 查照。

說明：

一、本部為有效瞭解高職特教實驗班之實施現況及未來發展之實施策略，特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辦理「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之研究」。

二、本調查表請於詳查資料後填寫。

三、調查表填寫後，請於一週內逕寄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

業教育系 文雄教授。

正本：省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等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部技職司、特教小組

# 部長林清江

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 附錄二

#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 意見徵詢」調查表



# 「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表

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委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研究小組 編製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 填表說明：

1. 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學校，每校請填寫乙份。
2. 請貴校校長召集相關人員（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等）召開檢討會議，討論特教班辦理情形，彙整意見。
3. 需詳細填寫之相關資料，請會同相關處室詳查檔案後填寫，以免錯誤。
4. 請貴校業務承辦人員詳實填寫調查表，填妥後，送請教務主任核章轉陳校長核閱，並於文到一週內以回郵信封逕寄：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江文雄教授收。
5. 若填寫調查表有任何問題，請聯絡省立淡水商工教務處 張自健主任  
電話：02-26203930 轉 3 傳真：02-26237106

## 壹、基本資料

學校校名			
特教班 開辦時間	中華民國	年	月 ( 學年度起辦理)
聯絡電話	( )	傳真號碼	( )
	校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貳、實施現況** (請在□內打「√」或空格內填寫)

**一、設科現況**

(一) 辦理類科及班級 (開辦學年度請打「√」)

班 科 別	項 數 目	現有開班 年級			開辦學年度					備 註
		一	二	三	83	84	85	86	87	
1.										
2.										
3.										
4.										
5.										

(二) 辦理特教班設科的理由：(可複選)

1. 師資條件       2. 現有設備       3. 地區教育資源  
 4. 行(職)業人力需求       5. 學生意願       6. 家長意願  
 7. 配合教育行政機關要求       8. 其他 \_\_\_\_\_

(三) 設科規劃的現存問題：

\_\_\_\_\_

\_\_\_\_\_

(四) 設科規劃的改進意見：

1. 現有科別需要調整的是：\_\_\_\_\_
2. 未來可新增類科有：\_\_\_\_\_

## 二、招生現況

### (一) 招生宣導情形：(可複選)

1. 到各國中宣導說明    2. 安排國中學生到校參觀  
3. 寄發資料給國中    4. 網路宣導    5. 政府機關統一宣導  
6. 完全沒有做宣導工作    7. 其他\_\_\_\_\_

### (二) 報名甄選：(單選)

1. 維持教育部訂方式 (依程序甄審荐送)  
2. 各校直接荐送報名 (不需經過縣市教育局的甄審)  
3. 其他\_\_\_\_\_

### (三) 目前貴校特教班學生入學資格審查，主要參考項目為：(可複選)

1. 智力測驗分數    2. 適應行為量表    3. 成就測驗分數  
4. 性向測驗    5. 興趣量表    6. 家長意願  
7. 學生意願    8. 學業成績    9. 國中階段教師意見  
10. 縣市特殊學生鑑定與就學輔導委員會之意見  
11. 其他\_\_\_\_\_

### (四) 招生時間：(單選)

1. 分區招生、同日甄試    2. 分區招生、甄試日期自訂  
3. 其他\_\_\_\_\_

### (五) 招生工作的現存問題：

---

---

### (六) 招生工作的改進意見：

---

---

### 三、學生現況 (請以入學學年度為準，並詳填人數)

#### (一) 學生人數統計

單位：人

入學學年度	核定招生科別	核定招生人數	實際就學人數	休學人數	退學人數	留級人數	畢業人數	其他	合計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 (二) 學生程度、性別與入學年齡

單位：人

入學學年度	IQ54 以下 (中度)	IQ55-70 (輕度)	IQ70 以上 (臨界)	16 歲以下		16-18 歲		18 歲以上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 (三) 學生來源：(教育背景：國中就讀班別)

單位：人

入學學年度	普通班	資源班	啟智班	特教技藝班	啟智學校國中部	其他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小計						

#### (四) 學生的現存問題：

---



---

#### (五) 學生的改進意見：

---



---

#### 四、師資現況

##### (一) 學歷與資格 (請填人數)

單位：人

區 分	類 別	特教合格教師		小計	非特教合格教師					小計
		特教系 所畢業	非特教 系所畢 業		實習 教師	正在修 特教學 分教師	曾參加 短期研 習(3天 以內)	完全未 修特教 學分	代理代 課教師	
專任老師										
導 師										
兼行政人員										
合計										

##### (二) 師資的現存問題：

---



---



---

##### (三) 師資的改進意見：

---



---



---

## 五、教學現況

### (一) 貴校開設之課程是：(可複選)

- 1. 兼顧學生特質適度調整課程內容
- 2. 因應各科特性及未來就業需要，加開相關課程
- 3. 依照課程實用性適度調整
- 4. 配合個別化教學需求調整課程及授課內容
- 5. 依照部訂課程綱要不調整
- 6. 其他\_\_\_\_\_

### (二) 貴校教材的編製是：(可複選)

- 1. 利用高職教科書整編
- 2. 任課教師自行編寫講義
- 3. 參考國中教材整編
- 4. 採用實用技能班教材
- 5. 採用啟智學校高職部的教材
- 6. 沒有或不需任何教材
- 7. 其他\_\_\_\_\_

### (三) 貴校教材教法的實施是：(可複選)

- 1. 配合學生個別化需求，運用不同的教法進行
- 2. 以傳統班級上課方式進行
- 3. 以參觀、實作相互搭配進行
- 4. 以半成品材料進行教學
- 5. 其他\_\_\_\_\_

(四) 貴校對特教班學生的補救教學：(可複選)

1. 利用課餘活動時間進行      2. 利用第八節課進行
3. 利用週六進行      4. 沒有辦理補救教學
5. 其他\_\_\_\_\_

(五) 貴校實習操作課程採用：(單選)

1. 按人數分組教學方式進行    2 按學生能力分組教學方式進行
3. 以個別輔導方式進行    4. 以傳統班級教學之實習操作進行
5. 其他：\_\_\_\_\_

(六) 貴校出版與特教有關的資料、雜誌或研究報告有：

(若有，請檢附，以供參考)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七) 教學的現存問題：

\_\_\_\_\_

\_\_\_\_\_

\_\_\_\_\_

(八) 教學的改進意見：

\_\_\_\_\_

\_\_\_\_\_

\_\_\_\_\_



## 七、經費運用現況

### (一) 教育部補助經費之運用情形

單位：元

金 額 分 類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核撥 金額	結餘	核撥 金額	結餘	核撥 金額	結餘	核撥 金額	結餘	核撥 金額	結餘
開班補助費										
人事費										
行政業務費										
材料補助費										
器材維護費										
活動補助費										
教材補助費										
教師研習費										
招生宣導甄試費										
校外實習費										
其他										
合計										

### (二) 其他經費支援情形

單位：元

金 額 經 費 來 源	83 學年度	84 學年度	85 學年度	86 學年度	87 學年度
學校經費					
社會資源經費					
其 他					
合 計					

(三) 教育部補助經費是否足夠應付開班及教學需求：

1. 足夠      2. 不足

不足者，請明列希望優先補助經費之項目為：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四) 經費運用的現存問題：

---

---

---

(五) 經費運用的改進意見：

---

---

---

## 八、學生輔導現況

### (一) 親職活動方面

貴校特教班曾辦過的親職活動，有：(可複選)

- 1. 辦裡特教班的師生聯誼活動
- 2. 安排特教專業課程提供家長參加
- 3. 開發社會資源，提供親職服務社會與社會資源的訊息
- 4. 提供親子學習互動的訊息與學習服務機會，如親子座談、親師座談
- 5. 從未辦過任何親職活動
- 6. 其他\_\_\_\_\_

### (二) 師生活動方面

貴校特教班曾辦過的師生活動，有：(可複選)

- 1. 成果(作品)展示
- 2. 師生討論會
- 3. 參觀、學習、遊覽等
- 4. 康樂、球類、．．．等聯誼活動
- 5. 其他\_\_\_\_\_

### (三) 學生輔導的現存問題：

---

---

---

### (四) 學生輔導的改進意見：

---

---

---

## 九、進路輔導現況

(一) 貴校學生進路輔導由誰負責主辦：

1. 教務主任      2. 實習輔導主任      3. 主任輔導教師  
4. 特教組長      5. 就業組長      6. 教學組長  
7. 輔導教師      8. 特教班導師      9. 其他\_\_\_\_\_

(二) 請列出貴校對特教班學生實施進路輔導的做法：

---



---



---

(三) 特教班學生就業情形

人 數 屆 別	項 目	畢業人數	已就業人數	等待就業人數	其他	備註
85 學年度畢業 (第一屆)						
86 學年度畢業 (第二屆)						

(四) 就業工作職種 (請依主要就業職種填寫)

	工作職種	人數	備註
85 學年度 畢業 (第一屆)			
86 學年度 畢業 (第二屆)			

(五) 請列出貴校對特教班學生畢業後實施追蹤輔導的做法：

---

---

---

---

---

(六) 進路輔導的現存問題：

---

---

---

(七) 進路輔導的改進意見：

---

---

---

## 十、貴校辦理特教班之感想

### (一) 辦理特色：

---

---

---

---

---

---

---

### (二) 具體成效：

---

---

---

---

---

---

---

### (三) 亟待改進之問題（請列出最重要的三項）：

---

---

---

---

---

---

---

### (四) 建議事項：

---

---

---

---

---

---

---

本問卷到此結束，感謝您耐心填答！

### 附錄三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  
意見徵詢」調查資料彙整——辦理特  
色及具體成效部分



# 「高職特教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資料彙整—

## 辦理特色及具體成效部份 88.01.08.

### 一、辦理特色：

S-01：1.與同一地區辦理特教班之職校所設科系不相衝突為原則。

2.以現有專業師資與充足之設備為設科依據。

3.以學校未來進路較寬廣且容易就業為設科依據，且以汽車美容等專業技能為主。

S-02：1.農經科教學內容及場所適合特殊學生學習。

2.本校除必修課程外，加入汽車美容、家電維護、寵物美容、簡易木工等實用性課程，使學生能適應社會需求。

S-03：1.每位學生擁有一部電腦，熟能生巧。

2.使用廣播系統教學，注重理論與實際。

3.透過溝通、輔導方式，發揮團隊精神。

4.利用社會資源，聘任專業人士指導學生，如竹編、律動等。

5.藉音樂治療方式，鼓勵學習。

S-04：1.增強學生生活教育。

2.增強學生體能訓練。

3.重視休閒生活充分利用校內資源。

4.重視職業技能之培養，加強職業訓練。

5.重視心理輔導。

6.重視個別化教育。

- S-05：1. 各處室配合良好，提高行政功能。
2. 本著“能力本位精神”，實施個別化輔導教學，以符合學生個別需求，激發個體潛能。
  3. 老師特教理念佳，教學認真，對每一位學生均能深入了解，善加輔導。
  4. 喚醒學生憂患意識，透過各項活動，培養學生愛鄉愛國觀念。
- S-06：1. 本校為因應地方需要設立園藝科，授課內容符合大多數學生的需要，危險性小，可讓學生實際操作，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增進教學效果。
- S-07：1. 全校自校長以下全力配合。
2. 學生樂於上學、學習。
  3. 家長能與學校溝通配合。
  4. 自閉症協會等均能配合學校，提供各項資源。
- S-08：1. 學生除了上一般科目外，在專業科目部份，著重於食物製備，服飾製作課程，讓學生學會簡易食品製作及簡易縫紉之外，另有家庭園藝課，讓學生接觸植栽原理及實作。
2. 上課師資除具備愛心、耐心特質外，更尊重其專業背景配課。
  3. 教師依學生程度之不同，自編教材教學。
  4. 段考如一般生之安排，但由任課老師監考，且不限紙筆測驗，評量多樣化。
- S-09：1. 為溝通及增進特教理念及知能，發行各類刊物於校內外。
2. 積極研修 IEP 及 ITP，並提供資料及經驗與友校分享。

3. 致力教學正常化，以刺激學生潛能為主要目的。
4. 協助上級參與各項委辦工作，如宣導、特教法規修訂等。

- S-10：1. 任教該班教師皆由教務處遴選，具愛心、耐心及熱心的老師，經校長核定後，擔任該班授課教師，絕不以做為老師的配課鐘點來編排課程，努力辦理校內進修鼓勵教師參與校外進修，提昇特教專業智能。
2. 發揮學生最大潛能，提供學生充分學習機會。
  3. 參與學校各項活動，達到“回歸主流”的教育理念（想）。

- S-11：1. 落實融合教育理念。
2. 結合體育活動，生動學習生活。
  3. 專款專用，設備齊全。
  4. 著重生活輔導，增進學生生活能力。

- S-12：1. 善用社會資源：如聘請社會善心人士為義工老師，協調社區醫院作學生身心診斷輔導，發動善心企業界捐贈打擊樂器、書籍等。
2. 重視親職教育，定期召開教學及個案研討，並聘請教授及專家指導。
  3. 重視生活教育，訓練日常生活技能，各項活動均與普通班同步，回歸主流。
  4. 聘具有愛心暨專長教師任課，且由教師認輔一至二名學生，人人都是副導師。

- S-13：1. 職種多——可以採用農經、家政、園藝科主任全力配合。

2. 本校環境適合辦理特教班。
3. 一般老師、行政人員皆能接納他們。

S-14：1. 本校特教班為“文書事務科”，但課程設計內容並不以單一科專業職能訓練為要，而視學生能力及興趣，施以“環境整理實務”，“商店服務實務”及“辦公室自動化實務”等核心課程實習訓練。

2. 提供特教班學生，教師優於一般學生的教學環境及設備，並與生活教育課程配合，給學生最實用的教育內容。

S-15：1. 特教班老師具愛心，學生有感恩‘的心。

2. 行政單位全力支援。
3. 家長與老師互動良好。

S-16：1. 由食品加工科辦理特教班頗受家長之歡迎，所以報考之學生最為踴躍。

2. 園藝科重點在訓練學生對工作之負擔態度，(每日的管理工作)基本工作操作，及基本知識學習。生活常規的遵循及自我打理日常生活所需，及日後步出社會之準備(與一般普通班學生互動)。

S-17：1. 本校招收特教實驗班，自 84 學年度起分設美容、餐飲服務及資料處理三科，期充分利用現有之師資與設備，為特殊學生尋求一最適切之教育管道。

S-18：1. 了解個別差異及個人之起點行為。

2. 回歸主流：參加團體活動，如升旗、迎新會等。
3. 透過實物與分散學習、媒體教學，增強學習效果。
- 4 使用現有正式班充足之設備及寬暢之場所。
5. 特教班學生亦和正規班學生一樣至本校餐旅中心實習。

- S-19：1. 分組教學：部分課程採取分組教學，分組科目為國文、家事技藝等，依學生能力不分年級分組實施教學，減少學生個別間差異，提高學習興趣與效率。
2. 開設選修課程：依學生興趣、能力、性向及就業市場所需，開設生活應用、商店服務、家庭園藝及手工藝等選修課程。
  3. 職場實習：開設三年級「職場實習」課程，教授各式職種能力並安排高三學生至各職場參觀實習。
  4. 回歸主流：高學習成就學生，部分課程安排至普通班上課。

- S-20：1. 避免標記，特教班亦參與學校各種活動，與正規班同時運作。
2. 依學生之興趣及職場之需求，開設多種設科專業課程以外之課程供學習，如汽車美容、職場訓練、點腦應用等。
  3. 以實際操作及多種媒體代替傳統之教學方式。

- S-21：1. 本校乃家事職業學校，故重視理家、生活相關知識、技能之教導，除培養學生生活自理能力外，亦可做為就業之準備。
2. 重視實務操作及實習課程（園藝、手工藝、縫紉、烹飪...）。

- S-22：1. 重視職業態度建立，催化職業身心成熟度。
2. 實施進廠實習（半年）達成就業服務之安置目標。
  3. 落實轉銜服務理念，引進相關單位之支援服務系統之合作。

- S-23：1. 本校是唯一省立高職特教實驗班設置於汽車科。  
2. 依課程實用性做適度調整，教學內容增加機車與腳踏車修護。  
3. 本校負責每年北區特教知能研習。

- S-24：1. 本校特教班設科為家政科。修習家事類科的基本知能，尤重生活自理能力，期培養學生能自立、自給自足。因此除了基本學科的知識外，注重功能性的教材，從簡易烹飪縫紉教起，進而烘焙、園藝、手工藝、美容美髮使學生能習得生活知能。此外，更重學生情緒教育，以引導就業時良好的人格，因此重視休閒教育，認輔制度，並與家長共同協助，培養學生良好特質。

- S-25：1. 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目前每位學生都能有一部專用電腦。  
2. 加強生活教育，每位學生都喜歡上學。  
3. 與普通班學生共同作息，融洽和諧。

- S-26：1. 得到很大的行政支持，且行政資源迅速而有效率。  
2. 教材具有彈性，斟酌學生現況。  
3. 特教班學生應有機會共同參與全校事務，共同學習、適應。  
4. 本校特教班成班之理想，為使學生能具備將來就業之能力，以從事文書之整理、環境之清潔及公文傳送之辦公室工友工作。

- S-27：1. 校園廣闊，學生活動空間大，有更多的教室外教學活動。  
2. 園藝科及農經科均為最適合輕度智能障礙學生就讀之科別。

- S-28：1. 學校辦的特教班，名義雖為農經科，但是學習的範疇卻含蓋：

家政、畜牧、森林、園藝諸層次，此對於職業面的試探，具正面積極效果。

S-30：今年剛試辦，一切正在探索，積極規劃學生學習興趣及認輔教師間一對一方式個別化教導，家長十分支持校方作法，社團參與性高，融合校際活動中一群，增加人際關係，並排列相關活動：親子座談會、參觀活動、班級性慶生會...等活動，激發學生自我控制能力。

S-31：建立對餐飲業的熟悉與了解，能獨立處理吃的問題，並且小班式教學，使得每一位同學能親身參與，學習技能較為完整，而獲得一技之長，幫助日後的就業問題。

## 二、具體成效：

S-01：1.目前尚未能有具體成效。

S-02：1.使本縣內輕度智障的國中畢業生能學習技能及生活適應能力。  
2.改善一般人對殘障人士的殘障觀。

S-03：1.參加 1998 年自強盃全國電腦技能競賽簡易文書處理中區 B 組團體第一名，全國 B 組團體第二名，周愛絲同學榮獲全國 A 組第一名，謝宗憲同學榮獲全國 B 組第二名，廖柏鈞、江哲豪、邱貴潤榮獲優勝。

S-04：1.提供三年級學生職場課程設計，提供其身歷其境之職場訓練與本校員生社合作成立麵包店，提供全校早餐麵包及三明治，以

利將來就警，頗具成效。

2. 回歸主流，重視學生個別需求，輔導同學至普通班學電腦，目前中文輸入達 61 字，受縣內各級長官獎勵及肯定。

S-05：1. 特教安學生得到學校資源充分的支持與各項專業領域的服務，使他們能在正常的生活中成長。

2. 特教班學生雖然智能不足，學習進展緩慢，挫折多於快樂，但是禮貌好，尊敬師長，很受歡迎。

S-06：1. 經過三年的訓練大部分學生對園藝作物的栽培管理都具備基本的技巧，回到家裡，可學以致用，畢業後可輔導就業。

S-07：1. 學生樂於學習，並自認為比國中時代成長許多，有自我期望。

S-08：1. 著重生活教育，學生能自理一切，並和一般生參與校內所有競賽，表現不錯。

2. 尊重教師專業，兼具愛心、耐心之特質，讓學生在最好的情境下受教。

3. 依學生個別差異教學，並於食物製備及服飾製作實習課中安排協同教學。

S-09：1. 85 年及 86 年分別獲遴派及報准派員出國研習特教知能。

2. 八十四年九月至八十七年元月，每月發行特教簡訊。

3. 編撰特教實務手冊系列，分贈校內外。

4. 派員支援友校辦理特教知能研習及經驗分享。

5. 奉教育部委辦全國高職特教實驗班宣導工作。

S-10：1. 該班學生每學年（三年級）皆有部份學生考取丙級美髮證照，86年考取率達71.8%。

2. 學生透過老師教學，生活習慣以及禮節方面皆有顯著進步。

S-11：1. 多次代表國家參加國際特殊奧運，屢獲殊榮。

2. 學生傑出表現，獲選傑出優秀學生。

S-12：1. 提供海線及豐原地區輕障學生就學機會，家長非常感激。

2. 培養學生職業知能：部份學生電腦輸入資料的速度快速，正確率也很高。

3. 對學生之生活常規訓練，生活自理能力訓練甚至第二專長之訓練，效果良好。

4. 教師能充分運用社區各項設施及場所進行生活化教學活動。

5. 由於校長、行政人員、教職員工及學生皆能發揮愛心、耐心，奉獻犧牲的對特教班學生付出，讓家長倍感溫馨。

S-13：1. 學業成績有進步。

2. 人際關係比以前好。

3. 職業技能有長足進步。

S-14：1. 改善特教班教室教學環境，提供多媒體教學設備與教師，學生使用。

2. 成立特教班專用電腦教室，專業實習教室及文乙便利商店，給學生有實際操作實習的機會。

S-15：1. 三年級學生丙級（電腦）通過 2 人。

2. 每位學生都會操作基本的表格及文書處理。

3. 學生很有禮貌，生活教育良好。

S-16：1. 基本專業技能均能獨立完成。

2. 跨出自我小世界：可以自行搭車、購物及與他人溝通。

S-17：目前本校在 87 年有 10 位美容科特教班學生畢業，可見到的成效如下：

1. 良好的人際互動。

2. 有謀生的基礎能力。

3. 家長的肯定度高。

S-18：1. 經老師耐心、愛心的教導，第二屆學生有一位在校期間考上中餐丙級證照。

2. 參加 1998 年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本校二位特教班學生分別獲得籃球個人技術第一名及羽球第三名。

S-20：1. 特教班乃全校最有禮貌之班級。

2. 經過三年的專業課程訓練，學生能獨立完成花木之栽培、管理（施肥、澆水）等工作。

S-21：1. 第一屆畢業生十位中有九人就業，其中二人更是取得中餐烹飪丙級證照資格。

S-22：1. 第一屆八位畢業生有六位就業服務安置成功，一位與機構聯繫

再度受訓中，另一位家長反對就業，正覓輔導單位中。

2. 召開轉銜服務會議由各界（教育、社政、勞政等單位）共同介入個案輔導。

S-23：1. 就業安置多能順利。

2. 增加教學內容之廣度，使就業機會增大。
3. 每年辦理特教研習獲部肯定與補助。

S-24：1. 學生個個彬彬有禮，善良真誠。

2. 學生受到多位老師的關懷引導，非常樂意上學。（週休二日也背著書包來學校，視學校為樂園）。
3. 學生已能在家做簡易的菜，並能縫補衣服。
4. 學生表現出有情有義。（師生之情、同學之誼，在家盡本份、做家事），令人激賞。
5. 三年級已有 2 位學生積級準備參加技能檢定。

S-25：1. 屢獲生活榮譽競賽績優獎。

2. 負責照顧花木、美化校園及慶典活動。

S-26：1. 學生快快樂樂的上學學習，且生活常規進步。

2. 學生能作簡單之記帳，能操作辦公室之事務機器，環境整理之能力日漸提昇，具有中文輸入法及文書處理之基本能力。
3. 剛入學時，有少數同學連個位數加法都不會，經過幾週以「數棒」、「雙軌卡」等教具教學後，進步蠻快的，甚至百位數、千位數也多少有些概念，頗感欣慰。

S-27：1. 提供輕度智能障礙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2. 有些學生在生活能力及社會適應方面進步明顯。

S-28：1. 學生確實能從實習的“做中學”中獲益良多。

S-30：目前學習成效良好。

S-31：讓學生能自我表達課堂的想法，以及對日常生活的瑣事能一一應對，並加強與家長間的連繫立即掌握學生情緒的各項需求，甚至學生回家後會主動打電話來和任課教師聊聊。

## 附錄四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現況及  
意見徵詢」調查資料彙整---現有問  
題及改進意見部分



# 「高職特教班實施現況及意見徵詢」調查資料彙整—

## 現有問題及改進意見部份

### 一、設科現況

S-04：1. 無正式合格特教教師，各項特教專業輔導設備不足。

2. 勿設科別限制，給予學生較大彈性適應個別化教學。

3. 未來可新增類科是綜合科。

S-06：1. 職業轉銜困難。

S-08：1. a. 特教師資盡快培訓。

b. 特教班應加強生活教育，尚缺生活教育教室。

2. 建議本校現有科別家政科與食品加工科隔年輪流開設。

S-09：1. 設科職種無法滿足學生就業個別需求。

2. 建議設科不分職種，以學校現有資源針對學生個別需要規劃。

S-10：1. 由於職場需求及要求較高，學生就業時因先天的限制較易受到挫折，因此擬更改設科。

2. a. 家政科。

b. 文書事務科、餐飲服務科。

S-11：1. 就業安置。

2. 先針對個校社區就業需求調查再確定設科規劃。

S-13：1. a. 部份老師認知（對特教班）有一段差距。

b. 普通班老師更為嚴重。

2. a. 彈性各科職種以家政、食品、農經、園藝為職種。

b. 農經科。

c. 園藝科、食品科。

S-14：1. a. 科別名稱不適合實際教學授課內容，不易令人了解本科特教班教學內容。

b. 受限於課程綱要及設科標準，排課彈性太小。

2. 科別名稱影響對特教班的認知，應改為其它名稱來適合實際教學內容。

S-29：1. 地處偏遠地區，特教學生之交通、住宿問題應妥善解決。

S-15：1. 學生畢業後的就業問題。

2. 請設綜合事務科，而非單獨的職業訓練科。

S-16：1. 教室及實習工廠不足，師資（特教）不足。

S-17：1. 本校設科現存的問題在於畢業生的就業出路。

2. 本校所設科別，適合目前社會所需，尚可，無意見。

S-18：1. 特教班學生畢業後就業安置問題。

2. 設綜合類科，以便學生將來就業較有彈性。

S-20：1. 農業科目教師不足。

2. a. 考慮社會職場的需求，學生的學習能力，及工作的持久性。

b. 專業科目的整合。

c. 寵物美容。

S-21：1. 不擬調整。

S-22：1. a. 開設科別與就業市場需求量，學生居住社區型態，未來絕對相關。

b. 師資調配無法兼顧品質要求。

2. b. 師資。

c. 綜合職業科。

S-23：1. 汽車科課程過於專業、精密，不能完全適合輕障生。

2. a. 能否不受限於本校科別，另立新科。

c. 綜合工藝科、從合商科。

S-25：1. 就業考量：就業市場不可能年年胃納同一職種之畢業生。

2. 擬改設綜合服務類科（電腦課程亦涵蓋）。

S-26：1. a. 規劃於文書科，偏向為辦公室工友，基層助手訓練，但是辦公室設備（電腦、影印機....）淘汰速度頗快，對於以後就業新機種的適應，可能是一大隱憂。

b. 單一職種對學生而言似乎不符合所有學生的需要。

2. 彈性設科，採適性引導。

S-27：1. 學生進校只能選該科就讀，不一定能符合學生興趣，學生所學與該科一般學生水準差異甚大，畢業後就業與所學相關不大。

2. 改設綜合科，不特別限制科別。

S-28：1. 師資的問題。

S-30：1. 尚無專任合格特殊教育人員擔任，僅以現有合格教師及技術教師擔任。

2. 若 2 班以上，則須再擴充專業教室，經費上稍嫌拮据不足。

S-31：2. 未來可新增美容科、資料處理科、汽車美容科。

## 二、招生現況

S-01：1. 學生先報考省立學校，未獲錄取者才轉至私校報名，考慮學生受教權利，而需重復招生入學考試。

2. 國中生家長不了解特教班之甄選過程，往往造成困擾，可針對國中生及家長加強宣導。

S-02：1. 特教班招生對象是針對國中輕度智障學生，大部份輕度智障學生分散於一般班級中，不易接受高職特教班之名稱，且國中輔導教師對高職特教班認識不夠，以致招生困難。

2. 加強國中一般班級導師對高職特教班的認識，以便輔導輕度智障學生就讀。

S-04：1. 本縣無特殊學校，故招收學生類別多。(如中重度智障、輕障、聲障、肢障，個別差異大)。

2. 本縣設置綜合之特殊學校，以達零拒絕之教育目標。

S-06：1. 鑑輔會功能不彰，鑑定不夠確實。

2. 請專家，依學生過去就學輔導資料嚴格篩選。

S-08：1. 國中教師為了讓學生進入高職輕障資格有刻意隱瞞之嫌，造成招生時再鑑定的困擾。

S-09：1. 招生時對學生評量工具缺乏效度。

2. 建議以地區鑑輔會為主，招生學校為輔共同進行招生工作。

S-10：1. a. 報名人數較少，無法招收到足額且真正輕度智障的學生。

b. 鑑輔會薦送的資料有的沒有經過篩選，且部份國中輔導記錄不夠完整，學生在報名前領有殘障手冊者微乎其微。

2. a. 希望鑑輔會與各國中輔導室的聯繫能加強，發揮初步篩選的功能。

b. 希望能分區統一施予「智力測驗」及精神科醫師晤談。

c. 政府的美意希望能落實，各國中較注意高中、五專的升學，對特殊學生的需求較不重視而受到忽略，建請各國中輔導室能加強並落實這一方面的工作。

S-12：1. 縣市鑑輔會審核未盡落實，無論中重度智障、肢體殘障甚至患有精神異常之學生，凡提出申請者常一律給予通過，給學校在招生或教學及輔導上帶來困擾。

2. a. 建立特約醫師鑑定制度，確實依其障礙等級類別簽發手冊。

b. 請縣市鑑輔會落實審核鑑別工作。

S-13：1. a. 本校以輕度為主，但花蓮縣地區長狹，對於偏遠地區上、

放學極為不便。

b. 宣傳仍有待加強。

2. a. 請教育局鑑輔會及早作業，家長、學生、學校充分準備。

b. 非特教班（自足式），不知道招生這回事，應通知各國中輔導室來安置特別需要的學生。

S-14：1. 招生宣導不足，多數未設有特教班學校並不知疑似智能障礙學生，仍有此升學管道。

2. a. 亦應針對未設特教班國中進行宣導。

b. 加強研究招生時鑑定、甄選工具及方法。

S-29：1. 因地處偏遠，交通不便，學生意願不高，都不將本校列為第一志願。

2. 加強宣導，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生，以免增加爾後上課、管理上的困擾。

S-16：1. a. 入學資格的認定（如持有輕度智障者成績較中、重度者為差；多重障礙入學資格之認定）。

b. 縣市鑑安輔委員會未發生功能。

2. a. 是否可聯合招生，以節省人力、物力，同時避免考生抉擇之困擾。（台南縣市有三所學校）。

b. 縣市鑑安輔委員會能確實發揮功能，避免中重度智障學生推薦至高職就讀。

S-17：1. 本校特教班招生資料均來自鑑輔會，其所提供的資料較難看

出該生是否適合本校所設的科別。

S-18：1. 縣市鑑輔會僅做轉介作業。

2. 縣市鑑輔會應確實完成篩選鑑別的過程。

S-19：1. 科別有限，選擇機會小，招生無法顧及學生性向、興趣。

2. a. 利用大眾媒體，加強宣導招生訊息。

b. 對智障學生於國中階段統一鑑定。

S-20：1. 學生來源不穩定。

2. 加強招生宣導工作。

S-22：1. 未有標準化測驗工具。

2. 施測人員培養與訓練。

S-24：1. a. 國中輕度智障生就讀特教班意願不高。

b. 學生來源不足，亦不穩定。

2. 同一招生區，由一個指定學校主辦甄試，不必由各校自辦。

S-26：1. 鑑定的工作不易，而且很難真正找出輕度智障學生。

2. 希望教育廳能有統一的鑑定再分發。

S-27：1. 招生所需測驗工具有待開發。

S-30：1. 部份學生在國中就讀時，乃是智障班學生，但未能取得殘障

- 鑑定手冊，高一時，可逕享免學費之待遇，若升上高二、高三則會有疑慮，無經濟奧援，可能導致學生中途休學之命運。
2. 是否公私立高職之特教班，不要有公私立學費之區別，補助到一樣的標準收費，如此可造福學生及受惠家長。

### 三、學生現況

- S-01：1. 學生殘障手冊所列殘障類別及程度與實際情形差異甚大，本校學生以兩種以上的障礙居多。  
2. 請要求學生於報名前再重新鑑定。
- S-04：1. 本縣無特殊學校，本校招收其他類障礙之學生，以達零拒絕之教育目標。  
2. 給予其他輔具教學及其他心理輔導知識缺乏。
- S-06：1. 由於鑑定不實，個別差異太大，造成教學及生活管教的困難。  
2. a. 自律性低，所有任課教師應加強輔導。  
b. 情緒性自主能力高漲，易生偏差行為，應注意輔導。
- S-07：1. 學生程度參差不齊，差異性甚大，增加授課困難度。
- S-09：1. 招生來源不充裕。  
2. 請依地區考量設班數目。
- S-10：1. 部份學生伴隨其他障礙（EX：具攻擊性，情緒障礙等），教師缺乏該項輔導知能，輔導工作很難推動。

S-12：1. 少部份學生遠從台中、東勢來就讀，路途較遠或轉搭兩三班汽車，較為不便。

S-13：1. a. 家庭經濟困難，一般生活費用有待補助。

b. 對於一般同學應對，仍有溝通的問題。

c. I. E. P. 實施相當困難。

2. a. 課程應配合學生需要。

b. 職業教育實習部份應從三年級開始。

S-14：1. a. 學生程度差異大，實施職能訓練不易。

b. 少部份學生於招收甄選時，無法立即發現其具有暴力傾向，易造成對其它學生傷害。

2. 為求高職特教班能教育出可就業之學生，應力求不收非輕度智能障礙學生，程度太高或太低都不好。

S-29：1. 學生個別差異大，部份學生不識字，增加教學上的困擾。

2. a. 加強入學考試之鑑別工作（但招生人數可能不足）。

b. 加強個別化教學。

S-15：1. a. 就業問題。

b. 職場觀念的導正與建立。

2. 根據本校本屆畢業生就業狀況，發現學生在校所學科系與就業無關，亦即無法學以致用。

S-16：1. 程度互有不同，無法統一教學。

2. 增加教師編制，分擔各項工作。

S-17：1. 入學時新生檢附的健康資料不全，造成入學後部份學生的疾病嚴重的程度，校方醫護上有困難。

S-18：1. a. 學生程度個別差異大，實施教學較困難。

b. 學生對兩性交往較好奇。

2. a. 加強個別化教學。

b. 加強兩性相處教育，導正偏差觀念。

S-19：1. 雖符輕度智能障礙，但因學生國中教育背景不同，個別間差異極大。

S-20：1. 同班學生之個別差異甚大，基本數學、識字能力太低。

2. 加強實用語文、實用數學、社會適應等能力。

S-21：1. 學生入學來一直積欠學雜費，該父打零工賴以維生（非低收入戶），缺乏對孩子關心與指導，造成學校困擾。

2. 繼續與家長協商。

S-24：1. 輕度智障的學生來源不多，（尤其本校又只收女生）。

2. 如能將目前沒就學的 22 歲以下輕度智障女生，也宣導她們入學，或可解決學生來源問題。

S-25：1. 高職招收的學生是「輕度智障」，但也有許多伴生的「多障礙學生」在一起，造成困擾。

S-26：1. a. 偏差行為、情緒困擾。

b. 適應不良的問題，導致一名學生逃學，不願到校上課，準備辦休學。

c. 情緒障礙學生，不交作業、不參加考試（針對某一、二科）。

d. 個別差異很大，生心理兩方面都需要輔導。

e. 個別差異大，學生識字能力不好，學生之人際關係建立能力不好。

f. 個別差異甚大，統一教學較困難，個別輔導又難以掌握進度。

2. a. 能有支援的系統，例如：醫療單位及特教輔導老師。

b. 學生因生活背景影響其生活習性。其國小、國中的記錄，應可以看出其能力的增減。

c. 國中階段加強識字能力。

d. 培養學生建立與他人互動關係之能力。

e. 性教育之加強。

f. 對學生的程度鑑定應更縝密、謹慎，並考量其心理狀況。

S-27：1. a. 學生個別差異甚大，教學難以符合個別需求。

b. 主動學習意願較低。

c. 人際互動較欠缺。

d. 學生偏差行為不易矯正。

S-30：1. 目前尚稱穩定良好，尚未發現其他問題，較黏任課老師及輔導教師。

2. 學生大都較羞澀，不善與人群打成一片，尚須多方位啟發，促其參與機會。

S-31：1. 家庭經濟狀況皆不好。

2. 希望能習得一技之長以後能順利進社會工作。

#### 四、師資現況

S-01：1. a. 現任教師未能有進修特教學分之機會。

- b. 個別化教育計劃之擬定，因多為初次接觸特教，造成擬定困難不易。

2. 可針對任教二年以上特教班經驗之教師開闢進修管道。

S-02：1. 絕大多數教師沒有機會修習特教學分，只能以摸索及參加研習來充實自己，而對教學及編寫 IEP，常感特教素養不足。

2. 增加修習特教學分的機會。

S-03：1. 大部份未修特教學分，缺乏特教專業訓練。

2. 培訓第二專長，給予進修機會。

S-04：1. a. 師資皆為普通班教師兼任，無特教專業背景。

- b. 缺乏心理輔導、語言訓練、聽能等之專業人員。

- c. 缺乏技士佐、機械維護人員，教師兼任工廠維護、材料管理，教學品質難提升。

2. a. 增加教師進修管道。

- b. 以外聘專業教師（具專長者）實務性強，協助教學。

- c. 增加技士佐，協助工廠維護，教師專心教學。

- S-05：1. 特教班師資以高職現有師資為主，其專業背景不足。  
2. 鼓勵教師參加特教知能研習活動，定期辦理校內教師知能研習，以提升教師專業精神與素質。
- S-06：1. 特教合格教師嚴重不足。  
2. 多開辦進修管道。
- S-07：1. 特教班尚未納編，並無特殊師資編制，本校係利用原有資源班教師編制聘用特教教師。  
2. a. 特教教師的基本授課時數，必須明確，否則教務處排課相當困擾。  
b. 開辦現職教師進修特教學分課程以解決特教師資問題。
- S-08：1. 特教班因無納編，無法聘請受過專業訓練之特教師資。  
2. a. 希望能給予進修特教學分名額與機會。  
b. 給予特教專業師資名額編制。
- S-09：1. a. 具特殊專業知能人數較少。  
b. 職業類科之園藝，食品加工科職種師資來源少。  
2. 增廣一般教師研習特教知能之管道及機會。
- S-10：1. a. 特教組長與教師儘速納編（聽聞 88 學年度正式納編，謝謝韓執行秘書的奮鬥）。  
b. 利用寒暑假舉辦各類中、短期研習，增進教師教學能力。

c. 以留職留薪方式，辦理教師在職進修，鼓勵教師學習特教專業技能。

S-12：1. 本班師資均由校長挑選具有愛心的老師擔任，熱誠及意願良好，唯皆缺乏經驗及特教專業知能，對突發狀況或差異性較大的學生尚不知如何運用特殊教學技巧，教師容易產生挫折感。

2. a. 目前特教師資學分班之開辦班數十分有限，建請教育部開辦暑期或夜間學分班，以利教師進修，又不耽誤教學工作。

b. 繼續辦理各項短期研習訓練，提升教師特教專業水準。

S-13：1. a. 本校特教知能顯然不足，應利用各種管道來進修。

b. 特教班在花農，執行該工作的行政推動者，如特教組長工作相當重應列入編制內。這樣工作將更順利。

c. 一般老師也應有機會參加研習活動。

2. a. 利用寒假、暑假進修，分梯次兩年完成。

b. 修完特教學分者，也應有進修機會，來提昇其教學知能。

c. 職種教師應自我進修，也習得一些專業課程的技能，多功能的特教老師有利教學。

S-14：1. a. 特教合格教師偏低，不足。

b. 特教知能不足或缺乏，影響一般教師任教於特教班的動力及信心。

2. 開設高職特教班師資培訓班，加速培育高職特教教師。

S-29：1. 特教合格教師僅有一位，其他皆為其他教師兼任，對教學、

生活輔導上，未能盡善盡美，希望能成為編制班，有專門人員來負責這方面工作。

S-15：1. 缺乏特教班專任教師（目前本校特教班任課老師大都由普通班老師兼）。

2. a. 請儘早將特教實驗班納編，給予正式師資編制。

b. 請在南部地區（高師大）開設特教學分班，以方便有心投入特教行列的教師進修。

S-16：1. a. 缺乏特教背景。

b. 無教師員額編制，無法晉用合格特教師資。

2. a. 提供特教學分進修機會。

b. 依特殊教育法給予學校員額編制。

S-17：1. 本校目前尚無合格特教教師。

2. a. 建議辦理特教研習可分區辦理，讓同區學校有更多連繫。

b. 教師研習是否可安排於暑期，以利教師時間安排。

S-18：1. 特教合格教師仍不足。

2. 希望師範院校特教系能再開特教學分班課程，讓任教特教班的老師都能修畢學分成為特教合格教師。

S-19：1. a. 缺乏具專業特教知能教師。

b. 一般任課教師皆屬兼課性質，對於特教業務之推動，配合度較低。

2. 納入編制，員額比照特殊班之編制。

S-20：1. a. 專業課程師資不足。

b. 任教老師對特教專業知市較欠缺。

2. 廣開特教學分班，以利教師就近修習，提昇特教之師資。

S-21：1. 大多數師資均未修習特教學分，而以教育的熱情與愛心，在專業課程的領域中，自行研究、調整，但欠缺對學生特質的認識及輔導、教材教法的知能。

2. 增加相關知能研習，以提高教學與輔導的效果。

S-22：1. a. 未有員額編制，所有教師皆為兼任，任教科目及時數複雜而多，無法全心投入特教工作。

b. 教師之特教經驗尚不足，個案之診斷，處方能力待提升。

2. a. 給予員額編制。

b. 給予特教教師基本時數規定。

c. 資深特教優良教師之獎勵。

S-23：1. a. 特教學分班培訓人員有限。

b. 研習活動多排於上課時段，使有意願參加老師諸多不便。

2. a. 利用寒暑假開設特教學分班，並增加名額。

b. 研習活動盡量避開上課時段。

S-24：1. 沒有合格的特教老師。

2. 加強特教任課老師進修特教學分。

S-25：1. a. 無專職（都是兼任特教班的課）。

b. 人事更迭（任課教師非專任，年年換人者眾，本科排課優先考慮）。

2. 修習特教意願不高。

S-26：1. a. 合格特教老師不足，以未納編教師上課以超鐘點計，對教師負擔較重，且經驗和方法還不是很成熟。

b. 學校目前聘請校內老師擔任特教班的課程，均頗富愛心、耐心，但畢竟非特教老師，在方法上是否適當、正確，較令人憂心。

c. 教師學歷與資格不符；教學策略缺乏。

d. 學生素質差異不同，課程設計頗具挑戰性。

e. 未修特教學分，不瞭解特殊學生之特質。

f. 對學生個別偏差行為之輔導能力不足。

2. a. 聘用合格專業教師。

b. 希望能納編，每班採雙導師制。

c. 多舉辦「特教」有關課程研習，使任教老師對於智障的學習者有進一步認識，才能因材施教。

d. 利用寒暑假培訓師資。

e. 辦理分科研習，以應各科所需。

f. 養成教育及在職訓練應分頭並進。

g. 結合縣境內啟智學校合格師資支援教學。

h. 專業科目實務操作之研習。

S-27：1. a. 無額外正式編制教師來經營特教班，而由校內原編制教師

以兼課鐘點費支付方式教學，因而倍感教學負擔沉重。

b. 多數教師欠缺了解輕度智障學生身心特性，因而在教學績效上，未如預期，而生挫折。

2. a. 加強特殊教育師資培訓。

b. 給予每班應有的教師員額。

c. 應有教師助理的行政工作人員。

d. 多舉辦短期特教研習會，互相觀摩。

S-28：1. 高職特教班普遍現象—未修特教學分者居多數。

2. 進修、納編。

S-30：1. 因本校無此編制，僅以合格教師（含技術教師）擔任行政工作及輔導人員。

2. 無法獲得分配進修特教系所學分班進修名額，致目前尚無合格專任特殊教育人員擔任授課。

S-31：1. 本校目前尚無合格特教教師。

2. 希望能提供進修特教學分以利輔導學生學習。

## 五、教學現況

S-01：1. 課程分科過細，學生適應困難。

2. 整合同性質之科目，以利學生學習。

S-02：1. 教師對特殊教學方式不了解，無法製作適用特殊學生的教具。

- S-03：1. 授課教師依專長排課，造成人數多，整合不易。
2. 宜採核心課程設計方式，分大領域，給予彈性處理原則，打破現有科別制度。
- S-04：1. a. 教師進修機會少，特教專業不足。
- b. 教師為兼任，無技術人員協助，工廠維修及材料管理，難以專心教學，教師任教意願不高，因機械性運轉及高溫機械操作易生危險。
2. a. 給予進修機會，增進專業技能，課程簡化，以利教師教學。
- b. 增加技術人員協助工廠機械維護。
- S-05：1. 特教班學生學習能力較弱，工作讀書較無法持久。
2. a. 教學內容儘量多以生活化，提供適合學生日常生活最需要之教材。
- b. 實習操作課程，利用工作分析法，以教導學生簡單的技能。
- S-06：1. 學生個別差異大，一個老師要同時進行不同組別的個別化教學有困難。
2. 共同科目（如生活教育、國文）各班級排在同時段上課，依學生程度分組教學。
- S-08：1. a. 各科目教材因學生程度不一，自編費時費事。
- b. 教學評量之專門知能不足。
2. a. 投入相關教師編寫適合學生教材，經費需充分支援。

b. 能派教師前往專門機構研習。

S-09：1. 教材獲得不易，對學生起點能力無有效評量工具。

2. 建議指派適當學校研究編撰各類科參考教材。

S-10：1. a. 對特教學生教學拿捏的不是很好，造成老師的恐懼感出現。

b. 自編教材對授課老師造成沉重負擔。

c. 授課教師皆為兼任性質，IEP 的編寫與實施實際上有困難。

2. 建議特殊學校所編製的教材，能提供高職特教實驗班參考。

S-12：1. 教師需針對不同程度的學生自編教材，並編寫 IEP，均感負荷頗重。

2. 請特殊學校高職部統一編寫教材，提供高職特教實驗班任課教師參考。

S-13：1. a. 職業訓練的教學不夠彈性化，較難實施。

b. 一般課程學生適應很好，也相當有興趣。

c. 限定某一職種也造成困難，如能以特教為中心，配合教務處課程的安排，可以解決許多現存的問題。

2. a. 落實 IEP 教學計劃。

b. 自編教材應要求其品質。

c. 請能了解課程、學生，來執行教學的工作。

d. 應多運用教學技術與策略。

S-14：1. a. 教材尋求不易，易流於教師個人偏好選用，不一定適用於

特教班學生。

b. IEP 推行不易，因教師知能較不足。

2. 教師應能針對個別學生設計 IEP 實施教學，故應多辦理 IEP 撰寫研習，提供多人次研習活動，並要求特教班教師均需參加 IEP 研習。

S-29：1. 學生個別差異大，教學內容、進度、方式皆不同。

S-15：1. a. 缺少多媒體教學設備。

b. 教室空間太小（太少），無法進行分組教學。

S-16：1. a. 師資不足。

b. 沒有特教班專用工廠。

c. 學生來源個別差異大。

d. 缺乏國中時的學習輔介資料。

2. a. 請教育部延聘特教專家，依據不同 IQ 或能力，訂一彈性之最終教學目標，讓非專業（特教）教師有所依循。

b. 增加特教師資。

S-17：1. a. 教師編寫教材的能力有待加強。

b. 高職基礎技能的教學與就業能力的銜接。

2. a. 舉辦教學選取，編寫等相關知能研習。

b. 應以就業為目標，配合就業需求教導培養相關基本能力。

S-18：1. 大部份教師未修過特教學分，在撰寫 IEP 有困難。

2. a. 廣開設特教學分班及 IEP 相關研習課程。
- b. 訂定統一 IEP 格式，方便教師填寫。
- c. 建議教育部能成立「特教班教材資源中心」，提供各校參考。

S-19：1. 任課教師過多，推動核心課程不易。

- S-20：1. a. 學生個別差異太大，適切的教材準備較困難。
- b. 課程科目太多，教學內容多有重複。
  - c. 職業轉銜困難。
2. a. 統一編定廣度之教材，教師依學生之程度挑選適用之教材。
- b. 簡化課程科目，整合教學內容。
  - c. 於三年級下學期進入職場訓練。

S-21：1. a. 缺乏教材：目前均以老師自行收集、編整。

- b. 教學方法不夠專業化。
2. a. 請教育部成立「課程、教材編輯小組」，聘專業並具實務教學經驗老師，編擬教材，以利教學活動進行。
- b. 辦理教學教法研習營，以提高教學效果。

S-22：1. a. 部頒課程本位，無法針對學生未來就業能力需求設計課程。

- b. 兼課教師多，各有專業領域堅持，難以統合。
2. a. 打破部頒課程現在觀念，重新架構特殊學生以社會生活適應與職業生活適應領域之能力課程。
- b. 以個別化教育會議決定學生每一長短期教學目標與課程。
  - c. 交由執行教師依目標與課程，編教材。

S-23：1. 多數特教班任課教師未受 IEP 研習，故無法全面性進展個別化教育計劃。

2. 聘請專家學者舉辦 IEP 研習。

S-24：1. 部份學生反應較慢，識字不多。

2. 部份老師的教學仍嫌太難。

S-25：1. 學生的基本學科能力差異大，老師難以照料週全。

2. 學生要學的東西很多，能吸收多少，應該不是很重要，灌輸孩子「職業無貴賤」、「願意付出勞力」、「靠自己自立養活自己」的認知，畢業就能（肯）做事才重要。

S-26：1. a. 學生個別差異大，即使分組，老師只有一位，仍分身乏術。

b. 教材、教具較缺乏。

c. 師資為影響教學的主因。

d. 學生識字能力不好，影響專業科目之學習績效，不識字就無法瞭解，影響學習興趣，效果當然不佳。

e. 剛開始教材編製還不是很齊全，學生個別差異又太大，難免會有學生跟不上，不知所云。

f. 各年級各學期的核心課程主題未擬定，以致各科教學無法統整進行。

2. a. 建議能增加助理老師協助分組教學。

b. 課程大綱必須重新檢討，加強實務之操作。

c. 及早擬定核心課程主題，分發各任課老師配合主題進行統整

教學。

- S-27：1. a. 學生主動學習意願不高。  
b. 如何實施個別化教學有待加強。  
c. 參考教材編輯及教具的製作有待開發。  
2. 加強教學觀摩，交換心得。

S-28：1. 學生的個別內差異與個別間差異大。

- S-30：1. 學習成效上，較緩慢，須加強重覆 N 次以上始得成果。  
2. 須相關課程中，輔助學習器材，如運動器材、音樂方面、美髮器材、視聽器材.... 等相輔相成，始得立竿見影以收成效。

- S-31：1. 各教學資源應採取多管道的流通，增進對特教的了解與改進。  
2. 規劃辦理各科教材教法及教學觀摩。

## 六、設備現況

S-01：1. 有些同學手腳無力，無法用扳手拆螺絲，或使用電動打臘機。

- S-04：1. a. 設備由普通教室改增，難以符合專業設備及需要。  
b. 各項設備明顯不足。  
c. 因校地有限，缺心理輔導、親職、音樂遊戲治療室、生活教育室之設備。  
2. a. 補助學校增置各項設備。  
b. 視經費狀況補助。

S-05：1. 鼓勵教師自製教具。

2. 配合教學需要，購置各種教具，包括實物用具、蔬菜水果等。

S-06：1. 農業類設備（如花房）常因天災颱風而破壞，未能及時汰舊換新。

2. 寬列維護費。

S-09：1. 特教班教學所需設備種類繁雜，需有專人保養管理。

2. 增加職業訓練之設備及學生基礎能力教學用之媒體設備。

S-10：2. a. 設立「特教資源中心」，以陳列各科自編教材、教具以及參考書籍。

b. 建議上級單位能成立「教材教具研發中心」，以提供特殊學校及成立特教班之各級學校的參考。

S-12：1. a. 部份電腦設備老舊，雖可使用，但效益較低。

b. 生活教育館及視聽教育館均由舊工場改用，目前僅有教室，設備及器材仍待充實。

2. a. 新增電腦設備及軟體，架設網路，以增進教學效果。

b. 生活教育館之情境佈置及設備請補助經費。

c. 視聽教育館之佈置及設備請補助經費。

S-13：1. 維修費用（定期編列）。

S-14：1. 教室不足，空間太小，擴充不易。  
2. 提供特教班設備如有特別需求時，有專案申請經費管道，而能在較短時間內達成教師需求。

S-15：1. a. 教室尚缺多媒體設備（電腦）。  
b. 教室缺少冷氣。  
2. 機器（電腦）的更換週期以三年為宜。

S-16：1. a. 加工科：使用班級數太多，管理不易。  
b. 園藝科：設備數量之設計未估算特教班學生，明顯設備不足。  
2. a. 加工科：增加使用設備之安全防護設施。  
b. 園藝科：設備不足。

S-18：2. 配合教學需要，購置各種教具，並鼓勵教師自製教具。

S-20：1. 現有設備、學生未能充分利用。  
2. 設備之廣度增大，提高不同興趣學生之利用。

S-22：1. a. 教室設備缺乏科技輔助教學。  
b. 科技教材資源軟體。

S-23：1. 目前特教班因無專業教室，且與一般學生在相同工廠，實施技能操作，很容易“分心”、“仿做”，但因特教學生在認知學習上不同，‘容易造成工廠內實習時突發事件，甚是危險。  
2. a. 能否設置特教班專業教室（學科與術科）。

b. 能否實習時與普通班實習位置隔開，隔音並使用安全器材。

S-24：1. 仍在充實、設置中。

2. 因就資源共享共用的原則，利用學校現有的設備教學，大抵都很適用。

S-26：1. a. 操作的機器沒有專屬，比較不方便。

b. 外場實習設備不足。

c. 剛採購的教具是否有幫助，有待觀察。

2. a. 希望有專屬學生所使用的設備。

b. 允許聘請商界專業人員對學生未來就業所需具備之基本能力建請購置實習設備。

c. 多補充教具、讓學生能從教具操作過程中，瞭解教學的內容，否則太抽象，效果不好。

S-27：1. a. 補助之設備費不敷使用。

b. 有關生活教育及社會適應技能之養成所需設備尚待加強。

S-28：1. 適合普通班的不見得適合特教班。

S-30：1. 目前部份採沿用，共用本校目前設施。

2. 極需擴充教室及設備。

## 七、經費運用現況

S-02：1. 特教班學生亟需接觸社會，擴展視野及人際關係，需要交通

工具運送，並多加了解職場情況，需要經費以便校外參觀實習。

S-04：1. a. 高職輔導學生職業訓練，使學生學得一技之長，便於就業，

故相對實習課增加，材料設備不足。

b. 目前尚無特教輔導、休閒、生活等設施，較無法落實特殊學生特殊需求。

2. a. 給予特殊學生特殊需求，專業設備。

b. 本校因地域限制參與各項研習活動常因經費不足，無法參與各項研習。

c. 實習技能訓練增加，材料不足。

d. 學生實習課程水電費及設備維護不足，請增加補助金額。

S-06：1. a. 行政業務費有餘。

b. 材料補助費及器材維護費嚴重不足。

2. a. 比照一般預算執行要點，經費得流用 30%。

b. 人事費結餘款建議得流入有關業務費支用。

S-07：1. 特教班教師須承擔許多額外工作，現行特教津貼標準稍低。

S-09：1. 受經費科目限制，無法妥善運用資源。

2. 建議在特教班納編後，在預算中增列所需經費。

S-10：1. 教師授課鐘點費本校結餘太多，其原因是因應教學實際需要

考量，特教班課程依課程教學完整性之考量，多數納入「基本

授課時數」計算，造成校編預算科目鐘點費大幅不足，特教鐘

點費補助結餘太多，而又不能流用。

2. a. 經費的流用能予以放寬，校編預算鐘點費能和特教補助經費的鐘點費能合併使用，以利教學（排課）的實施，保證授課品質。
- b. 建議鐘點費剩餘款能做為採購設備之用。

S-12：2. 各校設備條件不同，希望經費流用比例能提高，以方便靈活調度。

- S-13：1. a. 鐘點費：應彈性協、分組教學的科目限制。
- b. 經費相互勻支高限，百分之十五的比率，有調整的必要。
  - c. 特教津貼落實每月 1800 元的津貼。
  - d. 教材補助費增加，合併稱教材教學研究費用。
2. a. 鐘點費方面：協調教學、分組教學取消科目限制。
- b. 經費勻支彈性化。
  - c. 落實發放特教津貼每月 1800 元。
  - d. 教材補助費增加。

- S-29：1. 因未納編，故必須由納編教師兼導師，以致造成納編人事費負擔加重。
2. 請將因辦理特教兼導師組長而減授鐘點費補足。

S-16：2. （園藝科）依一般生之經費安排，先擬一設備項目，下個會計年度再依序購買。

S-18：1. a. 受經費科目限制，無法妥善運用。

b. 部份老師特教班的課是基本鐘點時數，造成特教班的鐘點費剩餘過多。

2. a. 建議特教班的鐘點費與學校的鐘點費能合併處理運用。

b. 人事費結餘款能流入有關業務費使用及採購設備用。

S-19：1. 實習課程增多，材料補助費尚嫌不足。

S-20：1. 多能專款專用，運用尚稱自如。

2. 經費之核撥應於開學之前完成。

S-24：1. 大抵良好。

2. 校外實習費為節省開銷，三個班級同時參與，次數相當有限。

S-30：1. 今年剛試辦，尚未發現行政規劃上經費之問題。

## 八、學生輔導現況

S-01：1. 每位學生之學習特質大不相同，需認輔老師耐心加以輔導，但認輔教師均未修過特教學分，大部份是以摸索方式以求進入其內心世界。

S-02：1. 教師對智障學生的心理輔導，可能因認知不足，所以輔導效能並不顯著。

2. 加強教師對智障學生的了解，以便能做實質的幫助。

S-03：1. 家長參加特教專業課程意願低，尤其低收入者，往往不願意放棄工作，聆聽演講。

S-04：1. a. 學生學習緩慢，在群體中易受挫及不易被接受，如何建立其信心及培養其積極生活觀。

b. IEP 之落實適性之發展輔導。

2. 加強學生回歸主流，減少普通班對特殊學生認識不足。

S-05：1. 特教班學生人際關係較差，情緒較不穩定，偶會有差異行為。

2. a. 做學生障礙類別調查，供有關人員參考。

b. 協助各班導師建立學生基本資料與輔導記錄及個別化教學計畫，以作為輔導學生之參考。

S-06：1. a. 部份學生有行為異常現象，招生不易發現，入學後造成輔導困難。

b. 家長與學校配合度不佳，學生家長知識能力普遍不足。

c. 任課教師僅少數具有特殊專長，不易建構周密的輔導網。

2. a. 增加各師範院校進修特教學分班之名額或其他進修管道，以儘速充實知能。

b. 各師範院校特教系所畢業生優先分發高職特教班實習。

S-08：1. a. 輔導教師未能修習相關的特教課程，較難給予學生適切的輔導計畫。

b. 輔導教師未授課，與特教班學生接觸很少，較難給予輔導，

學生對輔導教師也覺陌生，難達輔導效果。

S-09：1. 學生個別差異大，異常行為常伴隨，教師較難有效處理。

2. 加強輔導人員之生因性問題處理能力培訓及支援。

S-10：1. 輕度智障學生的兩性交往問題及情緒困擾較多，輔導上較為困難而棘手。

2. 建立特教學生輔導的督導系統。

S-12：1. a. 家長不關心學生，不願配合學校輔導或協助學生。

b. 學生突發事件非常多。

2. 繼續加強認輔教師的輔導工作，以真正落實學生輔導，發現學生問題。

S-13：1. a. 自我概念相當低。

b. 上學意願不高，缺席率過高。

c. 家庭環境經濟無法應付，所以沒繼續上學。

2. a. 戶外教學—多辦。

b. 參加各項活動—不要一直在教室。

c. 親職座談會，每學期一次。

d. 課程設計以生活經驗為中心。

S-14：1. 目前有三十位學生，即有 30 個個案，情境、語障、學障、自閉均伴隨而來，輔導教師僅有三名，又本校辦理綜合高中，業務大幅擴展，致人力不足，無法顧及 30 位學生之輔導而落實

特教理念。

2. 實施雙導師制。

S-29：1. a. 情緒不容易控制。

b. 容易忘記事情。

c. 喃喃自語。

2. a. 行為改變技術。

b. 自閉症認識。

c. 語言障礙訓練。

S-15：1. a. 就業輔導。

b. 轉銜的管道。

S-16：1. 特教學生之輔導常常是整個家庭的輔導，沒有專業待命之特教輔導老師，目前導師兼負此責，實在負擔太重。

2. 需要專責輔導老師。

S-17：1. a. 兩性教育、輔導。

b. 親職教育。

2. 希望有特教背景的輔導老師。

S-18：1. a. 兩性交往。

b. 情緒困擾。

2. 建立特教班學生的輔導連絡網。

- S-20：1. a. 兩性教育較缺乏正確認識，常有偶像崇拜的現象。  
b. 學生偶發的情緒困擾，影響課業正常學習。  
2. a. 多舉辦團體課外活動，學習正常的兩性交往、互動。  
b. 增設聊天時間，讓學生有傾吐的機會，以免情緒壓抑。

- S-21：1. a. 資源的整合包含校內及校外，如校內學生資料的共同管理。  
b. 人員的不足，使得工作較難推展。  
c. 橫向的校內連繫，再加強。  
2. a. 檢討現行的編制是否符合現行的工作需求。  
b. 學生接受安置時，到校之初能有完整的測驗資料，不但能讓我們知道個案在其年齡常模的相對位置，最重要的是顯示出學生其現有能力的相當於何種年齡的一般表現。同時有關於該生特色之說明及對該生教育上的建議能一併給予接受該生之安置學校。

- S-22：1. 就業服務進廠實習活動課程（三下停課在工廠實習）未有部頒法定課程支援合法化。

- S-23：1. 部份學生非僅輕度，部份有情緒、行為上問題。  
2. 擔任導師人選，以修過特教學分為優先。

- S-24：1. 家長的不積極，導致輔導的“拉鋸戰”。  
2. 多舉辦親職教育座談會。

- S-25：1. a. 異性交往問題。

- b. 行為問題。
- c. 金錢管理問題。

S-26：1. a. 偏差行為，情緒困擾。

- b. 能陳述、表達問題的學生不多。
- c. 自卑心結較難克服。

2. a. 能有輔導老師及心理醫生的幫助。

- b. 能有部頒特教學生的生活輔導辦法。
- c. 透過藝能科的活動鼓勵其從小處成就建立信心、肯定自我。
- d. 透過寫作日記紓解情緒，表達內心感想，以了解不善表達的學生。

S-27：1. a. 偏差行為不易矯正，輔導倍感辛苦，且效果不彰。

- b. 學生常規訓練不易。
- c. 特教專業輔導教師不足。

2. a. 需有專業心理輔導人員協助。

- b. 結合社區資源。

S-27：1. 小過不斷並重覆發生。

2. 請教育部提供相關兩性溝通教材。

S-30：1. 學生對於生活上的事情較不關心，連自己的基本資料都不甚清楚，造成輔導過程中的障礙。

2. 認輔教師與學生的相處不夠，加上學生的被動，造成學生對認輔老師的陌生感，希望能加強師生之間的情感。

S-31：1. 在家長的配合度方面無法與學校同步進行。

2. 多與家長溝通，並建立有系統的輔導依學生個別差異提供輔導方案。

## 九、進路輔導現況

S-02：1. 台東地區就業機會不多，一般民眾對雇用智障者的意願及對智障者工作的能力認識太少，觀念也尚未改善。

2. 成立輔導小組專業輔導，關懷及追蹤就業情況。

S-03：1. a. 輔導期間的安全保險問題，如何解決？

b. 輔導期間的授課如何減少？

S-04：1. a. 就業機會缺乏。

b. 雖然學生在校所學具一技之長，但無支援系統指導及諮商。

2. 加強障礙者雇用支援、登錄及輔導。

S-06：1. a. 一般廠商不願接受推薦就業。

b. 福利機構廠商有限。

2. a. 建議各機關必須依比例進用殘障者。

b. 政府多開辦適合殘障者就業職場。

S-09：1. 學生就業機會拓展不易。

2. a. 宜多宣導使一般企業主樂於接納特教班畢業學生。

b. 調整設科政策，以配合社區特質。

S-10：1. a. 就業能力不足以面對工作要求。

b. 面對消費者之當面溝通能力不足。

c. 技巧學習能力欠佳，缺少變化。

2. a. 宜鼓勵學生從事簡易，機械性，不需有太多思考過程的工作。

b. 宜加強基本專業課程之授課時數。

S-11：1. a. 社會接納度。

b. 未有就業輔導員編制。

c. 殘障福利法未能落實。

2. a. 就業服務站加編殘障就服專員協助學校就業安置。

b. 開發殘障需求就業網站，以開拓殘障就業市場。

S-12：1. 學生在畢業前如能先進職場實習，教師則能收集學生在職場上的問題加以再教學，但目前特教班沒有編制，任課教師皆屬兼課性質，時數不多，再加上其本身又得兼普通一般學生之課程，無法全程帶領學生進職場實習。

2. 勞政單位、社政單位及學校應共同參與特教班學生之進路輔導，在廠商及各項支援系統的有效配合下，才能達成特教班學生的就業輔導。

S-13：1. a. 雇主意願不高。

b. 參加進路輔導的學生工作努力度不足。

2. a. 強化雇主接納特教學生。

b. 學生工作態度仍有待改進。

S-14：1. 進路輔導應由何單位（人）專門負責擬定執行？

2. 幫忙規劃研擬高職特教班進路輔導辦法或參考範本。

S-15：2. 舉辦畢業生座談會，讓在校生了解職場情況及注意事項。

S-16：1. a. 進路太少。

b. 工作持續力差。

c. 工作機會很少。

2. 修改法令：將機關行號未聘用（依法）殘障員工者處以罰款，並保障智障者進用名額。

S-17：1. 學校（教育單位）與就業機構之轉銜問題。

2. 除導師外，相關單位亦要密切配合做進路輔導。

S-18：1. a. 社會的接納程度。

b. 學生進入就業市場，與人相處溝通能力較差，易受情緒影響。

2. a. 結合社政、勞政單位與學校共同協助特教班學生進路輔導。

b. 加強特教班學生的生活訓練及人際關係的培養。

S-19：1. a. 學生就業市場開拓不易。

b. 社政資源缺乏統合，分歧不易完整取得資訊。

2. a. 社政單位統一開拓殘障人士就業市場，將就業資訊分送各特殊學校或設有特教班之學校。

b. 結合社政、勞政單位，對畢業生提供「支持性就業」輔導。

S-20：1. a. 社會業界對智障者之接受度低，工作難尋。

b. 無編制人員，負責學生之職場訓練、轉銜工作困難。

2. a. 由課程上的整合，並編排長期的校外實習課程，以利職業轉銜工作。

b. 編制正式人員，從事職場訓練工作。

c. 尋求支持性就業之社會資源，幫助智障者之就業。

S-21：1. a. 欲繼續升學者，面臨銜接之問題。

b. 就業方面，勞雇雙方面認知上有所差異。

2. 建議對於學生畢業後之就業或升學問題，應由上級主管單位統籌辦理，以利成效。

S-22：1. a. 就服人員編制不足，極待與支援系統相關人員合作。

b. 學生分布幅員廣闊，就服工作艱辛、困難。

c. 交通問題為就業服務工作之首要難題。

2. a. 支援合作系統網路待建立。

b. 課程設計待加入有校外實習課程。

c. 就業服務輔導教師之專業訓練、與人員編制。

S-23：1. 學生、家長較被動，不願主動提出需求。

2. 主動了解就業狀況，協助解決問題。

S-32：1. 部份學生工作能力及態度無法為實習單位接受，僅能作極輕

微工作。

S-24：1. 積極參與轉銜座談，並與就業服務站聯繫，唯就業前實習的機會不多。

2. 盼有關單位能指定優良廠商給予特教孩子就業或實習的機會。

S-27：1. a. 從學校到就業場所的轉接過程缺乏專人指導。

b. 缺乏就業市場訊息。

c. 就業機會少。

d. 工作技能不足。

e. 社交技能差。

S-28：1. 協助人力的缺乏。

S-30：1. 目前著重生活輔導、適應及興趣培養。

2. 併同智力測驗結果及性向測驗後，再行規劃（高一下學期實施）。

#### 十、辦理特教班之感想（改進問題及建議事項部份）

S-01：1. a. 初次試辦，課程多依課程標準，造成學生適應上之困難，擬將課程同質性高之科目做科目統整。

b. 任課教師未有特教之知能，亟盼有進修之機會。

2. 新進人員相關之研習活動，能於開學前辦理。

S-02：1. a. 加強特教班之宣導，尤其是國中輔導室及一般班級導師。  
b. 改變教師、學生及社會大眾對殘障人士的觀念。  
c. 增加修習特教學分的機會（開放師範學院設特教學分班）。

S-04：1. a. 教師皆為兼任，尤其高職重視職業訓練，教師需兼工廠維護難以專心於課程及教學。  
b. 教師進修機會少，教師有熱心，但不具專業。  
2. a. 請儘速成立本縣特殊學校，以達零拒絕之教育目標。  
b. 建立障礙者雇用支援中心，使學生能在學校受訓，便於就業。

S-05：1. 請各師範院校特輔中心加強辦理特教班教師教學教法之研習，以提高教學品質。  
2. 請相關單位建立完整之轉銜體系，協助特教班之畢業生進入競爭就業市場。

S-06：1. a. 授課內容依課程標準設計，彈性太小。  
b. 師資設備不足，無法配合個別學生的需求。  
c. 學生人數不足，依規定不能分組教學，影響教學效果。  
2. 選修科目如因校內師資設備不足，請業界支援時，能放寬教師資格。

S-08：1. a. 希望特教班能儘速納編。  
b. 增加設備費用補充教學設備。  
2. 多提供特教師資訓練機會。

S-09：1. a. 因未納編，行政及教學上有困擾。

b. 學生來源宜依地區統一規劃，以免資源浪費。

c. 課程架構和一般高職配合不太理想。

2. a. 宜儘早納編，並增聘特教師資。

b. 設科職種以綜合性為宜。

c. 各校特教工作，宜歸於輔導室。

S-10：1. a. 類科擬重新調整，以因應宜蘭地區職場環境。

b. 招生人數較少，資源未能充分利用。

c. 教師員額編制希望能實現（包括特教組長）。

2. a. 請上級協助推動輕障生技能檢定以延長檢定時間、學科改用口試方式；術科用操作、指認的方式等措施舉行。協助他們獲得證照機會，則以增強他們的自信心，再則可提供他們就業機會。

b. 以目前高職特教工作的現況，特教組安置在教務處是蠻恰當的（本校以前置於輔導工作委員會），因為無論師資調配，課程安排，宣導、招生事項等，若要讓學生能有更佳的學習機會，不妨安置於教務處。希望全國高職特教組的安置能夠齊一；或者職業教育法能提供更好的法源依據。

S-11：1. a. 就業轉銜安置。

b. 特教班編制正常化。

c. 特教班相關輔助人員之設立。

S-12：1. a. 設置特教組，特教組長與其他編制內組長有同等待遇，專

責特教班各項行政業務。

b. 將特教實驗班納入正式編制，進用具特教知能合格教育人員，以利教學。

C. 特教班學生若進廠實習，指導教師之授課時數目前沒有法令依據，轉銜服務無法推展。

2. 特教班學生就讀高職最終目的在能獨立謀生，就業後能適應工作環境，但以目前之法令及編制，教師實無餘力做進廠實習輔導，因此結合社政單位、勞政單位對特教班畢業生提供支持性就業輔導，實屬必要。

S-13：1. a. 師資問題，(特教進修)，請廣開門路讓老師有進修機會。

b. 課程設計彈性及多樣化。

c. IEP 設計電腦化、簡易、實用化。

2. a. 鼓勵特教老師、精神鼓舞(特教組長納入正式編制)，特教行政工作太繁重。

b. 教材教學有書可參用，不必自編。

S-14：1. a. 教室空間太小或不足，使得許多課程設計實施受限。

b. 特教合格師資不足。

c. 個別化教育計劃(IEP)專業智能普遍不足。

2. a. 高職特教班納編，應儘善規劃師資訓練需求，充實特教班師資。

b. IEP 之訓練研習，應不斷研究辦理，期使特教班 IEP 教學能落實，最好能規定特教班教師均需參加 IEP 研習，並取得研習時數證明。

- S-29：1. a. 加強宣導招稱對象為輕度智障學生，以符實際。
- b. 應有專人負責該班之教學、輔導工作（應成為編制班）。
  - c. 課程內容應注重一般生活能力的培養，太專業，並不恰當（可由就業職種顯示出）。

- S-15：1. a. 請依設科之需求不同，調整設備補助費，並於學年度開始時即行撥下。
- b. 請編列預算，專款補助興建教室。
  - c. 請儘速修法將本班正式納入編制，以解決師資問題。
2. a. 請儘快將特教實驗班納編。
- b. 請政府社政單位協助，解決學生的就業問題。

- S-16：1. a. 專業教師（特教+職業專長）。
- b. 增設特教專用工廠，以維安全。
  - c. 教學目標（增加彈性）。
  - d. 教學設備充實。
  - e. 建立學生招考資格認定之評鑑制度，招收真正的輕度智障生。

- S-17：1. a. 學生畢業的就業出路應多加強。
- b. 可邀約更多公私立學校一起參與特殊教育，讓教育資源共享。
2. a. 提供特教教師的研習機會。
- b. 協助畢業同學就業。

- S-18 : 1. a. 將特教實驗班正式納入編制。
- b. 設置特教組，特教組長與其他編制內組長有同等待遇。
  - c. 個別化教育計劃（IEP）專業智能普通不足。
2. a. IEP 能統一格式，設計電腦化，以簡易、實用為主。
- b. 請政府社政、勞政單位協助解決學生就業、安置問題。
  - c. 提供任教特教班教師研習、進修機會。
- S-19 : 1. a. 課程科別種類過多，且擔任課程之教師亦多，課程內容重複性高。
- b. 未有專任教師編制，任課教師皆屬兼課性質，難以發揮專業理想。
  - c. 協同教學之鐘點費不足，以致安排分組教學、選修課程或職場實習之時數受限於經費而難有更大之發揮空間。
2. a. 利用大眾媒體，加強宣導招生訊息，擴大招生成效。
- b. 對智障學生於國中階段統一再做鑑定。
  - c. 設高職特教班設科、課程、教材研究發展中心。
  - d. 設置特教組及特教班教師員額比照特殊學校辦理。
  - e. 利用寒暑假辦理各項特教輔導知能研習。
- S-20 : 1. a. 如何提高學生對園藝之學習興趣（針對園藝無興趣之學生），或可否輔導轉校。
- b. 畢業生之就業困難。
2. a. 課程科目整合，避免教學內容重複。
- b. 共同科目，統一編寫教材，再由任教老師依學生程度挑選適當單元授課。
  - c. 納入正式編制人員教師，以達特教之專業領域。

S-21：1. a. 教室（無障礙空間，適合特殊班學生專用之教室）。

b. 專業師資（合格之特教老師缺乏）。

2. 多提供教師進修特教學分之管道，不僅於上課期間，尤其是寒暑假，對私校教師而言更為合適。

S-22：1. 有專業之就業輔導人員協助校內就業服務進廠實習課程之實施。

S-23：1. a. 特教師資培育問題。

b. 專業教室安置。

c. 設科問題。

2. 利用各種資訊媒體多方宣導特教理念，俾使社會人士更了解特教存在之必要性，進而接納弱勢團體。

S-24：1. a. 部分家長因單親或經濟因素，無暇照顧教養甚至配合，所以學生進步遲緩（視學校為托兒所）。

b. 教學、教材的編擬，仍在摸索中。教師的進修研習極待加強。

c. 專業課程，由於師資及老師意願，較不能施展。

2. a. 多做分科的研習進修。

b. 將辦理績效良好學校之特色簡介分發各校參考。

c. 發行高職特教刊物。

S-25：1. a. 設備費不足（例如 20 萬只能買五部電腦，第二年十部，依此推算四年級才有 45 部，此時先買的已舊，新手用故障多）其他都無錢買了，本校約投入動等的經費於此。

- b. 沒有正規的師資：今年有提出師資需求，但找無人。
  - c. 課程標準沒有「校外實習」，學生沒有「出去」的依據（沒到校上課，在外面實習，領有津貼，似有矛盾）。
2. a. 設特教組長，卻不能按月支領加給（需每月自己填報加班，以加班費充之，要人作假，有罪惡感）。
- b. 寒暑假照常上班，也不能領「不休假獎金」。—另類組長。
  - c. 高職招收對象以「輕度」智障者為「限」，請鑑輔單位確實篩選。學生「輕」、「重」差異太大，教學多困擾。
  - d. 放寬課程標準，各校視實際調整，對學生就業更有利。

S-26：1. a. 規劃進路方案。

- b. 爭取正式納編。
  - c. 實習設備之添購，實習場所之增設、專業師資之培訓。
2. a. 調查家長意願及學生特質、社區企業資源，將學生安置到就業相關職能訓練中心給予訓練，安置就業則以居住社區附近為宜。
- b. 特教班設立應考慮學生之基本能力，凡是須要思考、理解之科別，最好不要設立如資訊等類科，應著重於體力操作，不須太思考之科別，太高估特教班學生學習能力而勉強去設科班，最浪費國家資源而徒勞無功。

S-27：1. a. 特教班師資納入正式編制，加強兼具職業教育及特殊教育背景師資的養成。

- b. 教師助理、專業心理輔導及就業轉銜輔導人員的編制。
- c. 增加特教經費，補助特殊教育教學所需各項軟硬體設備。

2. a. 改設綜合科，不特別限制科別。
- b. 多舉辦專業研習、觀摩，交換心得，資訊共享。
- c. 降低班級人數或實施分組教學。

S-28：1. a. 員額未能納編，致使教師角色模糊。

- b. 受特教知能研習的教師普遍缺乏。
- c. 電腦應用的專才。

S-30：1. a. 設備不足，無法配合教學進度。

- b. 希望為學生辦理參觀、遊覽的活動，增加見聞。

2. a. 因有一學生患有癲癇，常常一、二個星期發病一次，加上其餘同學的身體都不甚理想，因此，希望加強醫療設備，讓學生有保健室可休息。

- b. 建議能加強學生與認輔教師之間的互動，能多辦一些增加師生情感的活動。

## 附錄五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  
發展策略」問卷審查專家會議公函



# 教育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如出列席者

聯絡人及電話：黃永祥（臺灣師大）（02）2356-8217轉708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柒年拾壹月廿伍日發文

發文字號：台（八七）特教字第八七一二四六七一號

附件：

開會事由：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專案專家會議

開會時間：八十七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整

開會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教系二樓研討二（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主持人：韓執行秘書繼綏、江教授文雄

出席者：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第一科王科長炳欽、第三科吳科長榕峰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學院李院長基常、特教系林教授幸台、特教系王教授華沛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美勞系林教授炎旦

苗栗農工杜校長水木、台北市立啟智學校黃主任清水、淡水工商張主任自健、新竹高工姚主任清輝、彰化高商施主任溪泉、海山高工特教組長、頭城商工特教組長、苗栗農工特教組長、喬治商工吳美惠老師

列席者：技職司、特教小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教所研究生張宗憲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備註：本案為教育部專案，請出列席人員之任職單位給予公差假。差旅費由原單位報支。

# 教育部





## 附錄六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  
發展策略」問卷---學校行政人員與  
教師用卷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調查問卷**  
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用卷

敬愛的教育works伙伴您好：

為瞭解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的實施成效與問題，並將結果整理分析，期能對未來職校推展特教班時提出具體可行的發展策略，以供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改進參考之依據。敬請惠予詳實填寫，並祈於一週內交給貴校負責老師彙整後擲回。

您的寶貴意見，對本研究極為重要，且深具價值。

謝謝您的鼎力協助與合作 敬祈

教安

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委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敬啟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 壹、基本資料

請在適當選項的中打√，或在\_\_\_\_\_內填寫。

一、現任職務：1. 兼科主任   2. 兼組長   3. 兼處室主任   4. 其他\_\_\_\_\_

二、特教背景：1. 師範院校特殊教育系(組)、所畢業   2. 特教學分班結業  
3. 短期特殊教育研習班結業                   4. 尚未受特殊教育訓練  
5. 其他\_\_\_\_\_

---

(以下各項，行政人員可不必填答)

三、任教特教班之科別：1. 家政科   2. 美容科   3. 資料處理科  
4. 餐飲服務科   5. 文書事務科   6. 汽車修護科  
7. 園藝科   8. 農場經營科   9. 食品加工科  
10. 水產製造科   11. 其他\_\_\_\_\_

四、任教特教實驗班年資：1. 一年   2. 二年   3. 三年   4. 四年及以上

五、每週任教特教班節數：\_\_\_\_\_節

六、任教特教班之意願：1. 極有意願2. 有意願3. 普通4. 不願意5. 非常不願意

## 貳、問卷內容

第一部份：實施成效方面（請在適當選項的□中打「√」）

請依您實際參與特教班的行政與教學經驗，您認為高職特教實驗班的實施：

	非常同意	部份同意	沒意見	部份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90%	70%	50%	30%	10%
1.擴充輕度智障學生就讀高職的機會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有助於學生對職業知能的學習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有助於學生對職業道德的培養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培養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有助於學生瞭解環境認識自我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有助於學生適應社會的能力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有助於學生自主生活的能力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校長重視特教班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各處室對辦理特教班工作配合良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學校對特教班的行政業務支持度高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學校定期辦理特教工作之檢討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設科能符合學生特質之需求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設科能考量地區教育資源的配合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設科能考量未來就業市場需求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學生注重特教班招生宣導的工作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入學鑑定方式適切合宜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學生有充份接受輔導的機會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學校有適當的輔導評量工具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家長共同參與學生的生活輔導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學校經常辦理親師生活動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21.特教班必選修科目比例適當 - - - - -
- 22.課程能考慮畢業後的轉銜 - - - - -
- 23.課程能兼顧學生特質 - - - - -
- 24.配合個別化教學計劃自編教材 - - - - -
- 25.學校經常為學生實施補救教學 - - - - -
- 
- 26.特教班教學研究會能充分發揮功能 - - - - -
- 27.特教班教學之教材充分 - - - - -
- 28.實習操作前能教導工場實習安全 - - - - -
- 29.補助經費能專款專用 - - - - -
- 30.補助經費應用充足 - - - - -
- 
- 31.教學設備能符合學生能力 - - - - -
- 32.提供充足的教學實習場所 - - - - -
- 33.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 - - - -
- 34.學校設備能與就業市場相互配合 - - - - -
- 35.學校安排學生生涯輔導課程 - - - - -
- 
- 36.學校辦理學生就業輔導座談 - - - - -
- 37.學校邀請企業辦理就業座談 - - - - -
- 38.學校定期追蹤畢業學生就業動向 - - - - -
- 39.教師技能專長與授課能夠配合 - - - - -
- 40.教師特教專業輔導知能勝任特教班之教學 - - - - -
- 
- 41.教師能瞭解學生特性 - - - - -
- 42.教師充分使用輔導評量工具 - - - - -
- 43.教師進修研習內容能符合教師需求 - - - - -
- 44.教師進修研習機會足夠 - - - - -

## 第二部份：發展策略方面

請依您實際參與特教班的行政、教學、輔導經驗，回答下列有關問題，並勾選最適當的答案。(請在適當選項的□中打「√」)

一、您對辦理高職特教實驗班的看法是：

1. 繼續擴大辦理，理由：\_\_\_\_\_

2. 維持現況

3. 縮小辦理，理由：\_\_\_\_\_

4. 停辦，理由：\_\_\_\_\_

5. 其他\_\_\_\_\_

二、您認為特教班有無需要納入正式編制

1. 有需要                      2. 維持現況                      3. 其他\_\_\_\_\_

三、您認為特教班學生休業年限應該：

1. 維持現況（正規班休業三年）

2. 比照實用技能班（年段式）

3. 其他\_\_\_\_\_

四、您是否贊成貴校成立特教組負責特殊教育業務

1. 贊成                      2. 無意見                      3. 不贊成。理由是：\_\_\_\_\_

4. 其他\_\_\_\_\_

五、您認為特教組應隸屬於那一處室？

1. 教務處                      2. 訓導處                      3. 實習輔導處

4. 輔導室                      5. 補校                      6. 其他\_\_\_\_\_

六、您認為是否應增加生活輔導員？1. 是 2. 無意見 3. 否 4. 其他\_\_\_\_\_

七、您認為適合輕度智能障礙學生就讀科系為（可複選）

1. 家政 2. 美容 3. 食品加工 4. 園藝 5. 農場經營 6. 水產製造

7. 文書事務 8. 資料處理 9. 餐飲服務 10. 汽車修護 11. 綜合職業科

12. 其他\_\_\_\_\_ 13. 其他\_\_\_\_\_ 14. 其他\_\_\_\_\_

八、您認為最理想的班級人數為：

1. 5-9 人 2. 7-11 人 3. 9-13 人 4. 11-5 人 5. 其他\_\_\_\_\_人

九、您認為開設科班最重要考量的方向是：

1. 配合就業需求 2. 配合學生需求 3. 配合教師能力 4. 配合學校設備  
5. 區域高職設科 6. 配合教育政策需求 7. 其他\_\_\_\_\_

十、您認為學校在「生活輔導」上最應加強的項目為：

1. 思想輔導 2. 品格輔導 3. 禮儀輔導 4. 健康輔導 5. 人際關係  
6. 休閒輔導 7. 社會適應 8. 其他\_\_\_\_\_

十一、您認為學校在「學習輔導」上最應加強的項目為：

1. 學習態度 2. 學習方法 3. 補救教學 4. 中輟輔導 5. 增廣輔導  
6. 其他\_\_\_\_\_

十二、您認為學校在「職業輔導」上，最需加強的項目為：

1. 職業性向 2. 就業意願 3. 職業自我觀念 4. 工作價值觀 5. 就業訊息  
6. 職業道德 7. 職業安全 8. 轉業輔導 9. 其他\_\_\_\_\_

十三、您認為實習教學是否應該分組？

1. 是 2. 否

十四、您認為最需要增加的相關配合活動為：

1. 參觀教學 2. 親師活動 3. 師生聯誼活動 4. 教學成果展 5. 生活講座  
6. 學生自我成長活動 7. 其他\_\_\_\_\_

十五、您認為最常用的教材是：

1. 自編講義 2. 成立編輯小組統一編製 3. 參考高職教科書  
4. 參考實用技能班教科書 5. 參考國中技藝班教科書 6. 其他\_\_\_\_\_

十六、您認為最需補充的教學媒體為：

1. 技能教學錄影帶 2. 生活輔導錄影帶 3. 職業輔導簡介 4. 高職類科簡介  
5. 其他\_\_\_\_\_

十七、您認為特教班設班經費的運用上相互勻支最恰當的比例是：

1. 維持現狀專款專用    2. 15 %    3. 20 %    4. 30 %    5. 其他\_\_\_\_\_

十八、您認為特教班學生繳交學雜費的看法是：

1. 維持現狀（自費組可依規定減免）    2. 比照特殊學校學生公費待遇  
3. 政府補助學雜費    4. 政府補助學雜費及交通費    5. 其他\_\_\_\_\_

十九、您認為特教班學生未來最重要的就業安置工作應為：

1. 能提早進入職場實習    2. 建立完整的轉銜體系    3. 成立輔導小組追蹤就業情形  
4. 其他\_\_\_\_\_

二十、您認為特教班學生的職場開拓應由何單位負責：

1. 學校安排    2. 社會福利機構安排    3. 政府行政單位安排    4. 家長自行負責  
5. 其他\_\_\_\_\_

二十一、您認為目前特教班教師最迫切需要的進修方式為：

1. 赴企業見習    2. 教學研討會    3.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    4. 特教專業學分班  
5. 研究所學位進修    6. 其他\_\_\_\_\_

二十二、您認為特教班實習技能科目最合適的師資來源為：

1. 本校專業科目教師兼授    2. 聘請有實務經驗的業界人員兼任  
3. 聘請合格證照的專業技術人員兼任    4. 其他\_\_\_\_\_

二十三、您認為特教班教師最應積極辦理進修的方向為：

1. 實務經驗    2. 生涯規畫    3. 教學方法    4. 專業輔導知能  
5. 人文通識    6. 其他\_\_\_\_\_

第三部份：其他

(一) 您認為目前辦理高職特教實驗班存在的最大問題是：

---

---

---

---

---

---

---

---

---

---

(二) 針對此問題，您認為解決之道是：

---

---

---

---

---

---

---

---

---

---

—————感謝您的填答—————

## 附錄七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  
發展策略」問卷---學生家長用卷



#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 調查問卷

## 學生家長用卷

敬愛的家長您好：

為瞭解貴子弟就讀高職特教班之實施成效及問題，將所得結果整理分析後，擬定發展策略，提供主管教育機關對辦理高職特教班方案之改進參考。懇請惠予詳實填寫，並請填妥後三天內交由貴子弟帶回學校，由於您的熱心協助，將有助於爾後高職特殊教育班的發展。

謝謝您的鼎力協助與合作。

敬祝 萬事如意

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委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敬啟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 壹、基本資料：

請在適當選項的□中打「√」。

#### 一、貴子弟就讀高職特殊教育班之科別是：

- 1.農場經營    2.園藝    3.食品加工    4.美容    5.家政  
6.汽車修護    7.餐飲服務    8.文書事務    9.資料處理    10.水產製造  
11.其他\_\_\_\_\_

#### 二、貴子弟之性別是：

- 1.男生    2.女生

#### 三、貴子弟就讀年級

- 1.一年級    2.二年級    3.三年級

#### 四、您的學歷是：

- 1.未受教育    2.國小    3.國中    4.高中(職)    5.專科  
6.大學    7.研究所以上

貳、問卷內容：

第一部份：

請您逐項評鑑下列高職特教實驗班的有關問題，並在適當選項的  
中打√。

非 大 沒 大 非  
 常 部 有 部 常  
 同 份 意 份 不  
 意 同 見 不 同  
 意 意 見 意 意  
 90%70%50%30%10%

- |   |                          |                          |                          |                          |                          |
|---|--------------------------|--------------------------|--------------------------|--------------------------|--------------------------|
| 1.我對子女所接受的職業教育，有助於將來就業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我對目前特教班之辦理現況覺得滿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特教班對照顧智能障礙學生具有成效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4.對於子女的上下學交通問題的安排感到滿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5.子女就讀之科別能符合就業市場需求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6.貴子弟對目前所就讀的科別有學習興趣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貴子弟所就讀的科別適合本身學習能力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8.對學校輔導室所做之輔導工作覺得滿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對學校的生活教育覺得滿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子女就讀特教班後，在家的行為表現有進步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對學校辦理親職教育的各項活動覺得滿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對學校特教班各科目老師的教學覺得滿意，子女就讀特教<br>班學到很多知識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3.覺得高職特教班的課程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就讀特<br>教班學到很多技能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4.覺得高職特教班的教材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子女對上課<br>內容很有興趣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5.覺得高職特教班老師的教法對貴子弟的學習適切，老師所<br>教的內容很適合子女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6.特教班實習設備符合子女能力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7.特教班實習機具有安全防護設備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8.子女畢業後的就業意願高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9.學校對子女有足夠的就業輔導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0.老師關心我的子女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部分：請在適當選項的□中打「√」，或在\_\_\_\_內填寫您的意見。

一、您送子女就讀高職特教班的理由是？（可以複選）

- 1.學得一技之長，減少對家庭的依賴
- 2.可享受三年的教育和庇護
- 3.提升學生的生活適應能力
- 4.其他（請說明）\_\_\_\_\_

二、您認為適和輕度智能不足學生就讀科系為？（可複選）

- 1.家 政 2.美 容 3.食品加工 4. 園 藝 5.農場經營 6.水產製造
- 7.文書事務 8.資料處理 9.餐飲服務 10.汽車修護 11.綜合職業科
- 12.其他\_\_\_\_\_ 13.其他\_\_\_\_\_ 14.其他\_\_\_\_\_

三、您對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有何具體高見或建議，請寫下：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謝謝您的寶貴意見！）



## 附錄八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  
發展策略」問卷---學生用卷



#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 調查問卷

學生用卷

敬愛的導師：您好！

本問卷主要想瞭解同學在高職特教班就讀及學習情形，做為擬訂高職特教班發展的策略，以提供主管教育機關作為辦理高職特教班方案之改進參考。考量學生能力，使學生能完全明白題目意義，懇請導師協助逐條詳細念予學生瞭解，若學生無法聽懂時亦可轉換成易於接受的語詞使學生明白。填妥後，請於三天內交由負責老師彙整後擲回。由於您熱心的協助，將有助於爾後高職特教班的發展。

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 敬祈

教安

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委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敬啟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 壹、基本資料：

作答說明：請在“□”號內打“√”，或在“\_\_\_\_\_”內填入適當答案。

一、性別：1.男生 2.女生

二、就讀類科：1.農場經營科 2.食品加工科 3.園藝科 4.汽車修護科  
5.餐飲服務科 6.美容科 7.資料處理科 8.文書事務科  
9.家政科 10.水產製造科 11.其他\_\_\_\_\_

三、就讀年級：1.一年級 2.二年級 3.三年級

四、就讀高級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前之學歷：

- 1.國中普通班畢業 4.國中特殊技藝教育班畢業  
2.國中啓智班畢業 5.其他：\_\_\_\_\_  
3.國中資源班畢業

貳、問卷內容：

請依照您對以下各題敘述的同意程度，在每一題相對的同意程度方格『□』中打『√』。

	同 意	無 意 見	不 同 意
1.我覺得學校的管教合理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我覺得學校關心我們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我覺得每天上課很快樂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我覺得就讀特教班對我的將來有幫助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知識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就讀本班可以學到很多技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我對上課內容很有興趣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老師所教的內容很適合我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老師上課很有趣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若遇到不懂的事我會請教老師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我喜歡上課的場所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實習的材料夠用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我知道我的興趣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我喜歡做事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老師關心我們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作答完畢，請交給老師，謝謝您！

## 附錄九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及  
發展策略」分區座談討論議題



# 「高職特殊教育實驗班 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

## 分區座談討論議題

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委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編制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填表說明：

1. 辦理特殊教育實驗班之學校，每校請填寫乙份。
2. 請 貴校校長召集相關人員（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等）召開會議，討論特教班實施成效的檢討及未來發展的策略。
3. 請 貴校業務承辦人員根據討論之意見詳實填寫於橫格處，並於文到十日內填妥後影印一份自存，作為分區座談時之重要討論資料。
4. 請務必寄回：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科技學院（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江教授文雄收。

---感謝貴校之配合與支持---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 )	傳真號碼	( )
校長	核章	主任	核章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壹、在行政配合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貳、在設科招生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認們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參、在經費補助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認們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肆、在課程目標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認們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伍、在課目表及時數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認們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陸、在教材設計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柒、在教學方法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捌、在機器設備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玖、在師資專業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拾、在學生輔導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拾壹、在就業安置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拾貳、在其他方面上現存問題為何？

---

---

---

針對上述之問題，您們認為解決之道為何？

---

---

---

## 附錄十

### 第一梯次分區座談公函



# 教育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如出席者

聯絡人及電話：黃永祥（臺灣師大）（02）2356-8217轉708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柒年拾壹月廿五日發文

發文字號：台（八七）特教字第八七一三五—〇一號

附件：

開會事由：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專案與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課程綱要修訂專案第一梯次分區座談

開會時間：八十七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省立彰化高商（彰化市南郭路一段三二六號）

主持人：韓執行秘書繼綏、李院長基常、江教授文雄

出席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林教授幸台、特教系王教授華沛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美勞系林教授炎旦

彰化高商校長、彰化高商施主任溪泉、淡水工商張主任自健、新竹高工姚主任清輝

下列各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員：

台中高農、霧峰農工、大甲高工、彰化高商、員林家商、員林農工、草屯商工、嘉義家職、民雄農工、東石高中、大德工商、虎尾農工、北港農工、家齊女中、台南高商、曾文農工、北門農工、澎湖水產

列席者：特教小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教所研究生張宗憲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備註：一、本案為教育部專案，請出列席人員之任職單位給予公差假。

二、差旅費由原單位報支。

三、請攜帶「高職特教班課程綱要修訂意見徵詢調查表」與「特教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分區座談議題意見」之影本蒞會。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三時三十分為前項之座談時間，三時三十分至五時則為後項之座談時間。

四、會議當場發送三式調查問卷及一份問卷說明，請與會人員攜回轉請相關人員填寫後，轉交貴校特教事務負責人員彙整，並於分區座談後一週內逕寄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江文雄教授收。

# 教育部

## 附錄十一

### 第一梯次分區座談會議記錄



# 「高職特教實驗班 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

## 第一次分區座談 紀錄

一、時間：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下午三時

二、地點：彰化高商會議室

三、主持人：江教授文雄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工作報告：略

六、討論議題：

（一）在行政配合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缺乏正式編制人員，在推動特殊教育工作上有其困難與限制之處。

草屯商工：對於特殊個案的處理，仍舊本著本位主義的做法。

民雄農工：由於非正式編制，在分工上之協調有待加強。

北門農工：1. 業務承辦人定位不明。

2. 特教業務各校隸屬處室不一致，聯絡與執行上無法統一。

3. 缺乏對特殊教育之認同與參與感。

澎湖海事：行政資源系統不足，目前特教承辦人僅由教師一人兼任，無法提供多元化的特教情境及教學資料，拓展學生生活經驗，人力不足，無法臻於特教完善之境。

台中高農：就本校而言，特教班業務推展與各處室相同，都能獲絕對的協助與支持，並能有效推行。

北港農工：特殊教育班兼課人員太多，教學品質良莠不齊。

大甲高工：1. 部份單位對特教班學生特質並不了解，對特殊教育也不完全認同，配合度上難免差些。

2. 特教組尚未有正式編制，待遇又有別於其他各組，士氣會受到影響。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健全特殊教育行政體系，以利推展特殊教育業務。

2. 辦理行政人員及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提昇專業素養。

草屯商工：例如成績考查辦法或行為輔導方式，皆應採取不同的標準或模式處理較妥。

民雄農工：正式納編，廢除特教組之臨時性編組，以落實融合之精神。

北門農工：1. 請給予正式員額編制。

2. 請統一明訂隸屬單位。

3. 加強特教宣導及國中說明會。

澎湖海事：建請全面檢討，擴增人員編制，加強服務學生。

大甲高工：1. 特殊教育理念要廣為宣傳，各單位都應有機會參加研習。

2. 特教組長儘快納入編制，並與其他各組有相同待遇。

## (二) 在設科招生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東石高中：鄰近地區已有省立嘉義啟智學校，近將有省立布袋特殊教育學校開辦，學生來源漸少，招生工作將現困境。

草屯商工：設科乃以現有師資設備為原則，未必適合學生需要或家長要求。

民雄農工：根據以往數據，招生來源均未能足額。

北門農工：1. 招生對象為輕度智障者，唯常出現與手冊資格不符考生或兼有其他障礙考生進入實驗班。

2. 學生人數偏多。

澎湖海事：本縣無特殊學校，僅本校設置輕度智障實驗班，但為照顧本縣其他身心障礙生，如中、重度、聽障、聲障、肢障等，本校皆招收。

台中高農：因為設科、課程安排缺乏彈性，未能照顧所有學生的需求。

曾文農工：學生來源不穩定；所招收之學生，未必對現有之設科有興趣（缺乏學習動機）。

員林農工：鑑別輕度智障不很容易，家長把中度智障硬擠進上課。

北港農工：1. 未有客觀標準化測驗工具及合格施測小組參與招生鑑定，造成招收之學生是否恰當，成為特教班被質疑之弱點。

2. 部份人士希望招生的學生似乎是低成就高智商，並非身心障礙者。

3. 未能真正解決國中特殊班（智障）期待進入一般高職的回歸主流呼聲，國中特殊班已服務至中重度。

嘉義家職：學生來源問題，由於本校招收女生，部分外地的家長擔心子女交通接送的問題，只好選擇離去。

大甲高工：鑑輔會鑑送的資料沒有經過篩選，且部份國中輔導記錄不夠完整。

### 2. 解決之道

草屯商工：結合社區資源、推廣相關技術與能力的訓練與陶冶。

民雄農工：應針對各地區特質及城鄉差距調整設班數目。

北門農工：1. 於招生簡章中統一規定各招生類科不宜入學之考生報名限制條件，以為依循。

2. 建議學生名額以 10 名左右為宜。

澎湖海事：1. 增設各種障礙之實驗班，暢通學生讀高中管道。

2. 設綜合類科特殊學校，達零拒絕之教育目標。

曾文農工：加強招生宣導工作，高職特教班應依學生之職業性向，廣開不同的學習課程。

員林農工：請各大學特教中心支援協助鑑定。

北港農工：1. 成立區域性施測小組協助招生鑑定工作。

2. 成立區域性招生鑑定委員會負責安置轉介學生。

3. 重新定位高職特殊教育之國家任務。

大甲高工：1. 建立特約醫師鑑定制度，確實依其障礙等級類別簽發手冊。

2. 請縣市鑑輔會落實審核鑑別工作。

### (三) 在經費補助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草屯商工：辦理各項活動經費不足。

民雄農工：設備費及差旅費等較為不足。

北門農工：各項活動經費核銷上，在合情、合理又合法情況下，請尊重承辦特教業務單位。

澎湖海事：輔導學生職業訓練，習得一技之長，以實務為核心加強轉銜，相對實習課程增加，各項經費不足。

大甲高工：部份教師特教班任課時數納入基本授課時數計算，本校特教補助款鐘點費部份尚有結餘。

#### 2. 解決之道

草屯商工：根據實際需要增列預算。

民雄農工：納編後，依各校特質調整補助數目。

北門農工：擬訂較詳細的經費使用原則，供承辦人員提供會計單位參考。

澎湖海事：因經費不足，建請補助經費、設備，增加實習機會，利於教師參加各項研習，增進專業技能，增加水、電、設備，維護之經費。

大甲高工：1. 經費的流用能予以放寬，特教班鐘點費剩餘款能做為採購設備之用。

2. 各校設備條件不同，希望經費流用比例能提高，以方便靈活調度。

### (四) 在課程目標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有些教師在設定課程目標時，仍依照自己對學生的要求去考慮，較少顧及特教學生的能力及需要，因此，造成學生學習不適應的現象。

草屯商工：課程目標不夠明確具體。

民雄農工：對學生之教學成效，教師認知上偏向於和普通班之標準。

北門農工：1. 部份科目，課程目標過於艱深。

2. 教學結果未能與實際社會就業需求結合。

澎湖海事：課程目標以職業訓練為核心，奠定獨立謀生之能力但專業實習課太少，一般科目太多無法使輕度智障生有多次實習機會，難學得一技之長。

北港農工：1. 與未來就業的職業世界間乏轉銜及職業與社會生活適應能力之探

索，以利找出學生適應問題的再教育課程架構設計。

2. 科目太細，設科目標太專業化，對學生能力及未來就業市場造成限制。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學校實施特殊教育，須依照學生的能力與需要，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教學，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民雄農工：多舉辦特教專業研習，以導正認知。

北門農工：1. 重新審定課程目標，刪除較艱深部份。

2. 教學活動與社會企業資源結合，以利轉銜工作推展。

澎湖海事：實習課程增加，課程以實務操作為主，在從操作中學得，日常生活及人際關係相關知識。

台中高農：多安排具有生活功能的課程。

曾文農工：應以實用化、生活化之課程目標為主。

北港農工：1. 能與勞委會職訓局整合設計。

2. 能有校外進廠實習之課程設計。

3. 能第一年第二年屬職業陶冶課程，第三年屬就業技能課程。

嘉義家職：認課教師應多研發。另外可參考他校實施概況，做為本校老師研發的參考。

大甲高工：修訂課程綱要方向，課程內容應以實作為主，並應特別加強與職場之連繫，可藉由校內外的實習，落實轉銜目標之達成。

### (五) 在課目表及時數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草屯商工：時數不宜設限，尤其是實習課程。

北門農工：有些科目可刪除不用上，如三民主義、軍訓（保留護理）。

台中高農：一年級應否可偏向課程（教室內），二、三年級的課程則宜偏向戶外實習。

北港農工：分科太細、太多，太專業能力導向，未真正瞭解學生最高的發展能力限制，造成部份學生在教室學習上再度受挫。

大甲高工：1. 以目前課目表及時數，特教班學生無法在學期中先進職場實習適應工作環境。

2. 以目前之法令，教師也無力做進職場前之實習輔導。

#### 2. 解決之道

草屯商工：宜彈性調整運用之，由各校自行決定。

北門農工：1. 課目不必太專業（技能科目），分科勿太細。

2. 加強學生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及社會互動關係的能力。

澎湖海事：建請檢討，及單純化，簡化課程，使學生更容易輕鬆學習。

曾文農工：簡化課程科目，整合教學內容。

北港農工：以能力領域或群組方式排課。

員林家商：宜早修訂課目，避免分科太細，相關科目需合併，例如：生活教育+社概+各科概論。

## (六) 在教材設計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目前特教班尚無統一的教材，大部份的教材是由老師根據學生的狀況加以選編，此一工作已成為特教班教師一項很重的負擔。

北門農工：缺乏可供參考之教材（尤其是專業技能科目）。

澎湖海事：目前無輕度智障之教材，皆為各校教師自編，無適當優良教材。

台南商職：真正適合學生的教材，不易尋找。若要自行設計，則花費時間太多，沒效率，教師疲於奔命。

台中高農：因乏特教專業背景，故生活化、社區化等原則難以兼顧。

北港農工：1. 重視認知學習。

2. 乏多媒體教材資源中心協助教師編輯教材。

大甲高工：教師對教材的搜集，編寫，尤其是針對不同程度的學生需有不同程度的教材，均感負荷頗重。

員林家商：1. 教師普遍缺乏特教知能，無法掌握教材是否合適該班使用。

2. 無適當的參考資料為設計的依據。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請編印各類特教班教科書、教學指引，以利教師教學。

2. 請補助學術機構、特殊教育學校，進行課程設計、改進教材教法之研究與實驗。

3. 加強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個別化教學設計。

草屯商工：宜編製連貫性之系統化教材，一切以生活為重心。

北門農工：由部集合特教專業科目老師編制教材，提供教學參考。

澎湖海事：請依身心障礙類別，擇定相關專長學者研發教材，建立資料庫以供特教教師編制教材之參考，增進教學效果。

台南商職：上級單位能提供多種教材，供學校參考。

曾文農工：統一編定廣度之教材，教師可依學生之程度挑選適用之教材，多辦研習會。

北港農工：成立教材資源中心。

嘉義家職：最好有部編教材，注重各學科的聯絡整合。

## (七) 在教學方法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在教學方面，仍然沒有脫離傳統的教學型態，沒有針對特教學生的身心特性與需要，進行個別化教學。

北門農工：1. 沒有辦法全面照顧（如體育課）。

2. 校外活動，人手不足。

澎湖海事：教師皆為兼任，難以專於特教。教師進修機會少，教師熱心愛心具備，但教法專業不足。

台南商職：課程太多，任課教師間的協調及統整不夠。

曾文農工：在進行生活化之教學方法，週邊配套欠缺。學科與實作方面有些不易充分配合。

員林家商：學生個別差異甚大，教師上課無法落實（如分組實施），並且教師無特教知能實無發揮教學功能。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針對學生個別能力與需要，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個別化教學。

2. 為達個別化教學目標，可採用個別指導、班級內小班教學、師徒制、電腦或多媒體輔助教學、社區資源運用等教學方式。

草屯商工：可採參觀、訪問或討論方式行之。

民雄農工：多辦研習及觀摩活動。

北門農工：1. 控制學生的入學資格審定，以免差異性過大，教學不易進行。

2. 增設人員編制：如生輔員、就服員。

澎湖海事：提供教師進修機會，增強專業輔導。

曾文農工：設計情境教學，充分利用社區資源。

北港農工：發展電腦輔助教學軟體。

大甲高工：1. 聘用特教系所畢業學生。

2. 辦理教學觀摩，讓老師多吸取經驗。

### （八）在機器設備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目前特教班學生上課、實習均使用普通班設備（軟、硬體）。

民雄農工：因學生特質，所需之設備較多及昂貴。

北門農工：無特別加上安全防護設施的機器設備，安全堪慮。

澎湖海事：特教為兼任，無技術人員協助工廠設備，無技術人員協助維修及管理，教師兼任尤其機械動力運轉高溫操作易生危險，教師任教意願不高。

北港農工：教室乏電腦輔助教學設備。

員林家商：目前實習設備與日校共用，則嫌不足。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請撥專款興建特教班專用教室與辦公場所，整體規劃特教班教學環境。

2. 推展特教班電腦或多媒體輔助教學，每一位學生一部電腦，以利特教班個別化教學與網路教學。

澎湖海事：增加技術人員編制協助工廠管理，機械維修，以利教師專心教學。

大甲高工：新增電腦設備及軟體，架設網路，以增進教學效果。

員林家商：補助成立專用實習教室及設備。

### (九) 在師資專業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目前任課教師大部份由一般教師兼任，影響教學品質。

草屯商工：大部份教師未修特教學分，缺乏專業訓練。

澎湖海事：教師進修機會少，教師均無特教教師資格，只有愛心但不具專業。

台中高農：專業師資不足，即使有，仍以修學分為主，然而修完學分教師，或許因所接觸的面有限，致使無法兼顧全體。

曾文農工：多由一般教師兼任，缺乏特教學分、對特教專業知識欠缺。

北港農工：1. 特教教育專長之專業師資與能力不足。

2. 個案管理專業師資與能力不足。

大甲高工：教師熱誠及意願均高，唯皆缺乏經驗及特教專業知能，對突發狀況或差異性較大的學生尚不知如何運用特殊教學技巧，教師容易產生挫折感。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加強特殊教育教師在職進修，提昇教師素質。

2. 甄選特殊教育教師出國考察研究，提昇專業精神。

草屯商工：1. 多給予鼓勵及進修機會。

2. 師院、師大學生實施第二專長訓練。

北門農工：1. 辦理特教專業研習或學分班。

2. 老師員額納入編制。

澎湖海事：提供教師進修機會。

台南商職：宜多鼓勵有專業知識的老師修習特教學分。讓特教班的學生得到更多學習的機會。

曾文農工：廣開特教學分班，以利教師就近修習，提昇特教之師資。

北港農工：1. 師資進用宜嚴格管制，其能力、敬業、樂業程度。

2. 個案管理教師之認證制並給予相當待遇。

大甲高工：1. 目前特教師資學分班之開辦班數十分有限，建請教育部開辦暑期

- 或夜間學分班，以利教師進修，又不擔誤教學工作。
2. 繼續辦理各項短期研習訓練，提升教師特教專業水準。

(十) 在學生輔導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 北門農工：1. 部份家長參與意願不高，不聞不問，有的則過度干預。  
2. 特教學生的“性”問題相當棘手，輔導不易。  
3. 導師一人輔導，擔當重任，心有餘力不足。  
4. 缺乏測驗結果參考。
- 澎湖海事：學生學習緩慢，在群體中易受挫折不被接受，如何建立其信心及培養其積極生活觀。
- 台南商職：現在的高職特教班屬實驗階段，亦無編制，任課教師無法在課外時間對學生加以輔導。(因任課教師本身授課時數亦多)
- 台中高農：1. 自閉症患者教學不易。  
2. 藥物治療者的服藥情形。  
3. 精神異常學生的家長礙於情面，不肯接受此事實，更不願帶學生前往就醫。
- 北港農工：1. 伴隨之情緒、行為問題類型複雜且多類。  
2. 家長輔導配合之能力有限。
- 大甲高工：1. 家長不關心學生，不願配合學校輔導或協助學生。  
2. 學生突發事件非常多。

### 2. 解決之道

- 虎尾農工：1. 利用新生報到時，舉辦親師座談，宣導學校政策，並瞭解家長對孩子的期望。  
2. 透過社團或相關活動，鼓勵特教班學生儘量參與普通班學生生活動。  
3. 實施同儕輔導，鼓勵具有愛心的同學認輔特教班學生，協助其解決學習上或生活上的問題。
- 民雄農工：指定地區中心學校，設立專業人員支援各校。
- 北門農工：1. 專設特教輔導教師。  
2. 加強性教育課程。  
3. 實施包班制(比照國中)。  
4. 如何可取得各項測驗資料。(國中大部份無此項資料)
- 澎湖海事：加強學生回歸主流，加強普通班對特殊學生之認識。
- 台南商職：將特教班納編，有專職的老師負責教學與輔導，另外，學校的輔導室亦可提供輔導老師，加以協助輔導。
- 曾文農工：增加團體課外活動，學習正確的兩性交往；加強訓練學生的溝通能

力，使情緒得以舒解。

北港農工：1. 提供專業人員參與校內個案分析研究。

2. 整合社會福利單位，成立多專業統整合作團隊。

嘉義家職：很難很費力，仍積極聯絡家長，共同關心協助學生。

大甲高工：繼續加強認輔教師的輔導工作，以真正落實學生輔導發現學生問題。

員林家商：1. 請國中配合學生資料之轉入。

2. 每位學生增加認輔教師。

### (十一) 在就業安置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虎尾農工：特教班學生因本身受到心理上或生理上的限制，在就業安置較有困難。

民雄農工：限於法令及課程架構，現行之就業安置成效未彰。

北門農工：1. 特殊學生的就業轉銜工作在學期中，因在行政上有多重窒礙，不易推行。

2. 就業機會太少，不敷所需。

澎湖海事：經濟不景氣，就業機會少，尤其偏遠地區，就業困難，支援系統不足。

曾文農工：就業困難，職場接受度仍偏低。

北港農工：1. 未有專業人員（社區化就業服務工作人員）參與學校就業安置工作。

2. 未有多專業統整合作團隊共同服務。

嘉義家職：1. 學生職業性向不明顯。

2. 就業前的實習機會不多。

員林家商：1. 無專人負責就業點的開拓。

2. 無法得知那些廠商願意提供就業機會。

#### 2. 解決之道

虎尾農工：1. 請勞政、社政等單位協助宣導高職特教實驗班，以利學生就業市場的開拓。

2. 特教班學生轉銜社會，就業的進路安置途徑、辦法，請職訓單位早日介入。

民雄農工：1. 修改法令及課程架構。

2. 強化社福單位及勞政單位之參與。

北門農工：1. 擬訂可行之校外就業實習辦法，以利轉銜。

2. 落實智障殘障保障名額之晉用。

澎湖海事：建立身心障礙者雇用支援中心，使學生在學校受教零拒絕，就業無障礙。

曾文農工：訓練學生正確的工作態度，養成獨立的個性，提高社會適應能力，尋求企業機構的支援，提高就業安置的機會。

嘉義家職：1. 地方社會局能提供我校就業資訊。

2. 各廠商能給我們實習機會。

(十二) 在其他方面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學生入學時已界定學習科別為何，但實際上課後卻毫無興趣，甚而拒絕入學，拒絕操作，根本無法做評量，而老師已於課餘發現學生有其他興趣，但學校卻無此科別，致無法授課，徒然浪費學生之資賦，若如此下去，如何畢業。

澎湖海事：特教組長授課時數及待遇與校內組長差別太大。

台中高農：納編、安排具有特教專長教師與輔導人員。

員林家商：目前教師均兼任教師於特教工作，並無認知其輔導方式均利用普通班方法，故無法發揮其功能。

### 2. 解決之道

北門農工：是否可能實施包班制，由特教老師、專業老師，一般共同科目老師一班三位為主軸。

澎湖海事：特教屬全校性，不僅含身心障礙也包含資賦優異，屬全校之推廣及無障礙之理念，既是行政組織一員請一視同仁，如不休假，行政加給請給予調整。

大甲高工：請勞政單位協助推動輕障生技能檢定，以延長檢定時間，學科改用口試方式，術科用操作指認方式等措施，協助他們獲得。

員林家商：大量調訓專業科目之教師成為特教合格教師。

## 附錄十二

### 第二梯次分區座談公函



# 教育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如出列席者

聯絡人及電話：黃永祥（臺灣師大）（02）2356-8217轉708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柒年拾貳月伍日發文

發文字號：台（八七）特教字第八七一三六〇二六號

附件：

開會事由：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專案與我國職業學校特殊教育實驗班

課程綱要修訂專案第二梯次分區座談

開會時間：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教系三樓會議室（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主持人：韓執行秘書繼綏、李院長基常、江教授文雄

出席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林教授幸台、特教系王教授華沛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美勞系林教授炎旦

彰化高商施主任溪泉、淡水工商張主任自健、新竹高工姚主任清輝

下列各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員：

海山高工、基隆商工、淡水商工、協和工商、喬治工商、三重商工、稻江護家、桃園農工、新竹高工、關西高農、苗栗農工、花蓮高農、頭城家商、佳冬高農、台東農工、中山工商、三民家商、鳳山商工

列席者：特教小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教所研究生張宗憲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

備註：一、本案為教育部專案，請出列席人員之任職單位給予公差假。

二、差旅費由原單位報支。

三、請攜帶「高職特教班課程綱要修訂意見徵詢調查表」與「特教班實施成效與發展策略分區座談議題意見」之影本蒞會。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三時三十分為前項之座談時間，三時三十分至五時則為後項之座談時間。

四、會議當場發送三式調查問卷及一份問卷說明，請與會人員攜回轉請相關人員填寫後，轉交 貴校特教事務負責人員彙整，並於分區座談後一週內逕寄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江文雄教授收。

# 教育部

附錄十三  
第二梯次分區座談會議記錄



# 「高職特教實驗班 實施成效及發展策略」

## 第二次分區座談 紀錄

一、時間：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三時

二、地點：新大二年二樓訓導處

三、主持人：江教授文雄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工作報告：略

六、討論議題：

（一）在行政配合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佳冬高農：1. 智障程度之正確判定及送件時效。

2. 特教組長之定位（職掌、經費、納編的結果）。

3. 特教班導師鐘點費，請補助。

花蓮高農：1. 特教組長業務多，無法順利推行相當重要的各項行政工作。

2. 轉銜計劃較難。

3. 一般教師特教知能不足。

關西高農：特教業務因目前僅兩班，故由設備組兼辦，但未來三班有特教組長後，舉凡一般業務、招生、就業轉銜、學生輔導等工作職掌為何，是否集於一身或該如何，才能讓學生成為最大受益者。

桃園農工：特殊教育行政職掌劃分不清。

鳳山商工：由於係實驗性質，無正式的編制教師與行政人員，故推動的過程中較辛勞，且成效有限。

稻江護家：無。因本校三年招收一次，各處室各項行政措施配合尚可。

三民家商：1. 目前特教業務由教師一人兼任，未有正式行政職位，推動業務或要求特教業務，未能有效達到實效性。

2. 在社政、勞政單位支援不足，無法提供學生多元化輔導。

基隆商工：特教組長、特教班專任教師納編問題。

頭城家商：特教組的工作內容為何，不夠明確。造成各處室在協調上有困難。

例如：許多工作只要是冠上「特教」，無論是學生輔導、校內外實習等，甚或是任何視障、聽障教材等，均被認為該負責承辦規劃，而與其他處室無關。

淡水商工：特教業務繁多，雖然成立三班之學校可設一人辦理特教業務，但卻無法與其他組長享同等待遇。

### 2. 解決之道

花蓮高農：1. 特教組列入正式編制，及一般的行政職員兩位。

2. 辦理多項研習（校內研習）。

3. 以行政的功能要求各校重視特教班（特別是教學）。

關西高農：對高職特教辦理學校明訂各項工作職掌，以利業務進行及研習分派。

鳳山商工：1. 行政工作人員與導師應由專人專職負責，以提升教學品質。

2. 特教業務行政人員應比照學校之組長減低授課時數，並給予正式之職務加給。

三重商工：多加強宣導與溝通。

三民家商：1. 編制特教組長及各年級至少一位專任特教教師。

2. 社政、勞政單位提供社工人員、就輔人員定期蒞校輔導、支援。

基隆商工：儘速納編，並解決納編後可能產生的問題，一併解決。

頭城家商：明定高職特教組的工作細目，以及各處室在特教上必須協助的事項。

淡水商工：1. 儘早讓特教實驗班納入正式編制。

2. 設置特教組，特教組長與其他編制內組長有同等待遇。

## (二) 在設科招生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學生往往先報考省立學校，多未考慮有興趣之科別，未獲省立錄取者方轉至本校報名，因考慮學生受教權利，而需重覆辦理招生入學考試。

佳冬高農：特教班之設科科名與正常班之科名相同，易生混擾。

花蓮高農：統整不易—建議不分科。三年以三個職種，如園藝、農經、家政的三個細目來進行教學。

關西高農：目前學障、智障無嚴格區分，可能抹煞許多該受教者之權益。

苗栗農工：招收的學生常因鑑定不明確而有非輕度智障者。

鳳山商工：本校設置資料處理科，招生目前無問題，唯就業問題尚待業界多給予就業機會。

三重商工：特教生資質無法學習過於專業或危險性高之學科，為了照顧這些學生，多數學校把課程內容改變很多，使科別與內容有許多出入。

三民家商：1. 招生宣導不足，部份學校招生未滿額，形成資源浪費。

2. 部份類科設置在私立學校，導致學生在選科時，礙於經濟因素，未能依其興趣選科。

3. 學生興趣不符時，轉科困難。

基隆商工：招生規定上需邀請參與的人員眾多，邀請不易，且能提供意見或建議者不多。

頭城家商：類科分化太細，學生不了解，也別無選擇。

新竹高工：如無就業輔導疑慮，設科、招生都不成問題。

淡水商工：縣市鑑輔會僅做轉介作業。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國中生及家長不了解特教班之甄選過程，往往造成一些困擾，可結

合同一地區辦理特教班之學校，針對國中生及家長加強宣導。

佳冬高農：特教班之科名改為綜合農業科。

關西高農：加強鑑定單位把關，讓智障手冊之發放制度化。

桃園農工：改設綜合科，不特別限制科別。

鳳山商工：設置綜合職業科較適合，讓學生接觸各方面領域，以便做職業試探或轉銜計劃，如此，課程的內容架構應充分授權由各校視學生需求作彈性的調整或設計。

三重商工：贊成定名為“綜合職業科”，彈性利用該校各科別中適合之課程加以規劃。

三民家商：1. 以電腦網路宣導。

2. 利用電視媒體管道多元宣導。

3. 鼓勵公立學校廣設適合特教學生之類科。

4. 請主管科研商轉科問題。

基隆商工：由主管機關統籌推薦更具公信力及專業能力之專家學者名單，(需具有意願者)，直接督導校內招生。

頭城家商：改設「綜合職業科」，依各校現有科別來規劃。

淡水商工：縣市鑑輔會應確實完成篩選鑑別的過程。

### (三) 在經費補助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佳冬高農：教師因兼任該班職務(導師、特教組長)而減授時數(如由專任教師改任導師減少4小時)之鐘點費應補助。

花蓮高農：經費不足：1. 特教津貼—合格特教人員發給每月1800元(不夠發給)。

2. 行政費不足—如特教組長、輔導教師給予每月應得行政費時，明顯不足。

苗栗農工：材料補助費及器材維護費嚴重不足。

桃園農工：1. 補助之設備費不敷使用。

2. 有關生活教育及社會適應技能之養成所需設備尚待加強。

3. 特教經費能全額使用在特殊教育需要上。

三民家商：1. 分組、協同教學鐘點不足：學生個別差異大，實施分組教學或實習課程時，礙於經費，未能充分實施分組，發揮其功能。

2. 特教相關研習較多，差旅費不足。

3. 實習課程增多，材料補助費相對亦應增加。

4. 班級經營困難，導師業務增加，導師費與其工作份量不成比例。

基隆商工：特教組長(納編後)及特教老師之特教津貼問題尚未合法並明文規定。

新竹高工：設備費逐年撥給，每年添購之器材都不能一致，一個教室有多種樣式器材，學生困擾，老師亦然。

- 淡水商工：1. 受經費科目限制，無法妥善運用。  
2. 部份老師特教班的課是基本鐘點時數，造成特教班的鐘點費剩餘過多。

## 2. 解決之道

- 花蓮高農：1. 特教津貼應實際向教育部申請發放。  
2. 行政費也應訂出較具體標準申請。
- 苗栗農工：1. 增加材料補助費及器材維護費。  
2. 比照一般預算執行要點經費得流用 30%。  
3. 人事費如有結餘款得流入有關業務費支用。
- 三重商工：俟正式納入編制後即可解決（如：特教津貼等）。
- 三民家商：1. 經費不足，建請增加上述相關經費。  
2. 導師費提高，以提昇擔任導師之意願。
- 新竹高工：設備費一次撥足，器材一致。
- 淡水商工：1. 建議特教班的鐘點費與學校的鐘點費能合併處理運用。  
2. 人事費結餘款，能流入有關業務費使用及採購設備用。

### （四）在課程目標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 中山工商：依照所擬定之個別化教育計劃之長、短期目標常與實際教學有落差。
- 佳冬高農：課程目標，應依學生個別處理，因此課程標準失去意義。
- 花蓮高農：1. 課程目標（高職）一到各校執行很難做到。  
2. 不是十分了解。
- 關西高農：課程目標的訂定具很大彈性，但對初接觸特教班的老師而言，反不知從何著手，需一段時間嘗試。
- 鳳山商工：目前特教班學生所學的與未來就業目標，就專業科目而言，較難學以致用。
- 三重商工：課程設計宜更活潑化，落實實務。
- 三民家商：課程分科過多，課程目標分歧、複雜缺乏統整性。

#### 2. 解決之道

- 中山工商：隨時修正個別化教育計劃。
- 佳冬高農：1. 教育部是否取消課程標準。
- 花蓮高農：1. 課程目標研究講習會每年召開一次（各校派一名負責人）參加。  
2. 時間：每年 7 月至 8 月初之前辦理，這樣各校才十分了解其精神。
- 關西高農：希望能參考相關類科學校課程目標的訂定，相互觀摩。
- 鳳山商工：1. 課程內容以實用性、生活化為主。  
2. 授權由各校（老師、家長、業界）根據學生的需求來設計合宜的

課程，朝綜合職業科的模式發展。

三重商工：貫徹部裏設定之高職課程三大領域，使課程更生活化。

三民家商：簡化課程科目，以核心課程歸劃課程目標。

(五) 在課目表及時數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課程分科過細，學生適應困難。

佳冬高農：1. 因啟智班學生應該重複學習，依各別差異加強輔導。

2. 現行課目表，對學生而言，有如走馬燈，是否調整。

花蓮高農：部份課程，不符合實際需要。如社概、三民主義等。

關西高農：1. 特教個案較不易專注，若一節課 50 分鐘，實感時間太長，對他們而言難耐久坐。

2. 上課科目缺乏橫向連貫。

苗栗農工：課目太多、太雜，學生不易吸收。

鳳山商工：1. 特教班學生應著重在生活教育及職業態度的培養，勝於職業訓練，故有關生活教育、社會適應等方面的時數應增加。

2. 學生學習科目太多，任課教師亦太多，較難召集在一起開會討論。

三重商工：如第肆項可改善，第伍項可順應改善。

三民家商：科目過多，每科所佔時數太少，導致課程內容重複性高並缺乏統整性。

基隆商工：課程綱要之規定較無彈性，以致教師教學內容常受限制，無法給特教學生適性教學。

新竹高工：對資料處理科而言，像中文輸入就打了三年，似乎過多。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整合同性質之科目，以利學生之學習。

佳冬高農：科別以基礎為主，課程設計以生活化為主。

花蓮高農：改為人際關係，或其他實用課程。

關西高農：1. 一節課改為 40 分鐘。

2. 需統整課程，打破科目界定作橫向聯繫。

苗栗農工：各校得依學生程度，自訂課目及時數。

鳳山商工：1. 課程之科目與時數做適度的調整，彈性變化。

2. 安排實習課程，並將實習課納入課表內。

3. 減少特教班的課程項目（科目）及任課教師數，以便溝通。

三民家商：應以核心課程方式，課程規劃以“領域”來區分，並朝多種職業技能訓練，避免學生在校訓練與就業職種有所出入。

基隆商工：給予學校適當之更大教學科目及內容之彈性。

新竹高工：1. 各科授課時數再調整—請辦理學校提供試辦之意見參考。

2. 授權學校自行調整授課科目、時數。

淡水商工：專業科目應針對這些同學們給與更專精的訓練，而不須全才訓練。

(六) 在教材設計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目前高職部特教班不論共同科目或專業科目均無教材可用，各科老師必須各自搜集資料，各顯神通，一切靠經驗及摸索而得，不知對學生的幫助是否有效。

花蓮高農：自編教材教師，增加困擾。

苗栗農工：1. 可供參考、採用的教材不多。

2. 每位教師自編教材，深淺不一。

桃園農工：參考教材編輯及教具的製作有待開發。

鳳山商工：缺乏可供參考的教材，缺乏專業人才。

三重商工：取教材不易，一般教師無特教背景。

稻江護家：目前教材均為老師自理，任課老師自尋教材，自訂內容，是否適宜，無法一一評量（一般以現有教材簡化、淺化）。

三民家商：1. 由任課教師自編，教師搜集資料來源不足。

2. 自編教材較為簡略、粗糙，缺乏生動圖片，未能引起學生閱讀動機。

基隆商工：教材多為任課教師自編，取材及內容搜集均不易，且由於多數教師未具特教合格師資資格或專業知能，教材內容不一定適合特教學生。

頭城家商：欠缺適合輕障生的職業類科教材。

新竹高工：由教師自編或坊間找相近之書籍—無專用書籍。

淡水商工：1. 無統一教材，由各任課老師自編教材。

2. 基本科目與國中無法銜接。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希望教育部特教小組編訂教材，使各科老師上課時，有所依據，再依學生需求做適當的調整。

花蓮高農：請上級編各科教材，讓老師們參考。因此：

1. 老師自編。

2. 上級編各科教材，以利教學。

關西高農：1. 舉辦教材發表觀摩會。

2. 印製優良教材供各校參考。

鳳山商工：1. 可多舉辦教材編輯、設計之研習會。

2. 提供各校有關的教材參考資料。

3. 舉辦各校（設有特教班者）交流觀摩、分享彼此心得。

三重商工：適時舉辦高職教材設計展覽與研習。

稻江護家：由教育部請專人研擬教材及教學法。

三民家商：1. 依身心障礙類別、程度，擇定相關專長學者或資深特教教師成立特教教材編撰小組，分共同科目、各職種教材供任課教師、學生使用。

2. 儘量研發視聽媒體、製作教具或印製圖書目錄，以利教師教學。

基隆商工：成立研究小組蒐集開發特教班之參考教材。

頭城家商：設立「教材教具資源中心」，供各高職特教班參考採用。

新竹高工：比照延教班，統整教材，供做教學參考、指引。

淡水商工：1. 建議教育部成立教材資源中心，提供相關參考資料，供任教老師編寫教材用。

2. 將相關教材放於網路上，供全國任教特教班老師參考。

(七) 在教學方法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學生障礙類別不同，程度差異頗大，必須實施分組教學，但往往造成顧此失彼，無法同時照顧周延。

花蓮高農：個別化教學很難完全做到。

關西高農：學生個別差異大，一位老師要同時針對個別需求來教學，有時無法兼顧。

苗栗農工：1. 學生個別差異大，小組教學個別施教不易。

2. 視聽教學效果良好，但目前缺乏教材教具。

桃園農工：學生主動學習意願不高，如何實施個別化教學有待加強。

三重商工：多數任課老師無特教背景，無法落實 I.E.P。

稻江護家：沒有受過特教訓練之教師，在教學方法上以一般經驗為主。

三民家商：1. 傳統方式教學較多，多半以口述或實際操作為多。

2. 教法固定，少有多元性變化，利用機具輔助亦較缺乏。

基隆商工：教學方法大部份仍採用班級之團體教學，而某些專業或實習課程因排課節數限制，需採用分組或協同教學，以利個別化教育之推展，卻因上述限制而無法實施。

新竹高工：受教師編制之限，通常只能以「班」為單位教學，無法顧及個別差異。

淡水商工：大部份教師未修過特教學分，在撰寫 IEP 有困難。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一節課，應同時有兩至三位老師授課，以便對低、中、高功能分三組教學，而課程也應重作統整，同性質的課程由同一位或同一組老師負責，以免造成學生適應不良之情況。

- 花蓮高農：1. 提供更多的教材、教具、媒體教學。  
2. 研習（老師）辦理，可利用上課以外時間來辦研習活動。
- 關西高農：希望能多觀摩比較有經驗的老師之教法。
- 苗栗農工：1. 分組教學，不限制學生人數。  
2. 充實視聽教育設備，統編教材教具。
- 桃園農工：加強教學觀摩，交換心得。
- 鳳山商工：1. 教育廳專款補助擴建教室。  
2. 實驗性質已久，應及早納編，給予一般的編制，群眾專業人才推動特殊教育。
- 三重商工：1. 多舉辦 I. E. P. 研習。  
2. 確定特教班教師員額，減少流動率。
- 稻江護家：加強教師特教專業知能，研習時以實務為主，理論為輔。
- 三民家商：1. 研發視聽媒體、製作教具或印製圖書目錄供教師教學使用。  
2. 辦理教學觀摩。  
3. 獎勵教學方法有創新突破教師。
- 基隆商工：適當再增加可分組或協同教學之節數鐘點。
- 新竹高工：1. 增加教師編制，實施協同教學。  
2. 增設生活指導員，協助課室管理。
- 淡水商工：1. 廣開設特教學分班及 IEP 相關研習課程。  
2. 將 IEP 電腦化，方便教師填寫。

#### （八）在機器設備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 中山工商：設立之科別應有之機器設備未能及早準備好，常是走一步算一步，全靠老師自行摸索，有緩不濟急之缺憾。
- 苗栗農工：有安全上顧慮之儀器，不敢讓學生操作。
- 三重商工：無專用之實習場所，與一般學生一起用實習場地，增加其危險性。
- 三民家商：對部份伴有其他障礙如腦性麻痺、注意力不集中者，缺乏相關輔具。
- 基隆商工：為因應其個別化教育計劃，機器設備的充實相當重要，因此設備越來越多，但是校舍場地的擴增卻受限制。
- 新竹高工：分次招標，廠牌不一。
- 淡水商工：大多與正規班學生共用設備。

##### 2. 解決之道

- 中山工商：對於甫開辦之學校，申購器材之經費應於開辦之初即撥下來，而任課教師亦應於開課之前確定，以便及早決定申購器材之項目。
- 花蓮高農：依經費現況才能解決。有足夠資金才能購置相關機器設備。
- 三重商工：宜有專屬實習場地。

三民家商：建請相關專家學者研發適合各種障礙之輔具。

基隆商工：能否編列經費或申請辦法，提供有場地校舍不足困擾之學校，能改善這方面的問題。

新竹高工：一次購足設科所需器材。

淡水商工：配合特教班學生需要，購置各種輔具，以及特教班學生專用的電腦軟、硬體設備等。

## (九) 在師資專業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本校任教此班的教師，均未曾修習特教有關課程，對於學生之特殊需要，大都憑經驗及自修有關資料解決，專業知識欠缺，是現存最大問題。

花蓮高農：師資專業人員不足。以花農為例，三位合格特教老師，只有一位是專門上特教班(9節)，但仍有其他課要上，師資明顯不足。

關西高農：1. 任課老師對特教學生的身心發展狀況不完全瞭解，因此教學不能適當處置。

2. 任課教師非固定教師，目前兩個班就有近 20 位任課老師，特教專業仍嫌不足。

苗栗農工：合格的特教教師嚴重不足。

桃園農工：1. 無額外正式編制教師來經營特教班，而由校內原編制教師以兼課鐘點費支付方式支援教學，因而倍感教學負擔沉重。

2. 多數教師欠缺了解輕度智障學生身心特性，因而在教學績效上，未如預期，而生挫折。

鳳山商工：1. 特教師資缺乏。

2. 教師皆為普通班教師來兼，無法做深入的溝通探討及要求配合。

3. 教師專業知識不足，無法推動精緻的特殊教育(如 IEP)。

三重商工：目前高職擔任特教班課程的老師多數無特教背景，容易造成特教教學與理念之種種困難。

三民家商：教師之特教專業均來自研習或研修 30 學分，尚嫌專業性不夠。

基隆商工：師資培養不足，且慢。雖有師範院校開設進修班，但國小、國中及高職特教班師資共同培養，常發現特教理念相同，但教材教法卻格格不入，多數特教教授對高職的不了解，常是主因。

頭城家商：欠缺特教專業師資及輔導教師。

新竹高工：1. 無專業教師。

2. 修特教學分者僅導師一人、特教組長一人，另兩位教師兼任其他行政工作。教師進修意願不高。

淡水商工：大部份任教特教班教師未修過特教學分。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多舉辦有關之課程研習，例如：各種障礙孩子的身心特質，開辦特教學分，各區（北、中、南）資源共享。

花蓮高農：請學校附近，如花蓮師院續辦特教學分班。如果每一梯次派老師進修，特教班在高農定會成功。

關西高農：多辦研習，讓老師有更多機會學習瞭解。

鳳山商工：1. 多舉辦各種有關之研習，以增進教師之專業能力。

2. 增加特教老師的編制，廣泛吸收特教人才。

三重商工：請利用寒暑假大量開設特教學分班供此類教師取得正式合格特教教師資格，此外可鼓勵教師多參加相關之研習。

三民家商：1. 提供教師進修管道，增強專業知能，勿以速成方式達到專業知能之成長。

2. 下學年擬希望每班至少逼位特教系所畢業之專業系所員額。

3. 有規劃性的研習，並培訓種子教師。

基隆商工：儘量開設高職特教之師資培育專班，如人數不足，再考慮合併或不開班，任課教授應是對高職或高職特教班有所瞭解或認識者，如硬要將國中、小特教格氏套入高職特教班，短期內定會格格不入。

頭城家商：納編後，每一個特教班至少有一位輔導教師，其餘任課教師儘量以特教專業師資為宜。

新竹高工：擬訂鼓勵教師進修辦法，提昇教師進修意願。

淡水商工：應多開設特教學分班，讓這些有熱心、具專業訓練的教師，能再接受特教專業訓練，以利教學。

#### (十) 在學生輔導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在班上每個學生的障礙類別大不相同，而殘障手冊之類別與實際之情況出入頗大，使得輔導上浪費很多的資源，如：手冊上為輕度智障，但接觸後發現智力佳，疑為高功能自閉症，或心理障礙....等。

佳冬高農：鑑定問題，安置錯誤，情緒困擾，學習障礙，有時不是輔導諮商能解決，必須透過轉介及藥物治療，而輔導專才專業知識，仍須加強。

花蓮高農：部份學生生活適應困難，增加輔導人員的困難度。

關西高農：1. 學生特質均不同，無法兼顧其情緒安撫及課業之講授。

2. 有些家長配合度欠佳，輔導不易。

桃園農工：1. 偏差行為不易矯正，輔導倍感辛苦，且效果不彰。

2. 學生常規訓練不易。

3. 特殊教育專業輔導教師不足。

三重商工：特教生個別化顯明，較強調個別諮商輔導，礙於人力不足。

稻江護家：1. 學生輔導本身受家長配合度的影響，同時家長對學生的教育理念，也成為輔導成效。

2. 診斷外應無其他建議，使得在教導、輔導上摸索時間變長。

三民家商：1. 特教學生經常有的行為問題為異性交往、同儕相處、人際溝通等，少數學生有精神官能方面問題。

2. 輔導室工作原本負擔已重，加上特教班學生個性問題多，工作量如雪上加霜。

頭城家商：個別狀況多且複雜。

新竹高工：輔導步調不一。

淡水商工：1. 兩性交往。

2. 情緒困擾。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請於入學報名前，再鑑別一次，並請國中時的老師隨同，以便鑑定人員能更深入了解孩子的狀況，做為更能清楚斷定障礙類別之依據。

佳冬高農：加強之道：課程不能太多，要有包班制，能了解學生之習性、特質，針對行為改變技術、訓練、心理輔導，而達到預期目標。

花蓮高農：輔導人員的增加可以解決特教生學習問題，理想的編制：特教組長、輔導教師、導師等正式人員納編。

苗栗農工：1. 招生時嚴格把關。

2. 請輔導老師協助指導。

桃園農工：1. 需有專業心理輔導人員協助。

2. 結合社區資源。

三重商工：建請特教認輔制度，招募適合之愛心媽媽協助。

三民家商：1. 專業社工人員定期蒞校輔導。

2. 補助經費辦理個案研討會。

頭城家商：除「特教組」負責行政業務外，輔導室宜有專人輔導特殊學生的問題。

新竹高工：身心障礙學生之輔導策略應有別於普通班學生，宜有專業之輔導員進駐或巡輔。

淡水商工：1. 多使家長參與了解其孩子之特質及個性。

2. 建立特教班學生的輔導連絡網。

(十一) 在就業安置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佳冬高農：1. 支持性之機構，城鄉之間仍有距離，明顯欠缺。

2. 學非所用。

3. 家長觀念及支持度。

桃園農工：1. 從學校到就業場所的轉接過程缺乏專人指導。

2. 缺乏就業市場訊息。
3. 就業機會少。
4. 工作技能不足。
5. 社交技能差。

三重商工：特教生社會職場競爭力弱，適應行為較差，被接納性也相對低。

稻江護家：目前一般業者對於特教班的學生，接受程度尚低，學生跨入就業市場的門檻過高，應提高勞資間之撮合率。

三民家商：1. 就業機會少，雇主接受此類學生意願不高。

2. 學生在校實習機會不足。

3. 就美容科而言，顧客接受此類學生服務接納度不高。

基隆商工：高職特教班就業安置或轉銜，在權責上應屬特教組，亦或是就業輔導組，且學生畢業後，就業安置還是應由學校來做嗎？有何依據或措施。

頭城家商：學生畢業後的就業問題，無法及時反映，解決困難，造成學生失業率太高。

新竹高工：無可否認，學生畢業了仍有程度差異問題存在，就業能力的問題，市場胃納終有飽和等都是問題。

淡水商工：1. 社會的接納程度，畢業生找工作不易。

2. 學生進入就業市場與人相處溝通能力較差，易受情緒影響。

## 2. 解決之道

佳冬高農：1. 課程儘量集中在二年半完成，三下到校外實習，畢業後能上職線。

2. 設實習輔導教師，專屬特教就業實習。

3. 考慮校外實習之保險、安全、車資。

花蓮高農：1. 召開雇主座談會—找出適合工作地點。有工作做，月薪不一定要很多。

2. 花蓮縣政府（教育局、社會局、就業站），協助殘障團體給予就業機會。

3. 就業福利法的落實—其中中小型機構不一定以50人（一人殘障人士的規定）。

關西高農：1. 能加強對業界宣導，聘用這些特教孩子。

2. 積極培養孩子工作能力，以便未來能投入就業市場。

3. 明確訂定輔導單位，有計劃的輔導並追蹤。

苗栗農工：1. 一般民眾、廠商對智能障礙者的排斥心裡若能修正或能改善。

2. 加強訓練其就業技能及人際關係之溝通要領。

3. 平時多與廠商接觸協調。

鳳山商工：1. 因應學生的個別差異，設置綜合職業科。

2. 課程內容以實用性為主，並加強實習課程，以培養良好的工作態

度及能力。

3. 政府為特教班學生提供就業機會。

三重商工：採支持性就業模式，在高三下由老師帶入職場，依其適應情況逐漸讓學生獨立作業。此外，如能像美國政府採取任用殘障者免稅或減稅措施，成效將更好。

稻江護家：可由主管當局統籌開辦就業管道，多設立如陽光洗車中心、喜憨兒麵包店、寬寬洗衣坊等就業機構，或許透過民間慈善團體或社團法人機構來開拓就業機會亦不失為可行之道。

三民家商：1. 落實進用身心障礙人士制度，尤其公立單位更應率先採用並加強向私人機構宣導。

2. 結合社區資源，增加學生就業機會。

3. 應朝綜合類科方向設科，避免單一技能訓練，在技能訓練方面應朝向廣而非加深設計。

4. 勞政、職訓單位加入職業輔導支援系統。

基隆商工：儘速擬定就業安置輔導辦法，詳細制定權責劃分，或籌設就業安置專門機構負責高職特教班學生就業安置及轉銜之專門機構或組織。

新竹高工：1. 彈性設科。

2. 彈性課程：學得多種職業技能，增加就業機會。

淡水商工：1. 結合社政、勞政等單位與學校家長共同協助特教班學生就業輔導。

2. 加強特教班學生的生活訓練及人際關係的培養。

(十二) 在其他方面上討論意見如下：

#### 1. 現存問題

中山工商：學生入學時已界定學習科別為何，但實際上課後卻毫無興趣，甚而拒絕入學，拒絕操作，根本無法做評量，而老師已於課餘發現學生有其他興趣，但學校卻無此科別，致無法授課，徒然浪費學生之資賦，若如此下去，如何畢業。

佳冬高農：「生活教育」課程在導師及專任教師的基本時數沒有指示。

花蓮高農：1. 特教實驗班改為特教班，納入編制。

2. 融合教育—分配到一般班級，雙軌實施。

關西高農：有些問題（如：家庭、就業轉銜等）並非教育範疇所能解決，如果該由社會福利單位處理或與之配合有許更為理想，教育有其深遠的力量，但也非法力無邊。

稻江護家：1. 學校空間不足，教室安排在二樓，不十分合適。

2. 本校因只招收一班（三年一次），行政編制上，因經費或其他考量無“特教組”之編制。

三民家商：1. 特教班級納入正式班級編制，結束實驗階段。

2. 實施雙導師制，若經費不足，副導師可以減授授課基本時數，以

協助導師班級經營。

## 2. 解決之道

中山工商：開學之初，若發現學生性向及興趣不在本科，則可轉至鄰近有開設此科的學校，以免造成浪費，而耽誤學生適當學習的時機。

佳冬高農：請教育部公佈「生活教育」的基本時數。

關西高農：社會福利需配套措施，減少就業阻力及社會問題。

稻江護家：1. 下學年普通班級少收一班，挪出一樓之教室供使用。

2. 成立“特教組”。